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111年年報



刊物日期：中華民國112年04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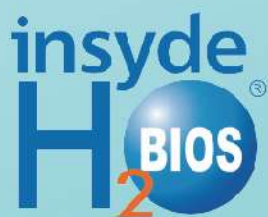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系微網站：www.insyde.com

2022

www.insyde.com

Annual Report



舉辦【創新25】成果展歡慶 系微25年創新里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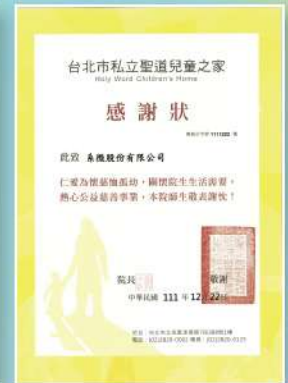


系微於2022年9月19日至23日在台北總部舉辦「創新25 (Innovate25)」成果發表，展示系微最新韌體解決方案與成果並為25週年慶祝活動揭開序幕；活動邀請客戶與合作夥伴現場參訪或透過線上方式進行最新技術展演，展現創新精神與致力於卓越工程的努力，以及對長久合作夥伴關係的承諾。



參與【送愛到育幼院 認購禮物包】愛心公益活動

系微於2022年12月發起參與伯大尼育幼院、聖道兒童之家及忠義育幼院愛心公益活動，持續秉持著用愛心回饋社會的理念去幫助社會中每一位需要被幫助的人，透過關懷和行動力致力於社會改造，攜手在疫情逆流中合力助弱勢，用愛心一起溫暖守護。



舉辦【熱血傳愛 捐血公益】活動

系微於2022年期間持續發起愛心捐血公益活動，同仁們熱情捲起衣袖熱烈響應，將愛心傳送給需要幫助的人，共造社會溫暖和諧之情。



一、	發言人	姓名	徐心吾
		職稱	財會部資深協理
		聯絡電話	886-2-6608-3688
		電子郵件信箱	public@insyde.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	李佩燕
		職稱	公司治理主管
		聯絡電話	886-2-6608-3688
		電子郵件信箱	public@insyde.com
二、	總公司	地址	台北市中山區 104 建國北路二段 120 號 16 樓
		電話	886-2-6608-3688
三、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	www.kgieworld.com.tw
		電話	886-2-2314-8800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政諺、陳眉芳
		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 11049 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台北 101 大樓)
		網址	www.kpmg.com.tw
		電話	886-2-8101-6666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	www.insyde.com	

目 錄

	<u>頁次</u>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2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8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0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81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8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情形.....	83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8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6
六、併購之辦理情形.....	9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08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115
三、從業人員.....	1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1
五、勞資關係.....	122
六、資通安全管理.....	131
七、重要契約.....	13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3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4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4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4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	
一、財務狀況.....	148
二、財務績效.....	149
三、現金流量.....	14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0
六、風險事項評估.....	15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3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壹、 致股東報告書

系微除持續穩定既有 InsydeH2O 於筆電產品的市佔外，深耕多年的國際筆電大廠已達較大量的營收斬獲，疫情影響下雲端經濟模式相關產業之綜效，帶動筆電產品之營收，在全體同仁努力下，營運結果為每股盈餘 7.46 元，此份成績單與各位股東分享

未來系微仍將努力固守既有 InsydeH2O x86 於各產品領域的業務外，也延伸支援 ARM 系列產品包含筆電、伺服器及網通等領域。同時除了原來自行開發的基板管理控制器(BMC)韌體 Supervyse 外、亦加入開源軟體(OpenBMC)的支援、從而提升系微在伺服器解決方案的完整性，將有助於此領域市佔率穩定成長。同時本公司亦逐漸增加各類雲端服務、以提供原有企業客戶更佳使用體驗。

有鑒於產業發展瞬息萬變，產品與技術日新月異，系微除不遺餘力從內部發展新事業、新技術與強化組織能力外，也不排除透過購併與結盟等方式，以更快速進入市場滿足客戶需求，故公司在股東會提出私募可轉換公司債的議案，以保留尋找購併、結盟及技術性策略伙伴的可能性與契機。

展望今（2023）年，本公司將持續努力在各項產品如筆記型、桌上型電腦、伺服器、工業電腦及網路設備提高 BIOS/UEFI 市佔率之外。系微旗艦產品 InsydeH2O 及 Supervyse 可望迎接物聯網（Internet of Things, IoT）、5G 產業、人工智慧資料中心的龐大商機。最後，感謝各位股東對系微公司的厚愛與支持，全體同仁將更加努力以厚植實力，來創造最大利潤與全體股東分享，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王志高



一一一年度（前一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實際	111年實際	增(減)%
營業收入	1,300,402	1,406,573	8.16
營業成本	243,994	247,729	1.53
營業毛利	1,056,408	1,158,844	9.70
營業費用	761,479	823,878	8.19
營業利益	294,929	334,966	13.57
營業外收入(支出)	1,671	32,326	1,834.53
稅前淨利	296,600	367,292	23.83
稅後淨利	225,899	283,697	25.59

本期營業結果為稅後淨利 283,697 仟元，耕耘國際筆電大廠多年，已漸進入量產，且亦受惠疫情影響經濟模式，筆電及伺服器產品項目業績亦表現亮眼，致營業額較上期增加 8.16%，業外收支因受匯率變化影響較上期增加約 24,343 仟元，本公司行業特性，營收為營運結果之重要關鍵影響，在營收成長帶動及業外兌換利益增加下，營運結果最終以每股盈餘 7.46 元與全體股東分享之。

二、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營業結果於內部經營團隊與全體同仁共同努力下，營業額成長，並達成原擬定之預算目標。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11年度
財務收支	利息收入	4,154	9,640
	利息支出	2,301	1,9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64	21.46
	權益報酬率(%)	28.07	31.26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77.96	96.55
	純益率(%)	17.37	20.17
	每股盈餘(元)	5.94	7.46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產品 InsydeH2O 的開發，與 Intel(英特爾)、AMD(超微)、Qualcomm(高通)及 Microsoft(微軟)等 PC 軟硬體大廠有著密切的關係，持續搭配處理器及作業系統開發時間表推出新產品，研發計畫亦因應 PC 品牌大廠產品規劃而隨時調整，彈性化的 InsydeH2O 設計架構，也是業界首創、支援跨平台的第一個量產的 UEFI BIOS

產品，可同時支援 Windows 及 Linux 等作業系統，目前 InsydeH2O 已經成為 PC 市場中，主要搭載於筆記型電腦、2 合 1 筆電及平板電腦的 UEFI BIOS，本公司並於 2021 年 11 月與 Qualcomm(高通)簽約，建立策略夥伴合作關係，運用本公司 x86 平台多年 UEFI BIOS 開發經驗，協助 Qualcomm 及 PC 品牌大廠加速 Snapdragon® (驍龍) 8cx 5G 運算平台的筆記型電腦產品開發；本公司今年將持續投入資源在桌上型電腦、伺服器及嵌入式系統 UEFI BIOS 的開發，並掌握初期開發的時機與處理器及作業系統公司密切合作，以爭取時效來獲得客戶的支持及更多業績成長空間，進而擴充營運規模。

本公司持續與 Intel 及 Microsoft 緊密合作，針對新平台及新作業系統開發對應的 InsydeH2O UEFI BIOS，包括支援 Intel AMT/vPro、Thunderbolt 4、Wi-Fi 6E、Intel/AMD/NVIDIA 獨立顯示卡、Secured-core PC、Modern Standby 等新技術及 UEFI 新規格，InsydeH2O 已經搭載於多款採用 Intel 第 13 代 Core i 處理器的筆記型電腦及 2 合 1 筆電出貨，包含各大 PC 品牌的電競筆電、輕簿筆電、商務筆電，例如通過 Intel「Project Athena」雅典娜創新計畫第三版規範驗證的 Intel Evo 高階筆記型電腦產品；本公司也與 AMD 共同合作開發支援最新 Ryzen 7000 Zen 4 架構系列處理器的 InsydeH2O UEFI BIOS，陸續於 2023 年第二季搭載於 PC 品牌的 AMD Advantage 電競筆電及輕簿筆電等產品出貨；此外，在經營團隊及工程團隊的努力下，與 PC 代工廠/品牌廠合作開發的桌上型電腦及 AIO 電腦也於 2023 年第二季量產出貨，為本公司步入桌上型電腦市場的重要里程碑；同時，本公司與代工廠合作開發搭載 Qualcomm 新一代處理器的筆記型電腦產品已於 2023 年第一季量產出貨，預期搭載 Intel、AMD、Qualcomm 及 Microsoft 最新科技的個人電腦產品將能持續為公司帶來新的業績成長動能。

近兩年的全球疫情推動了企業轉向遠距工作模式，使得越來越多公司了解並開始使用雲端服務，這種轉變不僅改變了工作模式，也推動了資料中心需求的大幅增加。除了公有雲繼續穩定發展，私有雲和混合雲也因安全需求和特殊應用領域而得到發展機會。然而，由於通膨和總體經濟的影響，指標性資料中心短期內遇到了基礎設施開發和預算管制的暫緩，但隨著終端需求的增加，預計這種現象將在 2023 年下半年得到解決。

在 5G 網路方面，網路設備業者在今年上半年獲得了不錯的成績，運算單位和傳輸介面的效能大幅提高，因此資料中心必須升級以應對 5G 低延遲的特性。在 2022 年底的 OCP 大會上，多家業者呼籲重視網路傳輸，因為它可能是影響未來 5G 應用的關鍵因素，這推動了資料中心加快升級步調。

此外，除了資料中心在不同的工作負載中有越來越多的需求外，這些需求不再只是 Intel 的獨占。AMD 估計在 2023 年將會獲得超過 20% 的伺服器市場份額，ARM Server 也在部分資料中心中得到小規模應用。預計在低碳和省電的優勢下，ARM Server 將在伺服器市場上贏得部分市場份額。值得一提的是，本公司亦支援 ARM Server 供應商如 Ampere 和 Nvidia，將在這些平台上提供高品質的產品和服務支援。

一一二年度（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一）持續優化原始碼架構及開發 UEFI BIOS 創新功能、客製化軟體，協助 ODM 有效率的開發系統 BIOS，讓 OEM 能快速進行產品差異化，以確保筆記型電腦與伺服器的 ODM/OEM 或 CSP 能持續採用 InsydeH2O。
- （二）把握 ARM Server 的市場發展趨勢投入開發 BIOS/BMC 產品，並根據新架構調整優化軟體因應新需求的發展，同時與主要 ARM server 供應商建立穩定合作夥伴關係，進而提高產品競爭力，一同拓展市場獲得更多的資源與技術支持。
- （三）秉持著開放創新的產品彈性與商務模式，積極擁抱開源與新技術發展，主動參與各主要開放組織活動，開發並拓展公司的產品能見度與市占率。

經過過去多年的努力，UEFI 架構於筆記型電腦之領域已取代傳統 Legacy BIOS，與全球各大知名筆電品牌合作並導入量產，OpenBMC 發展趨勢也陸續在各大廠商的合作下漸漸邁向成熟穩定，伴隨著本公司將有更完備的產品技術規劃，InsydeH2O 與 Supervyse 韌體技術擴大運用至支援桌上型電腦、CSP、伺服器製造商、5G 網路設備及嵌入式系統，以因應更廣大客戶的需求。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提供客戶專用母版及授權標籤，依量計費外，尚有一次收取專用母版之授權費，由客戶於一定期間內，自行複製使用之數量，除此型態之銷貨收入外，尚有提供原始程式碼及專業技術服務之業務收入，故本公司提供預期銷售數量較不具意義。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銷售政策

1. 進行新產品研發並強化自我品牌形象，以擴大市場規模及佔有率。
2. 積極擴充行銷通路，並先後透過經銷商將產品打入中國大陸、歐洲等地市場，未來將持續導入新產品，以建立完整行銷通路之運籌。

產品研發策略

1. 未來將持續掌握新一代的晶片組和微處理器及新一代的作業系統之發展方向為藍圖，以發展出符合主流產業標準之產品與技術。
2. BIOS 延伸產品之開發。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產品 InsydeH2O 經過過去數年的努力，已導入主要筆記型電腦品牌大廠之產品，新進之筆記型電腦 ODM 及 OEM 亦選擇採用 InsydeH2O 於其產品，本公司於筆記型電腦之產業地位已居於領先的地位。

目前本公司除努力穩固於 BIOS 產業在筆記型電腦之全球市佔率外，並積極切入桌上型電腦、伺服器及嵌入式系統 BIOS 及 BIOS 外其他相關軟體開發領域，期望自身未來目標成為提供軟體完整解決方案之國際級軟體公司。

2022~2026 年主要帶動伺服器出貨成長的動能還是以資料中心為核心，各家 CSP 業者都持續建置與擴大資料中心的基礎建設來支撐各種型態的雲端服務，除了既有的資料中心伺服器市場，網路交換器的世代交提也會在未來的 1~2 年陸續切換，由 100G 轉換到 400G 的設備，此外 O-RAN 帶來的開放式架構提供了各大電信業者紛紛投入 5G 基地台的基礎設施建置，以上都對伺服器平台的產業帶來未來蓬勃發展的契機，本公司持續在伺服器、交換器與 5G 基地台的市場持續深耕，協助各戶在 BIOS 與 BMC 軟體需求上的技術支援，提升產品安全性相關的解決方案，並且對於新的業界趨勢 OpenBMC 提出完整的解決方案與服務。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各國政府無不致力於科技創新政策的制定，協助中小企業的技術發展與存續。軟體研究開發因為需投入大量金錢及人力，人才培養與智財權保護的不易，屬於一種高難度與高風險之高科技產業，因此軟體開發產業公司普遍面臨擴展營運資金短缺，以及研究人才招募不易之問題。以本公司所從事 BIOS 業為例，目前 BIOS 研發人才培養不易，相關產業更是求才若渴，因此本公司將以自行培養及尋找外部人才雙軌並行，以解決目前研發人才短缺的困境。

董事長：王志高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8
二、公司沿革	8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八日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

- 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公司設立股本 100 萬元。
- 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轉投資於英屬維京群島子公司 Clean Slate Ltd.
- 民國八十七年十二月：取得自美商系騰科技(股)公司以及 Systemsoft Corporation 有關基本輸出入軟體(BIOS)之智慧財產權及相關技術人員加入研發團隊。
 - ：遷址至「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37 號四樓」。
 - ：現金增資 72,550,000 元。
- 民國八十八年三月：轉投資於美國子公司 Insyde Software Inc.
- 民國八十八年五月：本公司 MobilePRO™ 能支援 Intel 晶片 New 440MX & 440ZX Mobile。
 - ：完成晶片組相關軟體建置能力。
- 民國八十八年六月：本公司申請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獲工業局核准。
- 民國八十八年七月：現金增資 53,131,2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6,681,250 元，獲美商英特爾公司及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加入投資。
 - ：本公司 MobilePRO™ 能支援新產品 Intel Mobile Pentium 3 處理器，為網際網路筆記型電腦建立基礎。
-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本公司與美商 National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 簽定交互授權協議，並獲得 XpressROM™ 獨家技術授權及銷售權。
 - ：進駐台大創新育成中心，進行技術交流。
- 民國八十九年二月：HP Pavilion 筆記型電腦採用本公司 MobilePRO™，已正式出貨。是首先通過 WINDOWS 2000 系統測試，PC99/ACPI 相容測試的筆記型電腦廠商之一。
- 民國八十九年四月：現金增資 21,606,4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48,287,660 元，獲中環集團加入投資。
 - ：於美國麻州設立分公司。
- 民國八十九年五月：現金增資 15,0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3,287,660 元，獲精業集團加入投資。
- 民國八十九年六月：本公司宣佈全球第一家 BIOS 能支援 AMD PowerNow CPU。
 - ：Systemsoft Corporation 技術股增資 3,405,47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66,693,130 元。
-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完成核心軟體(CORE)建置能力。

- 民國九十年二月 : Compag 所推出的 Presario 800 筆記型電腦乃採用本公司研發的 MobilePRO™ BIOS，該型電腦且雀屏中選為英特爾的最佳個人電腦創新獎，並於世界科技論壇中公開展示。
- 民國九十年六月 : 德西亞公司進軍台灣 IA 市場再添生力軍，與本公司策略聯盟，共同研發 TC-On-a-Chip，主打低價精簡型電腦市場。
- 民國九十年七月 : 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申請公開發行通過。
- 民國九十年九月 : 獲經濟部技術處「鼓勵新興中小企業開發新技術」之專案補助款。
: 現金增資 26,700,00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3,393,130 元，獲永鑫投顧加入投資。
- 民國九十年十月 : 全球同步推出 PC2001 與 Windows XP 完全相容之 BIOS。
-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 : Gateway 所推出的 Solo 1200/1400 系列筆記型電腦採用本公司所研發的 MobilePRO™ BIOS 及 KeyPRO™ 產品。
-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 : HP 所推出的 PAVILION ZT1000 系列筆記型電腦採用本公司所研發的 MobilePRO™ BIOS 及 KeyPRO™ 產品。
- 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 : 本公司提供搭載於惠普 Compaq Presario 3000 筆記型電腦之 MobilePRO™ BIOS 韌體。
- 民國九十二年一月 : 本公司支援全美達最新 Crusoe 嵌入式處理器系列提供強化之嵌入式系統解決方案。
: 本公司提供松下電器 Broadnow 寬頻電視調頻器之韌體解決方案。
: 本公司 1 月 23 日掛牌上櫃(股票代號 6231)。
- 民國九十二年三月 : 本公司支援英特爾最新「迅馳」(Centrino™) 行動運算技術並獲東芝採用。
-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 : 本公司宣佈對 AMD Athlon™ 64 處理器的支援。
: 本公司發表 BIOS 技術的重大改革，首次公開產品名稱為 InsydeH20。
-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 : 發行私募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新台幣 70,000,000 元。
- 民國九十三年十月 : 本公司領導研發專為 EFI 韌體發展技術之應用工具。
-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 : 本公司協助英特爾在台灣成立 EFI 平台創新架構發展中心。
- 民國九十四年四月 : 本公司成立 EFI Framework University。
- 民國九十四年五月 : 本公司宣佈對 AMD Athlon™ 64X2 雙核心處理器的支援。
- 民國九十五年三月 : 日本新富士通所推出的 LifeBook 筆記型電腦乃採用本公司最新技術 InsydeH20。
: 本公司宣佈 InsydeH20 可對 ATI 晶片組之技術支援。
- 民國九十五年四月 : 本公司提供 InsydeH20 給英特爾的 Santa Rosa 平台參考板使用。
: 本公司推出 InsydeH20 產品，為神基科技提供 UEFI 韌體支援。
- 民國九十五年五月 : 本公司 InsydeH20 產品提供 AMD 處理器的技術支援。
- 民國九十五年六月 : 本公司提供韌體架構以支援 SiS 晶片組。
- 民國九十五年九月 : 本公司與日本 A. I. C. 聯手合作，AIC 代表本公司廣傳新韌體技術支援與拓展在日本的商機。
-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 : 本公司對 AMD 新的 Geode™ LX Ultra Value Client and Network Access Storage Reference Design Kits 提供韌體支援。

- 民國九十六年四月 : 本公司 InsydeH20 成功地技援兆日科技最新一代的安全機制。
: 本公司與祥群公司共同合作在 UEFI 韌體平台支援滑動式指紋辨識晶片之開發。
- 民國九十六年六月 : Insyde Software and Intel to Sponsor Embedded Tutorial Webcast。
: Acer 的 Aspire 5720 筆電商品採用系微 InsydeH20 韌體支援其 Intel Santa Rosa 平台。
- 民國九十六年七月 : 系微與仁寶在筆記型電腦平台研發上建立深厚的合作關係。
- 民國九十六年八月 : 系微 UEFI 韌體技術協助 Vestel Rhino 系列產品推陳出新。
: 系微與緯創資通合力開發 UEFI Framework 筆記型電腦新技術。
: 系微公開聲明成功支援新一代 UMPC 及 MID 之開發。
- 民國九十六年九月 : Insyde Software Unveils UEFI Firmware for UMPC & MID Markets。
- 民國九十六年十月 : 超捷(SST)和系微(INSYDE)推出新科技--FLASHMATE 開創新一代行動電腦使用模式。
: SST 和 Insyde 公開發表 FlashMate 新技術與 ADI 密切合作。
: 系微(Insyde)與萬利達集團攜手合作推出迷你型筆記型電腦。
-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 : Insyde Software Showcases Royalty-Free Firmware。
- 民國九十七年二月 : Insyde Software BIOS 受全球筆記型電腦大廠的青睞。
-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 : A. I. Corporation 與 Insyde Software 合作會展於日本 ESEC。
- 民國九十七年五月 : 系微榮獲微軟 Microsoft Gold Certified Partner 認證。
-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 : 系微發表 InsydeH20 Sony VAIO 系列筆記型電腦量產。
- 民國九十八年二月 : 系微發表 Insyde Q2L 運用 UEFI 韌體技術提供更優質更快速的 Instant-on 解決方案。
-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 : 系微 InsydeQ2L™快速開機解決方案獲技嘉科技採用，導入技嘉 TouchNote T1028 系列產品。
- 民國九十八年九月 : 系微發表 InsydeH20™ UEFI BIOS 支援 Intel®最新的 Mobile 處理器和晶片組。
- 民國九十八年十月 : Insyde Market™推出首款 Google® Android™應用程式的線上平台，供應給各大 Netbook 電腦廠商。
- 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 : 系微發表 InsydeH20™全面支援微軟新一代 Windows 7 作業平台。
- 民國九十八年十二月 : 系微發表 Humanos™為 Instant-On 的行動電腦帶來開放性應用式的新使用環境。
- 民國九十九年四月 : 系微擴展伺服器 BIOS 領域至英特爾最新的關鍵任務運算、企業以及主流的伺服器平台。
-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 : 系微再度刷新 Windows® 7 電腦的開機速度。
: 系微與工研院合力開發全球第一個以 Netbook 程式之應用市集平台。
: 系微 Insyde Market™提供付費版的 Android 應用程式給 Netbook 和其他可攜式裝置使用。
: 系微成立伺服器研發中心支援亞洲市場。

- 民國九十九年八月 :系微自行研發的開放式軟體市集平台 Insyde Market，正式支援所有 Android 裝置下載應用軟體。
- 民國九十九年十月 :系微與美商睿思科技共同展示 USB3.0 xHCI 1.0 解決方案。
-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 :系微獲選亞洲最具指標性富比士及 Deloitte 獎項殊榮。
- 民國一百年一月 :系微發表 InsydeH20™UEFI BIOS 技術支援 AMD Fusion 系列 APU。
:系微發表 InsydeH20™支援第二代 Intel® Core™系列處理器。
:系微再次獲得微軟「Gold Certified Partner」資格。
:系微發表 InsydeH20™ UEFI BIOS 韌體技術支援 AMD Embedded G-Series 處理器。
- 民國一百年四月 :系微發表 InsydeH20™UEFI BIOS 技術支援全球領先 X86 節能伺服器。
:系微發表 InsydeH20™UEFI BIOS 技術支援英特爾 Atom™ 處理器 Z670 的平板及嵌入式裝置。
:系微發表 InsydeH20™UEFI BIOS 技術支援 Intel® Xeon® E3-1200 系列處理器。
- 民國一百年六月 :系微發表 InsydeH20™ UEFI BIOS 支援高效能 AMD A 系列 APU
:系微 UEFI BIOS 技術支援微軟下一代 Windows 於 TI OMAP™平台
:系微 UEFI 韌體擴大應用於英特爾 Atom 架構平台
- 民國一百年九月 :系微以 Android 解決方案與工程服務等附加價值支援英特爾平板電腦平台
- 民國一百年十月 :系微宣布全新 ARM UEFI 軟體研發工程師培訓計畫
- 民國一百年十一月 :系微宣布與美商英特爾公司完成最新投資協議
- 民國一百零一年三月 :系微發表 InsydeH20®UEFI BIOS 支援英特爾 E5-2600 系列處理器
- 民國一百零一年四月 :系微提供” Ready for 8” UEFI 韌體及工具於微軟預計發表的 Windows 8 作業系統
- 民國一百零一年五月 :系微發表 InsydeH20®UEFI BIOS 支援新的 Intel Xeon® E5 處理器伺服器系列及 Xeon® E3 處理器工作站系列平台
:系微發表與緯創最新英特爾 Xeon®處理器伺服器系列平台上的合作關係
- 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 :App 甘單™帶您體驗文化與科技的融合
:系微提供英特爾 studybook 客製化的 Android 解決方案
:系微成立 BIOS Firmware Design Center 支援工業電腦(IPC)廠商
:系微的技術與解決方案加速觸控式產品上市時間
- 民國一百零一年九月 :系微與英特爾 DCSG 共同合作優化 UEFI 伺服器的韌體技術
:系微被選為英特爾下一代的 Desktop BIOS
- 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一月 :系微第三屆 10-in-10®趨勢論壇著重於產業的創新
- 民國一百零二年四月 :系微於北京英特爾開發者高峰會(IDF)展示 UEFI 韌體、x86-Android 解決方案及安全開機的領先技術
- 民國一百零二年五月 :系微在 x86 平台上提供 Android 完整佈署
- 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 :業界領先的存儲設備供應商轉向系微 InsydeH20

- : 系微 UEFI 韌體有助於驅動 行動運算的使用經驗及設計的創新
- : 系微的 UEFI 安全技術能強化 Linux 作業系統
- : 系微 Android 解決方案已可以在新一代英特爾 Core 系列處理器的終端產品上提供服務
- 民國一百零二年九月 : 系微運用 Wind River 模擬技術加速伺服器 BIOS 的開發
- : 系微宣布 InsydeH20 和優化後的 Android 已可配置在新一代英特爾 Atom 平板電腦上
- 民國一百零二年十月 : Insyde® Software Opens New Office in Tokyo, Japan
- : 系微針對英特爾新版 Atom 和 Celeron®平台推出精密調整過的 InsydeH20 和優化後的 Android x86 解決方案
- 民國一百零三年四月 : 系微被選定推廣英特爾旗下最新 Android™ BSP 嵌入式平台
- 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 : 系微為微型伺服器及雲端存儲伺服器提供 UEFI BIOS 技術
- 民國一百零三年七月 : 系微提供落點預測 App，新增大學生社群功能
- 民國一百零三年九月 : 系微產品 InsydeH20®與電腦棒的創新結合
- 民國一百零四年四月 : 系微與 King Tiger 策略聯盟，提供改善電腦運算系統可靠度的解決方案
- 民國一百零四年八月 : 系微宣布支援信驊科技第六代伺服器管理晶片 AST2500 信驊科技 AST2500 新伺服器晶片搭載 Supervyse®系統管理解決方案與 InsydeH20®UEFI BIOS
- 民國一百零五年四月 : 系微在全新的無人機消費市場上提供全球最強大的輔助獲獎的 Yuneec Typhoon H 充分利用英特爾 System-On-Chip 與 RealSense™技術
- : 系微新一代雙作業系統切換技術搭載於英特爾 Cherry Trail 平板電腦出貨
- 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 : 系微協助筆記型電腦領導品牌將高速的 Thunderbolt3 技術導入最新的筆記型電腦
- 民國一百零五年八月 : 系微基於下一代英特爾 Atom™ 平台物聯網應用開發的全新版本 UEFI 啟動程序-BlinkBoot®已蓄勢待發
- : 系微產品 InsydeH20®搭載於最新發售的小米筆記本 Air
- 民國一百零六年五月 : InsydeH20®UEFI BIOS 搭載於最新發售微軟 Windows®10S 電腦
- 民國一百零六年七月 : 系微發佈英特爾(Intel)新世代 Xeon®處理器 BIOS 和系統管理軟體方案
- 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一月 : 系微於微軟 WinHEC 大會展示完整符合個人電腦新安全規範成果
- 民國一百零六年十二月 : 系微協助亞馬遜雲端運算(AWS)開發開創性深度學習攝影機
- 民國一百零七年二月 : 系微協助 Atos 啟動 BullSequana X1000 超級電腦產品
- 民國一百零七年五月 : 系微慶祝成立 20 週年，全新公司 Logo 亮相登場
- 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 : 系微協助美超微(SUPER MICRO)啟動 AMD®EPYC7000 系列超級電腦設計

- 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 : 系微推出簡易 Windows® 登錄與密碼管理解決方案
- 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 : 系微啟動搭載 Intel(英特爾)首款 10 奈米處理器筆記型電腦
- 民國一百零八年一月 : 系微協助亞馬遜雲端運算(AWS)開發開創性深度學習電動車
- 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 : 系微 UEFI 啟動程序解決方案-BlinkBoot® 搭載 AMD 嵌入式平台正式首次亮相
- 民國一百零八年五月 : 系微宣布支援亞馬遜雲端運算服務(AWS)硬體安全模組(CloudHSM)以提供安全的雲端韌體簽署解決方案
- 民國一百零八年六月 : 系微 UEFI BIOS 與 BMC 韌體技術協助 Western Digital (威騰電子)開發新一代 Ultrastar 系列伺服器產品
- 民國一百零八年九月 : 系微協助 Logic Supply 開發強固型工業邊際電腦系列產品
- 民國一百零八年十二月 : 系微協助開發英特爾(Intel)「雅典娜 (Project Athena)」創新計畫首波推出的新世代超輕便筆記型電腦
- 民國一百零九年四月 : 系微協助聯想(Lenovo)開發全球首款 5G 筆記型電腦
- 民國一百零九年四月 : 系微協助 Atos 開發可模擬 COVID-19 病原傳播應用的超級電腦
- 民國一百零九年五月 : 系微宣布支援信驊科技最新第七代伺服器管理晶片 AST2600
- 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 : 系微透過關鍵技術成功打進 5G 基地台供應鏈
- 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 : 系微宣布支援 AMD® Ryzen™ 嵌入平台導入突破性的遊戲機系統
- 民國一百零九年八月 : 系微與 Elcypsium 於 2020 UEFI 虛擬插拔大會共同發表安全韌體更新的最佳實務
- 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一月 : 系微宣布支援 Ericsson 新型 5G 基地台
- 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二月 : 系微宣布支援高通 Snapdragon™ 8cx 第二代處理器首款筆電
- 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二月 : 系微宣布提供記憶體故障預測軟體解決方案
- 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二月 : 系微協助開發新世代 Intel® Evo™ 超輕便個人電腦
- 民國一百一十年二月 : 系微基於 AMD EPYC™ 處理器提供與 OPNsense® 兼容的網路應用方案
- 民國一百一十年六月 : 系微宣布支援新一代 AMD™ Ryzen 5000 系列處理器高效能電腦
- 民國一百一十年八月 : 系微宣布支援全新 Framework™ 模組化筆記型電腦
- 民國一百一十年九月 : 系微協助 Trenton Systems 開發用於航太與戰術之強固型網路安全伺服器
- 民國一百一十年十一月 : 系微與高通攜手合作加速推動驍龍(Snapdragon) 5G 筆記型電腦生態系統系微協助 realme 開發首款 realme™ Book 超輕便個人電腦
-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二月 : 系微感謝 Binarly 運用人工智慧韌體威脅偵測技術發現安全風險
-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三月 : 系微成立 OpenBMC 聯合協作中心

-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七月 : 英特爾、系微、臺北大學 UEFI 韌體人才培訓課程
-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九月 : 系微台北總部舉辦「創新 25」成果展歡慶 25 年的創新里程
: 系微推出「Admyn™」雲端裝置管理解決方案
: 系微宣佈在高通 Snapdragon 運算平台上實現 Absolute Software 韌體嵌入式 Persistence® 技術
- 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一月 : 系微宣布旗下 Supervyse BMC 系統管理韌體產品啟用信驊科技硬體信任根(Root-of-Trust)安全防護解決方案
- 民國一百一十二年一月 : 系微發佈支援全新英特爾 Xeon® Scalable 與 Xeon® Max 系列處理器之最佳 BIOS 及 BMC 系統管理韌體方案
: 系微協助電腦製造商實現 AMD 全新推出的運算級 AMD Instinct™ MI300 伺服器加速器

參、公司治理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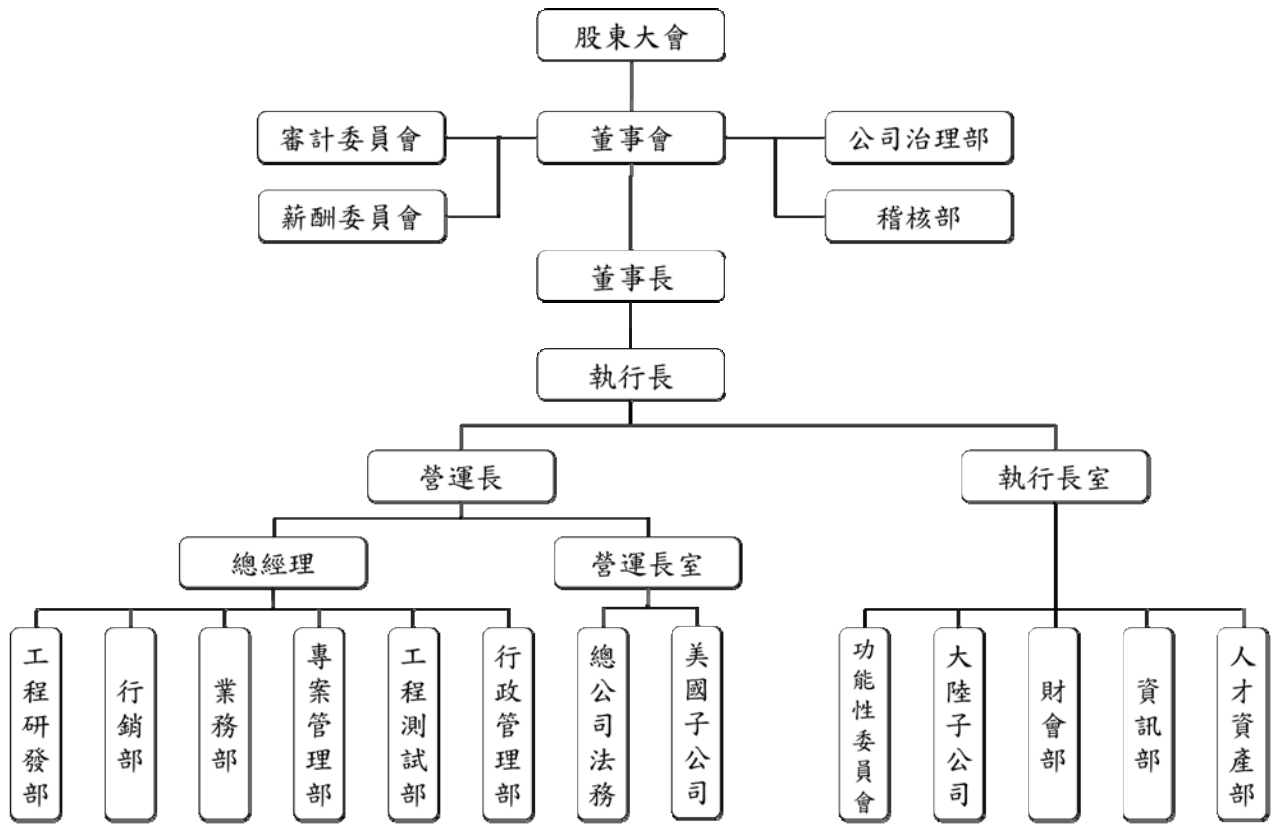
一、組織系統	1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 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 支機構主管資料	1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8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80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 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 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之情形	81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 形	8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 為關係人資料	8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 、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 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 業之持股數情形	8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圖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一、執行長室:

- 1.財會部：執行及維護有關財務管理、會計作業之業務。
- 2.資訊部：執行及維護有關管理資訊系統之開發及維護工作。
- 3.人才資產部：執行及維護有關人才資源開發、運用、管理工作。
- 4.襄助執行長管理大陸子公司及智慧財產相關工作。
- 5.功能性委員會：
 - 5.1 資訊安全委員會：
 - 5.1.1 資訊安全組：專責執行及維護資訊系統安全、提升資安意識相關工作。
 - 5.1.2 產品安全組：專責維護產品安全，負責有關產品資安風險之識別、評估及處理工作。
 - 5.2 永續發展執行小組：負責規劃與推展永續發展活動，對公司內外發佈相關訊息。
 - 5.3 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選任公司員工持股信託委員會代表人及協助處理委員會所有事務。
 - 5.4 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暫停提撥之審議事項、提撥數額存儲、支用給付數額及有關勞工退休準備金之監督事項。
 - 5.5 職工福利委員：負責職工福利活動之審議、促進督導、職工福利活動之籌劃、福利金保管、動用、經費之分配、稽核收支報告及有關職工福利事項。

二、營運長室:襄助營運長評估最新技術導入、軟體架構、產品及服務安全、負責總公司法務、美國法律相關事項及管理美國子公司與歐洲營運。

三、總經理:負責管理與監督工程研發部、行銷部、業務部、專案管理部、工程測試部及行政管理部。

- 1.工程研發部：負責產品之技術開發、程式設計、功能提升等研發工作、客戶技術支援等業務、產品售後服務及研究開發市場未來需求之新產品。
- 2.行銷部：產品行銷企劃等業務。
- 3.業務部：產品行銷企劃等業務及執行產品銷售。
- 4.專案管理部：執行各研發及客戶技術支援等專案之控管。
- 5.工程測試部：執行各工程研發產品測試，以確保產品品質能符合出貨之標準。
- 6.行政管理部：執行及維護有關行政及總務工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12年04月0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贈、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持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 執行長 (註一)	台灣	王志高	男 60-65	111.06.14	114.06.13	87.09.15	1,875,145	4.93	2,149,145	5.65	12,282	0.03	0	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艾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亞矽科技(股)公司營業四部門總 經理	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 倍微科技(股)公司董事、榮譽董事 長兼長期策略執行長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 事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奇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Insyde Software Inc. 法人董事 Clean Slate Ltd 代表人	法人董 事代表 黃美津 妻 董事 王彥翔 為其一親 等內親屬	兼任員工		
法人 董事	台灣	倍微科技(股)公 司 (代表人：黃美津)	女 60-65	111.06.14	114.06.13	91.06.28	4,920,111	12.93	4,920,111	12.93	0	0	0	0	輔仁大學日文系畢 日商伊藤忠公司台北分公司總經 理秘書	本公司：顧問 倍微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 總經 理	董事長 兼執行 長 王志高 夫 董事 王彥翔 為其一親 等內親屬	兼任員工		
董事	台灣	傅江松	男 55-60	111.06.14	114.06.13	99.06.15	551,389	1.45	465,389	1.22	0	0	0	0	龍華工專電機科畢 艾理有限公司副理 亞矽科技(股)公司工程師	本公司：無 倍微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 事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兼總經理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 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兼營運長	美國	Jonathan Joseph	男 60-65	111.06.14	114.06.13	88.12.10	1,038,172	2.73	1,038,172	2.73	0	0	0	0	BA degree, Oberlin College Executive VP, Systemssoft Corp.	本公司：營運長 Insyde Software Inc.總經理	無	無	無	兼任員工
董事	台灣	王彥翔	男 35-40	111.06.14	114.06.13	111.06.14	0	0	0	0	174,000	0.46	0	0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 Copmputer Sciece, Bachelor Degree 倍微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明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Debitte 經理 Barco Staff Mobile Developer ColudMile CTO	本公司：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深經理	董事長 兼執行 長	王志高	為其一親 等內親屬	
法人 董事	台灣	明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	男 60-65	111.06.14	114.06.13	103.07.01	1,037,558	2.73	1,037,558	2.73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畢 寰波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無 建智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倍微科技(股)公司 董事 強信機械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 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 委員	無	無	無	
董事	台灣	莊鈴文	男 55-60	111.06.14	114.06.13	111.06.14	68,782	0.18	70,782	0.19	490	0	0	0	Centenary College, USA 學位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MBA) Systemssoft Corp. 台灣分公司工程 部經理 荷商台灣戴爾(股)公司企業專案處 長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陳基勳	男 60-65	111.06.14	114.06.13	105.06.14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龍相電子(股)公司市場部副處長 友亮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本公司：新酬委員會 委員 審計委員會 委員 研騰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 理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關係 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台灣	葉順發	男 60-65	111.06.14	114.06.13	108.06.12	0	0	0	0	0	0	0	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富可達科技(股)公司(鴻海-富智康 集團銷售&行銷公司)台灣總經理 康法科技(股)公司(鴻海-富智康集 團銷售&行銷公司)亞洲區總經理 索尼行動通訊公司 中國副總裁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委員 審計委員會 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盧一言	男 50-55	111.06.14	114.06.13	96.06.15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 機械工程研究所畢 海峽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鴻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中日健康事業(股)公司董事/總經 理 精華光學(股)公司獨立董事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委員 審計委員會 委員 精華光學(股)公司 獨立董事 海峽資本創業投資公司 總經理 中日健康事業(股)公司 總經理 翰沃生電科技(股)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台灣	蘇玲淑	女 60-65	111.06.14	114.06.13	111.06.14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電子計算機科畢 華宇電腦 處長 系徽(股)公司 執行副總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委員 審計委員會 委員	無	無	無	

註一：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係由董事會任命，負責監督並提供總經理其領導統御與管理經驗；本公司亦透過半数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措施強化公司治理。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04月0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倍微科技(股)公司	傅江松	12.35%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7%
	王志高	3.35%
	保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8%
	傅齡萱	2.66%
	蕭瑞媛	2.55%
	傅胤棋	2.52%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7%
	王嫻文	2.29%
	黃美津	2.19%

上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前十大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及董監持股比率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王彥棋31.46%、王嫻文29.05%、黃美津15.33%、王志高24.16%
倍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傅齡萱 31.09%、傅胤棋31.09%、傅江松28.49%、蕭瑞媛7.06%、傅江清2.27%
保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曾保堂50%、蔡蟬伊13.92%、曾家宏10%

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王志高 (董事長兼執行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艾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亞矽科技(股)公司營業四部部門總經理 倍微科技(股)公司董事、榮譽董事長兼長期策略執行長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奇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Insyde Software Inc. 法人董事 Clean Slate Ltd. 代表人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倍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美津 (法人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商務、財務分析、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日商伊藤忠公司台北分公司總經理秘書 倍微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 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傅江松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艾理有限公司副理 亞矽科技(股)公司工程師 倍微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兼總經理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總經理 奇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Jonathan Joseph (董事兼營運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Executive VP, Systemsoft Corp Insyde Software Inc. 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王彥翔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商務、財務分析、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經驗：Barco Staff Mobile Developer CloudMile CTO 倍微科技(股)公司 法人監察人明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資深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明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 (法人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且取得律師所需之國家考是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 經驗： 寰波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建智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倍微科技(股)公司 董事 強信機械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1
莊鈴文 (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歷： Systemsoft Corp. 台灣分公司 工程部經理 荷商台灣戴爾(股)公司 企業專案處長 本公司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陳基勳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龍相電子(股)公司 市場部副處長 友亮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研騰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葉順發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富可達科技(股)公司(鴻海-富智康集團銷售&行銷公司)台灣總經理 康法科技(股)公司(鴻海-富智康集團銷售&行銷公司)亞洲區總經理 索尼行動通訊公司 中國副總裁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盧一言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海峽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鴻常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中日健康事業(股)公司 董事/總經理 精華光學(股)公司 獨立董事 翰沃生電科技(股)董事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蘇玲淑 (獨立董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歷： 華宇電腦 處長 系微(股)公司 執行副總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程序」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定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由產業界、商務、管理及學術等領域具有專業經豐富經驗的人士所組成，並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現任董事成員共 11 位，包括 4 位獨立董事、2 位女性董事及 1 位外國董事(佔全體董事成員比例分別為 36%、18%、9%)，截至 111 年底，董事年齡在 35~40 歲有 1 位、年齡在 50~55 歲有 1 位、年齡在 55~60 歲有 2 位、，其餘董事皆為 60 歲以上，其中獨立董事均符合金管會證期局有關獨立董事之規範，各董事學經歷、性別、專業資格、工作經驗及多元化情形等相關資料，請參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董事資料。

(二)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11 位董事組成，包含 7 位董事、4 位獨立董事，獨立董事比重為 36%，董事成員中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其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獨立性。

董事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共 3 位比重為 27%；並無違反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相關資料，請參閱 參、公司治理報告之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Remotely Debug From Anywhere
Using H2ODDT™ and Supervyse®**

The advertisement features a central globe with a blue dot on the left and an orange dot on the right, connected by a curved orange line. To the left of the globe is a laptop displaying the H2ODDT logo and the text 'insyde H2ODDT™' and 'insyde H2ODDT™'. Below the laptop is the word 'Debugger'. To the right of the globe is the Supervyse logo, which consists of the word 'Supervyse' in purple with a stylized wave above it, and an illustration of server racks below it. Below the server racks is the text 'Target System'. At the bottom of the advertisement is a red banner with the text 'Reliable Solutions, Tools & People' on the left and the 'insyde' logo on the right.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04月0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股數	持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長兼執行長(註一)	台灣	王志高	男	107.08.10	2,149,145	5.65	12,282	0.03	0	0	輔仁大學電子工程系畢業 艾理有限公司總經理 亞矽科技(股)公司營業四部門總經理	倍微科技(股)公司董事、榮譽董事長兼長期策略執行長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Ltd 董事 Silicon Professional Technology Hong Kong Ltd. 董事 Excellence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rp. 董事 奇微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無	無
董事兼營運長	美國	Jonathan Joseph	男	107.08.10	1,038,172	2.73	0	0	0	0	BA degree, Oberlin College Systemsoft Corp., Executive VP	Insyde Software Inc. 總經理	無	無
董事兼總經理	台灣	莊鈴文	男	111.06.14	70,782	0.19	490	0	0	0	Centenary College, USA 學位: Master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MBA) 荷商台灣戴爾(股)公司企業專案處長 Systemsoft Corp. 台灣分公司工程部經理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經理	台灣	許志能	男	111.06.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管所畢業 倍微科技(股)公司業務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邱創義	男	107.07.01	2,850	0.01	0	0	0	0	龍華科技大學電子系畢業 大新資訊經理 艾生資訊主任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蘇世昌	男	100.01.01	945	0	0	0	0	0	中原大學資訊系畢業 美商系騰專案工程師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羅文華	男	111.06.01	0	0	0	0	0	0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 EMBA 畢業 宏正自動科技(股)公司產品部副理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陳泰佑	男	111.07.01	0	0	0	0	0	0	中國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畢業 倍微科技(股)公司處長	無	無	無
財務部資深協理	台灣	徐心吾	女	112.01.01	63,325	0.17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業 安侯協和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台灣	李佩燕	女	110.07.01	0	0	0	0	0	0	國立台北商業大學企管系畢業 台灣奧斯特(股)公司稽核主管	無	無	無

註一：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長係由董事會任命，負責監督並提供總經理其領導經驗；本公司亦透過多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措施強化公司治理。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兼執行長	王志高	0	0	0	0	1,736	0	0	0	7,280	0	0	2,321	0	11,337/4.00%	11,337/4.00%	無
董事兼營運長	Jonathan Joseph	0	0	0	0	868	0	0	0	8,737	0	0	1,984	0	5,259/1.85%	11,589/4.09%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兼任員工)	黃美津	0	0	0	0	0	60	60	60	671	0	0	734	0	1,465/0.52%	1,465/0.52%	無
法人董事	倍微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美津)	0	0	0	0	868	0	0	0	0	0	0	0	0	868/0.31%	868/0.31%	無
法人董事(新任)	明良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建智)	0	0	0	0	407	0	0	0	0	0	0	0	0	407/0.14%	407/0.14%	無
法人董事(代表人)	王建智	0	0	0	0	0	30	30	30	0	0	0	0	0	30/0.01%	30/0.01%	無

董事(舊任)	王建智	0	0	0	0	461	461	210	210	671/ 0.24%	671/ 0.24%	0	0	0	0	0	0	671/ 0.24%	671/ 0.24%	無
董事	傅江松	0	0	0	0	868	868	60	60	928/ 0.33%	928/ 0.33%	0	0	0	0	0	0	928/ 0.33%	928/ 0.33%	無
董事(新任)(兼任員工)	莊鈴文	0	0	0	0	407	407			407/ 0.14%	407/ 0.14%	5,296	108	108	1,424	0	1,424	7,235/ 2.55%	7,235/ 2.55%	無
董事(新任)	王彥翔	0	0	0	0	407	407	30	30	437/ 0.15%	437/ 0.15%	0	0	0	0	0	0	437/ 0.15%	437/ 0.15%	無
獨立董事	陳基勤	0	0	0	0	868	868	85	85	953/ 0.34%	953/ 0.34%	0	0	0	0	0	0	953/ 0.34%	953/ 0.34%	無
獨立董事	葉順發	0	0	0	0	868	868	100	100	968/ 0.34%	968/ 0.34%	0	0	0	0	0	0	968/ 0.34%	968/ 0.34%	無
獨立董事(新任)	盧一言	0	0	0	0	407	407	50	50	457/ 0.16%	457/ 0.16%	0	0	0	0	0	0	457/ 0.16%	457/ 0.16%	無
獨立董事(新任)	蘇玲淑	0	0	0	0	407	407	40	40	447/ 0.16%	447/ 0.16%	0	0	0	0	0	0	447/ 0.16%	447/ 0.16%	無
	合計	0	0	0	0	8,572	8,572	665	665	9,237/ 3.26%	9,237/ 3.26%	15,654	108	108	6,463	0	6,463	31,462/ 11.09%	37,792/ 13.32%	無

註：業務執行費用(D)665千元，含王建智律師業務執行費用180千元。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其中配車之汽車租賃支出共640仟元。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

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分派之酬勞比例，依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章程第28條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3為董監酬勞。為定期評估獨立董事薪資報酬，依其對獨立董事所擔負之職責範圍、營運意見參與之程度、個人績效貢獻及董事會出席率等評估。綜合考量後計算其酬金比例，而給予合理報酬，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獨立董事酬金制度。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註2)		酬勞(B)(註3)		業務執行費用(C)(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邵建華	0	0	461	461	40	40	501 / 0.18%	501 / 0.18%	無
監察人	洪黛美	0	0	461	461	100	100	561 / 0.20%	561 / 0.20%	無
監察人(法人)	明良投資	0	0	461	461	0	0	461 / 0.16%	461 / 0.16%	無
監察人(法人代表)	王彥棋	0	0	0	0	120	120	120 / 0.04%	120 / 0.04%	無
合計		0	0	1,383	1,383	260	260	1,643 / 0.58%	1,643 / 0.58%	無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額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暨執行長	5,218	5,218	0	0	2,062	2,062	2,321	0	2,321	0	9,601 / 3.38%	9,601 / 3.38%	無
董事兼營運長	1,350	7,323	0	0	1,057	1,414	1,984	0	1,984	0	4,397 / 1.55%	10,721 / 3.78%	無
總經理	3,291	3,291	108	108	2,005	2,005	1,424	0	1,424	0	6,828 / 2.41%	6,828 / 2.41%	無
資深副總經理、副總經理	4,920	4,920	216	216	2,718	2,718	2,843	0	2,843	0	10,697 / 3.77%	10,697 / 3.77%	無
合計	14,779	20,752	324	324	7,842	8,199	8,572	0	8,572	0	31,523 / 11.11%	37,847 / 13.34%	無

註：最近年度總經理莊鈴文配車之汽車租賃支出共 640 仟元。

董總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邱創義	邱創義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許志能	許志能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3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董事長暨執行長王志高，董事兼營運長Jonathan Joseph，總經理莊鈴文，資深副總經理許志能，副總經理邱創義，協理蘇世昌，財務部資深協理徐心吾，協理羅文華，協理陳泰佑
現金金額	12,073
股票金額	0
總計	12,073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4.26%

註：梁順民副總於110年4月離職。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規定，其範圍如下：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 財務部門主管 (5) 會計部門主管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五) 上市上櫃公司有前目之1或前目之5情事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本公司未有此情事，故免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六)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個體或合併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0	111	110	111
董事酬金	6,299	9,237	6,299	9,237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2.79%	3.26%	2.79%	3.26%
監察人酬金	2,359	1,643	2,359	1,643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04%	0.58%	1.04%	0.5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30,950	31,523	36,824	37,847
總額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13.70%	11.11%	16.30%	13.34%

(1) 董事酬金: 因本期(111)營運結果較上期為佳，董事酬金維持在相同分派比率之基礎分派下，酬金較上期增加，稅後純益比例亦較上期增加，因 7 席董事任期至 111 年 6 月 13 日屆滿，舊任期董事依比例計算與分派酬金外，另依相關規定新改選之新任董事及獨董席次為 11 席，故酬金較上期增加。此外，本期董事酬金仍包含律師業務執行所得。

(2) 監察人酬金: 監察人酬金於相同分派比率基礎下，酬金較上期降低，稅後純益比例亦較上期降低，因 3 席監察人任期至 111 年 6 月 13 日屆滿，本次酬金依任期比例計算與分派之。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本期營運較上期獲利增加，員工酬勞亦相對增加，致本期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較上期增加，但佔稅後純益比例降低。

➤ 本公司給付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

■ 董事：

◆ 車馬費: (兼任本公司員工者除外)

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車馬費為新台幣 10,000 元整(次)；電話視訊出席董事會，車馬費為新台幣 5,000 元整(次)。

董事兼任功能性委員會之委員: 親自出席任一個委員會，車馬費為新台幣 5,000 元整(次)；電話視訊出席任一委員會，車馬費為新台幣 2,500 元整(次)。

◆ 變動報酬(董監酬勞):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依公司之薪資管理辦法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之，並依據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核發。

✓ 訂定酬金之程序：

■ 董監：

變動報酬(董監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經薪酬委員會討論決議後向董事會提案。

■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依公司薪資管理辦法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薪資結構中屬員工酬勞數，經薪酬委員會討論決議後向董事會提案。

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董監及總經理、副總經理等內部人之薪資報酬制度，已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核訂經理人薪酬等相關計劃並提出建議，且確保後續執行的落實。

✓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性：

-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個別報酬將考量董監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狀況與本公司經營績效相關及所負責領域之未來風險程度有關，並依據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核發。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開會次數、每位董事出席率、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以及其他應記載事項等資訊。

最近年度 (111) 董事會開會 7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王志高	7	0	100	連任
董事	傅江松	7	0	100	連任
董事	Jonathan Joseph	7	0	100	連任
法人董事	倍微科技(黃美津)	7	0	100	連任
法人董事	明良投資(王建智)	3	0	100	新任；改選日 111.06.14
董事	王彥翔	3	0	100	新任；改選日 111.06.14
董事	莊鈴文	3	0	100	新任；改選日 111.06.14
董事	王建智	4	0	100	任期屆滿解任
獨立董事	陳基勳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葉順發	7	0	100	連任
獨立董事	盧一言	3	0	100	新任；改選日 111.06.14
獨立董事	蘇玲淑	3	0	100	新任；改選日 111.06.14
全體董事		61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本公司設獨立董事 4 名(註 1)，最近年度(111)董事會有關獨立董事參與董事會情形：

開會日期	獨董出席數	決議內容為屬董事會議事規則第七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應全體獨董出席
02 月 21 日	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年度財務報告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考核 ● 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V
04 月 01 日	2	無	不適用
04 月 28 日	2	無	不適用
05 月 05 日	2	無	不適用

開會日期	獨董出席數	決議內容為屬董事會議事規則第七條	
		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應全體獨董出席
06月14日	4	無	不適用
08月11日	4	無	不適用
11月10日	4	無	不適用

註1：本公司獨立董事原為2席；自111年6月14日改選增選2席；共為4席。

➤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年度獨立董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詳細事項請查閱董事會重要決議。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年度獨立董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應迴避董事姓名	表決情形
111.02.21	110年員工酬勞-經理人分派案。	有關自身(或關係人)利益	王志高、黃美津、Jonathan Joseph	經代理陳基勳主席主持會議，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0年董事、監察人、董事長暨執行長/營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年度酬金數額案。	有關自身(或關係人)利益	王志高、黃美津、Jonathan Joseph	
111.08.11	本公司內部人適用員工持股投資計畫案。	有關自身(或關係人)利益	王志高、黃美津、Jonathan Joseph、王彥翔、莊鈴文	經代理陳基勳主席主持會議，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11.11.10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111年度薪資調整案。	有關自身(或關係人)利益	王志高、黃美津、Jonathan Joseph、王彥翔、莊鈴文	經代理陳基勳主席主持會議，其他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執行日期：民國112年02月23日
2. 評估期間：民國111年全年度
3. 評估範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4. 評估方式：董事會、董事成員自評、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5. 評估工具：「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
6. 評估內容與結果：

整體董事會：總體得分 98.1

評估指標	得分結果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4.00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25.00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20.00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15.00

五、內部控制。	14.10
---------	-------

董事成員自我考核：總體得分 95.41

評估指標	得分結果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14.28
二、董事職責認知。	14.55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8.56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14.10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9.64
六、內部控制。	14.28

審計委員會：總體得分 95.27

評估指標	得分結果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9.00
二、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23.00
三、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33.60
四、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5.00
五、內部控制。	4.67

薪酬委員會：總體得分 92.99

評估指標	得分結果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0.00
二、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22.00
三、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31.99
四、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15.00
五、內部控制。	4.00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出席董事會情形，且於本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提升資訊透明度。

● 加強持續進修：

本公司加強董事在各專業領域持續進修，以在協助公司營運決策有更遠見及穩健方向的指引和帶領，於111年度董事進修情況略述如下：

參與進修董事人數	進修總時數	課程內容
5名	15小時	➤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1名	2小時	➤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8名	24小時	➤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4名	8小時	➤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9名	27小時	➤ 公司治理講堂
5名	15小時	➤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 ESG 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3 名	9 小時	➢ 2022 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2 名	6 小時	➢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1 名	3 小時	➢ 晶圓代工與先進封裝與供應鏈商機
2 名	6 小時	➢ 第五屆 GCSF 全球企業永續論壇
1 名	3 小時	➢ 永續報告書的編制與揭露基礎-IFRS ISSB S1、S2 準則重點解析
1 名	3 小時	➢ 111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年度	111 年	110 年
進修人次	11	7
進修總時數	121	39

● 公司治理評鑑：

配合政府至民間皆積極推動增進公司治理之各項政策，對於各年度公司治理評鑑，期許公司能有穩定的表現，最近三年度評鑑結果如下：

屆次	評鑑結果
第六屆	前 6 % ~ 20%
第七屆	前 6 % ~ 20%
第八屆	前 6 % ~ 20%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2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基勳	2	0	100	
獨立董事	葉順發	2	0	100	
獨立董事	盧一言	2	0	100	
獨立董事	蘇玲淑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本年度獨立董事無反對或保留意見。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年度未有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年度未有獨立董事應利益迴避之議案。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內部稽核主管就對稽核計畫中的各項事項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列提出報告。
- 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與證券期貨局 93 年 3 月 11 日發布之台財政六字第 0930105373 號函規定，與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本公司會計師參與審計委員會並就財務報告之範圍、發現與重要法規更新與委員進行報告。
-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會計師均有彼此之電子郵件、電話或其他即時通訊軟體，雙方溝通並無礙，可隨時進行洽談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5年4月21日通過「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係參照台灣證券交易所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制定之「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以資遵循。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保障股東權益」專章，據以執行；設置發言人並有股務人員作為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服務窗口，對於股東建議、疑義及訴訟事宜依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第19條所稱「主要股東」係指股權比例達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10名之股東；本公司可取得股東名冊時機係於本公司股票停止過戶期間，依該名簿可掌握之主要股東名單。內部控制制度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及「對子公司監督作業辦法」等規範，落實對子公司之監督管理，相關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均已適當建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將該作業程序揭露於公司網站；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將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簡報檔案置於公司內部網路系統，提供與所有員工參閱。另於民國111年5月5日對全體董事及監察人進行內部人(短線交易歸入權及內線交易)之相關法令及案例分析宣導。

運作情形(註1)

項目	是	否	摘要說明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p>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程序」規定，提倡、尊重董事多元化政策，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相信多元化方針有助提升公司整體表現。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包括基本組成(如：年齡、性別、國籍等)、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如：財會、法、資訊科技等)，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十九條明載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p> <p>1. 營業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p> <p>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姓名</th> <th colspan="5">基本組成</th> <th colspan="4">產業經驗</th> <th colspan="3">專業能力</th> </tr> <tr> <th>國籍</th> <th>性別</th> <th>具有員工身份</th> <th>年齡</th> <th>獨立董事任期</th> <th>資訊與科技</th> <th>財務與金融</th> <th>專業服務與行銷</th> <th>法律</th> <th>會計</th> <th>風險管理</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王志高</td> <td>台灣</td> <td>男</td> <td>V</td> <td>60-65歲</td> <td>3年</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倍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美津</td> <td>台灣</td> <td>女</td> <td>V</td> <td>55-60歲</td> <td>3年</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傅江松</td> <td>台灣</td> <td>男</td> <td></td> <td>50-55歲</td> <td>3年以下</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Jonathan Joseph</td> <td>美國</td> <td>男</td> <td>V</td> <td>35-40歲</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王彥翔</td> <td>台灣</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監察人：明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td> <td>台灣</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莊鈴文</td> <td>台灣</td> <td>男</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陳基勳</td> <td>台灣</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葉順發</td> <td>台灣</td> <td>男</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盧一言</td> <td>台灣</td> <td>男</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r> <tr> <td>蘇玲淑</td> <td>台灣</td> <td>女</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資訊與科技	財務與金融	專業服務與行銷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王志高	台灣	男	V	60-65歲	3年	V	○	○	○	○	V	倍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美津	台灣	女	V	55-60歲	3年	○	V	○	○	V	○	傅江松	台灣	男		50-55歲	3年以下			V	○	○	○	Jonathan Joseph	美國	男	V	35-40歲				V	○	○	V	王彥翔	台灣	男				V		V	○	○	V	監察人：明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	台灣	男					V		○	○	○	莊鈴文	台灣	男	V					V	○	○	V	陳基勳	台灣	男					V	V	○	○	V	葉順發	台灣	男					V	V	○	○	V	盧一言	台灣	男		V	V	V		V	○	○	V	蘇玲淑	台灣	女			V	V		V	○	○	○
姓名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資訊與科技	財務與金融	專業服務與行銷	法律	會計	風險管理																																																																																																																																																					
王志高	台灣	男	V	60-65歲	3年	V	○	○	○	○	V																																																																																																																																																					
倍微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美津	台灣	女	V	55-60歲	3年	○	V	○	○	V	○																																																																																																																																																					
傅江松	台灣	男		50-55歲	3年以下			V	○	○	○																																																																																																																																																					
Jonathan Joseph	美國	男	V	35-40歲				V	○	○	V																																																																																																																																																					
王彥翔	台灣	男				V		V	○	○	V																																																																																																																																																					
監察人：明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建智	台灣	男					V		○	○	○																																																																																																																																																					
莊鈴文	台灣	男	V					V	○	○	V																																																																																																																																																					
陳基勳	台灣	男					V	V	○	○	V																																																																																																																																																					
葉順發	台灣	男					V	V	○	○	V																																																																																																																																																					
盧一言	台灣	男		V	V	V		V	○	○	V																																																																																																																																																					
蘇玲淑	台灣	女			V	V		V	○	○	○																																																																																																																																																					

註：V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分能力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 衡諸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11位董事成員(含4名獨立董事)，整體具備專業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國際市場觀、危機處理等能力，且具有產業經驗和專業能力；其中具有電子資訊科技相關產業領域經驗及風險管理之專業能力者為王志高董事長、董事：傅江松、Jonathan Joseph、王彥翔、莊鈴文；獨立董事：陳基勳、葉順發、盧一言、蘇玲淑；具有專業服務與行銷能力者為：董事莊鈴文及獨立董事蘇玲淑；具有財務金融經驗與會計專業能力者為法人董事代表人黃美津、獨立董事盧一言；長於法律事務之法人董事大表人王建智；為建智法律事務所負責人。</p> <p>(2) 本公司董事平均任期為9年，其中獨立董事陳基勳任期為7年、葉順發任期年資在4年以下、盧一言及蘇玲淑為111年改選新任任期為0.5年，所有獨立董事其連任任期均不超過3屆。</p> <p>董事成員為10席為本國籍、1席為美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4名獨立董事36%；4名具員工身分之董事36%。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有1名董事年齡位於35-40、50-55歲1名、55-60歲2名、7名董事位於60-65歲。</p> <p>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董事會組成之性別平等，本屆董事成員包含2位女性成員，女性董事占比達18%，未來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p> <p>(3) 董事多元化面向、互補及落實情形已包括且優於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載明之標準；未來仍就視董事會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適時增修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識與技能等二大面向之標準，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p>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實際運作。</p>	尚研究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的可能性。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1月5日董事會討論通過修定並更名為”董事績效評估辦法”，該辦法已揭露於公司網站，並已明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執行，得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p> <p>最近一次執行情形及結果如下： 執行評估日期：民國112年2月21日 評估期間：民國111年全年度 評估範圍：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評估方式：董事會、董事會成員自評、審計委員會內部自評、薪酬委員會內部自評 評估工具：「董事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問卷」、「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自評問卷」</p> <p>評估結果如下： 整體董事會：總體得分 98.1 董事會成員自我評估：總體得分 95.41 審計委員會：總體得分 95.27 薪酬委員會：總體得分 92.99</p>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本公司董事會每年與簽證會計師重新簽訂契約，且每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其中主要項目如下，其他詳細評估過程請詳八、其他....之9.</p> <p>(1)會計師個人簡歷。 (2)並未擔任本公司及子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重大影響職務及利益衝突情形。 (3)未連續委任同一簽證會計師達七年。 (4)無重大訴訟或主管機關糾正案件。 (5)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 (6)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有效性互動。</p>	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專任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專任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於民國110年6月25日董事會通過設置專任公司治理主管，並已公告申報完成。111年於公司治理業務推展情形如下，於112年02月23日董事會提報其業務推展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法令、業務及財務需要，編制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之議事文件、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議事錄，並負責與提案單位協調相關事宜；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 2.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前登記、法定期限內編制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及議事錄，協調有關單位、股代、會計師及律師相關事宜。 3. 配合業務需要及法令修訂，檢視及修訂相關辦法，提報股東會及股東會議決。 4. 年報公司治理專章部分資料收集及編制資料、編制服務相關資料。 5. 配合董事會、股東會、財務及業務資訊發布重大訊息。 6. 股東會後修訂章程及董事改選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7. 2022/2/21將2021年董事成員、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 8. 依據「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宣導及提供董事參加相關符合法令規定外部專業機構舉辦之相關座談會及課程；2022年全體董事皆完成進修時數。 9. 每年至少受邀參與國內券商舉辦之法人座談會，以利投資大眾瞭解公司財務暨營運情形。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10 757 1142 1512"> <thead> <tr> <th>法說會日期</th> <th>券商及法說會型態</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2/03/11</td> <td>華南永昌 / 線上法說</td> </tr> <tr> <td>2022/08/05</td> <td>國票證券 / 線上法說</td> </tr> </tbody> </table>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 公司治理評鑑作業及協調各單位及網站維護。 11. 本公司為董事、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111年度保險金額為美金500萬元。 	法說會日期	券商及法說會型態	2022/03/11	華南永昌 / 線上法說	2022/08/05	國票證券 / 線上法說	無差異
法說會日期	券商及法說會型態								
2022/03/11	華南永昌 / 線上法說								
2022/08/05	國票證券 / 線上法說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12. 會前規劃擬訂議程，並至少於7日前通知所有董事及監察人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及監察人瞭解相關議案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並於董事會後二十日內製作議事錄寄送於董事與監察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董事會開會日</th> <th>審委會開會日 (111/06/14成立)</th> <th>開會通知資料寄送日</th> <th>會議事錄寄發日</th> <th>是否符合規定</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02/21</td> <td>-</td> <td>111/02/11</td> <td>111/02/25</td> <td>V</td> </tr> <tr> <td>111/04/01</td> <td>-</td> <td>111/03/29</td> <td>111/04/08</td> <td>V本次為臨時會</td> </tr> <tr> <td>111/04/28</td> <td>-</td> <td>111/04/20</td> <td>111/05/05</td> <td>V</td> </tr> <tr> <td>111/05/05</td> <td>-</td> <td>111/04/27</td> <td>111/05/05</td> <td>V</td> </tr> <tr> <td>111/06/14</td> <td>-</td> <td>111/06/14</td> <td>111/06/17</td> <td>V本次為臨時會</td> </tr> <tr> <td>111/08/11</td> <td>111/08/11</td> <td>111/08/03</td> <td>111/08/12</td> <td>V</td> </tr> <tr> <td>111/11/10</td> <td>111/11/10</td> <td>111/11/02</td> <td>111/11/14</td> <td>V</td> </tr> </tbody> </table>	董事會開會日	審委會開會日 (111/06/14成立)	開會通知資料寄送日	會議事錄寄發日	是否符合規定	111/02/21	-	111/02/11	111/02/25	V	111/04/01	-	111/03/29	111/04/08	V本次為臨時會	111/04/28	-	111/04/20	111/05/05	V	111/05/05	-	111/04/27	111/05/05	V	111/06/14	-	111/06/14	111/06/17	V本次為臨時會	111/08/11	111/08/11	111/08/03	111/08/12	V	111/11/10	111/11/10	111/11/02	111/11/14	V	無差異
董事會開會日	審委會開會日 (111/06/14成立)	開會通知資料寄送日	會議事錄寄發日	是否符合規定																																							
111/02/21	-	111/02/11	111/02/25	V																																							
111/04/01	-	111/03/29	111/04/08	V本次為臨時會																																							
111/04/28	-	111/04/20	111/05/05	V																																							
111/05/05	-	111/04/27	111/05/05	V																																							
111/06/14	-	111/06/14	111/06/17	V本次為臨時會																																							
111/08/11	111/08/11	111/08/03	111/08/12	V																																							
111/11/10	111/11/10	111/11/02	111/11/14	V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p>是</p> <p>本公司一向重視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等彼此間權利與義務關係的平衡。除了平時與各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溝通外，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利害關係人專區」，尊重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本公司每年至少向董事會報告一次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於112年02月23日董事會報告，報告內容詳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利害關係人</th> <th>關注議題</th> <th>溝通管道</th> <th>111年溝通重點</th> </tr> </thead> <tbody> <tr> <td>員工</td> <td> 勞雇關係 無歧視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全體員工職涯發展 </td> <td> 信箱 員工信箱 勞資委員會 福利會 </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溝通管道，隨時掌握員工關切議題，回應員工需求。 ● 每月於主管會後向員工宣導說明公司政策，取得員工支持。 ● 本年度舉辦四次勞資溝通會議，維護勞資雙方訊息。 ● 不定期舉辦各項溝通會議，傳遞公司內外訊息。 ● 員工培育專業訓練。 </td> </tr> </tbody> </table>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111年溝通重點	員工	勞雇關係 無歧視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全體員工職涯發展	信箱 員工信箱 勞資委員會 福利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溝通管道，隨時掌握員工關切議題，回應員工需求。 ● 每月於主管會後向員工宣導說明公司政策，取得員工支持。 ● 本年度舉辦四次勞資溝通會議，維護勞資雙方訊息。 ● 不定期舉辦各項溝通會議，傳遞公司內外訊息。 ● 員工培育專業訓練。 	無差異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111年溝通重點							
員工	勞雇關係 無歧視 職業健康與安全 全體員工職涯發展	信箱 員工信箱 勞資委員會 福利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立溝通管道，隨時掌握員工關切議題，回應員工需求。 ● 每月於主管會後向員工宣導說明公司政策，取得員工支持。 ● 本年度舉辦四次勞資溝通會議，維護勞資雙方訊息。 ● 不定期舉辦各項溝通會議，傳遞公司內外訊息。 ● 員工培育專業訓練。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	111年溝通重點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客戶	服務品質	會議 電子郵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定期內部溝通會議及內部訓練，加強員工職能品質及服務態度，以提供良好的服務品質予客戶。 	無差異	
			股東	經營績效 未來發展方向	股東大會 股東專線/信箱 法說會 公開資訊觀測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法規每年召開一次股東常會，報告投資及營運結果、財務等相關資訊。 股東致電及IR信箱依其需求回覆。 於3月、8月共應邀參與舉辦二場線上法說會就營運狀況說明。 依法規需求不定期即時公告相關資訊。 		
			政府	法規遵循	公文 參加研討會 主動拜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公司業務相關法規收集與辦理。 參與主管機關舉辦之相關法規說明會與研討會。 		
			非營業組織	資源分享 對永續發展責任 貢獻度	傳遞非營利組織 創立宗旨與目標 提出扶助對象之 需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送愛到部落，母親節募集喜憨兒蛋糕。 認同「善導書院 希望鳳梨」活動 同仁一同參與捐款送愛到育幼院。 熱血傳愛，發動捐血活動。 視障朋友按摩紓壓雙贏效應 		
			媒體	產品新趨勢 經營績效	新聞稿 法說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共發布16則公司新聞稿及3則公司活動訊息。 於3月、8月共舉辦二場線上法說會就營運狀況說明。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凱基證券(股)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公司網址：www.insyde.com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除已架設英文網站並由專人負責維護外，本公司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並專人負責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另受邀參加法人說明會，並將過程內容資訊放置於公司網站，對外之所有資訊堅守一致性的原則。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p>本公司111年年度財務報告於112年2月23日董事會後，次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iXBRL資訊項下。</p> <p>本公司各季度財務報告均於規定期限內完成公告，並經董事會通過或提報後於當日或次日日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iXBRL資訊項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規定期限日期</th> <th>董事會日期</th> <th>iXBRL 申報日期</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1年第一季季報</td> <td>111年05月15日</td> <td>111年05月05日</td> <td>111年5月5日</td> </tr> <tr> <td>111年第二季季報</td> <td>111年08月15日</td> <td>111年08月11日</td> <td>111年8月11日</td> </tr> <tr> <td>111年第三季季報</td> <td>111年11月15日</td> <td>111年11月10日</td> <td>111年11月10日</td> </tr> <tr> <td>111年全年度</td> <td>111年03月31日</td> <td>112年02月23日</td> <td>112年2月23日</td> </tr> </tbody> </table>		規定期限日期	董事會日期	iXBRL 申報日期	111年第一季季報	111年05月15日	111年05月05日	111年5月5日	111年第二季季報	111年08月15日	111年08月11日	111年8月11日	111年第三季季報	111年11月15日	111年11月10日	111年11月10日	111年全年度	111年03月31日	112年02月23日	112年2月23日	無差異
	規定期限日期	董事會日期	iXBRL 申報日期																				
111年第一季季報	111年05月15日	111年05月05日	111年5月5日																				
111年第二季季報	111年08月15日	111年08月11日	111年8月11日																				
111年第三季季報	111年11月15日	111年11月10日	111年11月10日																				
111年全年度	111年03月31日	112年02月23日	112年2月23日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姓名</th> <th>職稱</th> <th>受訓時數</th> <th>課程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李佩燕</td> <td rowspan="6">公司治理主管</td> <td>3</td> <td>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td> </tr> <tr> <td>3</td> <td>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td> </tr> <tr> <td>2</td> <td>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td> </tr> <tr> <td>6</td> <td>第十八屆公司治理高峰论坛</td> </tr> <tr> <td>3</td> <td>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 ESG 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td> </tr> <tr> <td>6</td> <td>內控處理準則修正與資訊安全</td> </tr> <tr> <td rowspan="2">陳宜岑</td> <td rowspan="2">內部稽核主管</td> <td>6</td> <td>最新 ESG 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td> </tr> <tr> <td>6</td> <td>審計委員會運作之法尊稽核食物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td> </tr> </tbody> </table>	姓名	職稱	受訓時數	課程內容	李佩燕	公司治理主管	3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3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2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6	第十八屆公司治理高峰论坛	3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 ESG 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6	內控處理準則修正與資訊安全	陳宜岑	內部稽核主管	6	最新 ESG 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審計委員會運作之法尊稽核食物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姓名	職稱	受訓時數	課程內容																								
李佩燕	公司治理主管	3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3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2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6	第十八屆公司治理高峰论坛																								
		3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 ESG 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6	內控處理準則修正與資訊安全																								
陳宜岑	內部稽核主管	6	最新 ESG 永續與財報自編相關政策發展與內控管理實務																								
		6	審計委員會運作之法尊稽核食物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p>8. 與財務資訊透明度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相關證照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證照</th> <th>公司治理/內部稽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3) 證基企測證字第四七〇二八七〇二四號 ➢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8) 證基企測證字第四七〇六一〇一〇一〇號 ➢ 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9) 證基企測證字第七八一〇〇二八〇〇八號 </td> <td>2人</td> </tr> <tr> <td></td> <td>1</td> </tr> </tbody> </table>	證照	公司治理/內部稽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3) 證基企測證字第四七〇二八七〇二四號 ➢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8) 證基企測證字第四七〇六一〇一〇一〇號 ➢ 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9) 證基企測證字第七八一〇〇二八〇〇八號 	2人		1																			
證照	公司治理/內部稽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3) 證基企測證字第四七〇二八七〇二四號 ➢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8) 證基企測證字第四七〇六一〇一〇一〇號 ➢ 公司治理基本能力測驗合格證明書 (109) 證基企測證字第七八一〇〇二八〇〇八號 	2人																										
	1																										
		<p>9. 本公司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111年2月21日及112年2月23日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年度審查，依共約33項指標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摘錄部分評估指標項目如下，並取得簽證會計師之獨立聲明。</p>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是		否		評估結果	
項目		評估內容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是否迴避，不與承辦。		
2			獨立性是否受自我利益之影響，經由審計客戶獲取財務利益，或因其他利害關係而與審計客戶發生利益上之衝突。		
3			獨立性是否受自我評估之影響，係會計師執行非審計服務案件所出具之報告或所作之判斷，於執行財務資訊之查核或核閱過程中作為查核結論之重要依據；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曾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或擔任直接並有重大影響該審計案件之職務。		
4			獨立性是否受辯護之影響，係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成為審計客戶立場或意見之辯護者，導致其客觀性受到質疑。		
5			是否因熟悉度而影響獨立性，係指藉由與審計客戶、董監事、經理人之密切關係，使得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過度關注或同情審計客戶之利益。		
6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承受或感受到來自審計客戶之恫嚇，使其無法保持客觀性及澄清專業上之懷疑。		
7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及其家屬，是否與該審計案件之受查客戶間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8			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及其家屬，是否與事務所審計客戶間有直接財務利益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		
9			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是否與審計客戶間有直接財務利益。		
			其它項次內容因篇幅過多，略而不述之.....		
			10.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公司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劃，接班人除了必須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外，價值觀念要與公司相符，人格特質必須包括誠信、正直、重承諾、創新及贏得客戶信任。 於106~108年初擢升總經理莊鈴文、業務部副總許志能、工程研發部副總邱創義、產品行銷部資深處長羅文華，另於109年晉升李忠擘為處長，給予其更多之管理空間與責任，培養擬定策略的能力，以更高更寬廣遠瞻的視野來帶領團隊。 由於本公司行業特性獨特，故現階段多為使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實地參與更多且更跨部門之會議，以利了解公司整體其它環節構面之運作。並藉著海外派遣、EMBA、語言學習等更增強人際與業務溝通之能力，此培訓成效已於高階管理階層顯現中。目前仍處於接班規劃中之開端，將視未來年度中各高階管理者之能力，再從中選出接班人選。		無此情況
					是

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V		無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時數	進修日期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董事	王志高	3	111年03月09日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台灣董事學會
		3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習院
		2	111年07月20日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習院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黃美津	3	111年03月09日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台灣董事學會
		3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習院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習院
董事	傅江松	3	111年03月09日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台灣董事學會
		3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習院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習院
董事	Jonathan Joseph	2	111年05月04日	國際雙峰會線上論壇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習院
		3	111年12月06日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ESG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王彥翔	3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習院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習院

	3	111年12月06日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ESG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111年12月28日	永續報告書的編制與揭露基礎-IFRS S1、S2準則重點解析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董事	王建智	111年07月27日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11日	2022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21日	111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證券期貨發展基金會
董事	莊鈴文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訓院
	2	111年07月13日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訓院
	3	111年11月16日	第五屆GCSF全球企業永續論壇	台灣永續能源發展研究基金會
	3	111年12月06日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ESG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	陳基勳	111年03月09日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台灣董事學會
	2	111年07月20日	永續發展路徑圖產業主題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11日	2022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2月06日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ESG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葉順發	111年03月09日	KPMG-領袖學院論壇 新現實下、重新啟動-看見數位新台灣	台灣董事學會
	3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訓院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訓院
	3	111年11月16日	第五屆GCSF全球企業永續論壇	台灣永續能源發展研究基金會
	3	111年12月06日	從投資等級數據探討ESG報導現況及未來趨勢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	盧一言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訓院
	3	111年08月25日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3	111年09月13日	晶圓代工與先進封裝與供應鏈商	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訓院
獨立董事	蘇玲淑	111年06月22日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研習班	台灣金融研訓院
	3	111年08月25日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3	111年10月11日	2022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參考指引發布暨董監宣導會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111年10月25日	公司治理講堂	台灣金融研訓院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連任)	陳基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龍相電子(股)公司市場部副處長 友亮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研騰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連任)	葉順發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富可達科技(股)公司(鴻海-富智康集團銷售&行銷公司)台灣總經理 康法科技(股)公司(鴻海-富智康集團銷售&行銷公司)亞洲區總經理 索尼行動通訊公司 中國副總裁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獨立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其他 (舊任)	蔡文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 經驗： 美國國家半導體(股)公司台灣工程部經理/台灣業務部經理/台灣區總經理 美商台灣亞德諾半導體(股)公司台灣區總經理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薪酬委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新任)	盧一言	➢ 具有電子資訊相關產業領域、經營管理營運判斷與決策能力及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等所需之工作經驗。 海峽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 董事長 鴻常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為薪酬委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未擔任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	-----	--	---	---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本公司委員會成員應秉持善良管理人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審查董事之薪資報酬及績效評核及提出調整建議。
- (2) 經理人薪資報酬之訂定、檢討及績效評核，以確保下列事項
 - 吸引經理人才留任。
 - 促進經理人努力實現公司業務目標。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2) 111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連任)	陳基勳	3	0	100	新任改選日:111 年 6 月 14 日
委員(連任)	葉順發	3	0	100	新任改選日:111 年 6 月 14 日
委員(舊任)	蔡文誠	1	0	100	任期屆滿解任
委員(新任)	盧一言	2	0	100	新任改選日:111 年 6 月 14 日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討論事項、決議結論與執行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4屆第6次 111/02/21	110年董事、監察人/員工酬勞擬發放數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4屆第6次 111/02/21	110年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4屆第6次 111/02/21	110年員工酬勞-經理人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4屆第6次 111/02/21	110年董事、監察人、董事長暨執行長/營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年度酬金數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5屆第1次 111/8/11	本公司擬開辦「員工持股信託計畫」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5屆第1次 111/8/11	本公司內部人適用「員工持股信託計畫」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5屆第2次 111/11/10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 111年年度調薪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會同意通過

4. 定期評估董事/監察人/經理人績效與薪資報酬相關資訊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2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本公司委員會成員應秉持善良管理人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審查董事之薪資報酬及績效評核及提出調整建議。
- (2) 經理人薪資報酬之訂定、檢討及績效評核，以確保下列事項
 - ▶ 吸引經理人才留任。
 - ▶ 促進經理人努力實現公司業務目標。

(2)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 1.1 薪資管理應符合本公司之薪酬理念。
- 1.2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及相近規模之相關產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定期檢討合理性。
- 1.3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委員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 1.4. 111 年度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日期	屆次	議事內容
111/08/11	第 5 屆第 1 次	提報薪酬委員會審視同業及相近規模之相關產業之支給情形及公司規模/EPS/市值比等客觀資訊，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年度整體經營績效，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合理性。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是	否	執行情形
<p>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p>V</p>		<p>無差異。</p> <p>本公司為明確落實永續發展，由高階主管帶領各後勤單位組成執行小組，於民國111年5月更名為永續發展執行小組(原名為企業社會責任執行小組)，擬定永續目標、發展策略、方針以及執行方案，由上至下共同落實系微永續發展責任。</p> <p>永續發展執行小組之工作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規劃與推展永續發展相關活動，對公司內外發布相關訊息。 整理產出年度執行成果，每年定期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76 392 167 459">董事會報告日期</td> <td data-bbox="167 392 411 459">111 年執行報告 112 年 02 月 23 日</td> <td data-bbox="76 459 167 577">110 年執行報告 110 年 11 月 4 日</td> </tr> </table>	董事會報告日期	111 年執行報告 112 年 02 月 23 日	110 年執行報告 110 年 11 月 4 日	<p>3. 回應利害關係人對永續發展相關議題。</p> <p>公司董事會每年定期聽取執行小組的執行情形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判斷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必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p>				
董事會報告日期	111 年執行報告 112 年 02 月 23 日	110 年執行報告 110 年 11 月 4 日							
無差異。		<p>本揭露資料涵蓋於 111 年 1 月至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包含台灣、中國大陸及美國既有的集團企業。</p> <p>本公司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重要議題之相關風險評估，並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411 577 622 873">重大議題</th> <th data-bbox="411 873 622 1232">風險評估項目</th> <th data-bbox="411 1232 622 1518">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622 577 710 873">環境</td> <td data-bbox="622 873 710 1232">節能減碳</td> <td data-bbox="622 1232 1082 1518">本公司產業特性於最終所提供予客戶之產出或服務屬無形體，以網路傳輸或授權性質給予，對環境無造成任何汙染或負擔，屬「綠色」性質產業，惟仍盡地球成員一分子，訂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並依照該管理政策進行各項節能之動作，以確保目標之達成。</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節能減碳	本公司產業特性於最終所提供予客戶之產出或服務屬無形體，以網路傳輸或授權性質給予，對環境無造成任何汙染或負擔，屬「綠色」性質產業，惟仍盡地球成員一分子，訂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並依照該管理政策進行各項節能之動作，以確保目標之達成。	<p>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p>V</p>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節能減碳	本公司產業特性於最終所提供予客戶之產出或服務屬無形體，以網路傳輸或授權性質給予，對環境無造成任何汙染或負擔，屬「綠色」性質產業，惟仍盡地球成員一分子，訂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並依照該管理政策進行各項節能之動作，以確保目標之達成。							

	<p>本公司屬人力(腦力)密集度極高的產業，員工為我們最重要的資產，故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其中有關"員工照顧"一節，為管理目標，藉由各項"保障人權政策"、"人事管理辦法"等等，確保員工人權、薪資、工作環境、未來生涯等都能得到合理的照顧。</p>	<p>員工有關之各層面(人權、薪資福利、工作環境等等)</p>	<p>社會</p>	
	<p>透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且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p>	<p>法令遵循</p>	<p>公司治理</p>	
<p>三、環境議題</p>	<p>本公司產業特性無工廠設立，為"腦力"極度密集之行業，產業特性最終所提給予客戶之產出或服務亦多屬無形體，以網路傳輸或授權性質給予，對環境無造成任何汙染或負擔，實屬「綠色」性質產業，故本公司無適用ISO14001或其他類似之環境管理系統驗證。</p>	<p>無差異。</p>	<p>V</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本公司產業特性無工廠設立，為"腦力"極度密集之行業，除一般正班所需電力外，無使用其他能源之情形，產業特性最終所提給予客戶之產出或服務亦多屬無形體，以網路傳輸或授權性質給予，對環境無造成任何汙染或負擔，實屬「綠色」性質產業。</p> <p>本公司於工作環境中倡導各種環保節能省碳的行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垃圾分類的徹底實施，回收廢乾電池。 ● 公司聚會同仁自備環保碗筷，減少資源的浪費。 ● 公司使用之影印機及印表機採用環保碳粉匣。 ● 公司影印紙採用不破壞天然森林、保護自然生態的「農作樹造紙」環保概念之紙張。 	<p>無差異。</p>	<p>V</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V</p>	<p>如上所述，本公司評估營運上與氣候變遷無太大的潛在風險，故除善盡每一國民節能減碳、環保概念的責任外，對氣候相關議題非本公司攸關項目。</p>	<p>無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p>	<p>V</p>	<p>本公司之業務為從事軟體、韌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序修改等，本身無廠房從事生產製造作業，溫室氣體排放量雖非攸關，仍盡每一國民之責。另除一般民生用水所需，產製過程無需水源該項，且無廢棄物產生，故用水量、廢棄物總重量該項資訊完全不攸關，不列入統計資料中。</p> <p>本公司於民國106年9月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並已揭露於公司網站。</p> <p>溫室氣體主要來源為電力，故節電為本公司主要環境保護的管理目標</p> <p>一、節電目標：</p> <p>本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為電力使用所產生之二氧化碳，屬間接排放型態，計劃以105年為基期，訂定整體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最高至5%為目標。</p> <p>二、達成目標之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宣導員工養成隨手關燈、關閉電源之習慣。 ● 每日定期節能巡查等，中午休息時間執行關燈一小時。 ● 鼓勵同仁上下班時間及樓層間移動改走樓梯，減少電梯使用。 ● 逢長期休假期間（如農曆春節），則實施全公司全面斷電措施，以節省電力，並防止或降低發生意外的可能性。 ● 不定期派員巡視空調是否過低，目標室內溫度保持不低於26度。 ● 新建置機房設計使用內部熱循環(通風)管道，並安裝變頻冷氣機搭配循環扇使用減少能源浪費。 	<p>無差異。</p>

- 樓梯間照明設備改採感應式，減少不必要的照明時間。
- 持續進行簽核表單電子化，以降低紙張使用，朝向無紙化的目標前進。

- 鼓勵影印廢紙回收再利用。

三、達成情形：

溫室氣體排放量最近年度比較表：

單位：二氧化碳當量公斤

年	度	排	放	量	105年度 (基期+/- %)
109				383,734	(11.54%)
110				386,408	0.70%
111				384,766	(0.42%)

四、省水措施：依照不同水龍頭調整出水量或加裝省水水龍頭，並在水龍頭上方張貼節約用水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

五、廢棄物管理：確實執行垃圾分類如廢電腦、3C產品、電池、廚餘、鐵鋁玻璃罐、保特瓶、紙類等的回收管理與資源分類，均交由專業人員負責廢棄物的處理與分類。

六、其他環保項目：

➢ 鼓勵員工善用自然人憑證等 減少憑證紙張耗用

本公司提倡善用自然人憑證等無紙化方式取得各項資訊，減少如年度所得稅扣繳憑單、勞健保費及二代健保費等單據的提供，節省公司內部傳遞時間、紙本作業及成本，減少紙張耗用等資源。112年起導入人資新系統已採線上查詢，不再提供紙本單據。最近年度執行情況如下：

年度	申請印刷 紙張數	全數 紙本化數	節省	
			紙張數	無紙化 比例
110	410	2,615	2,205	84%
111	29	2,900	2,755	95%
112	0	3,095	3,095	100%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V</p> <p>系微認同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Universal Declaration of Human Rights)》、《聯合國全球盟約(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與《國際勞工公約(International Labour Convention)》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露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遵守我國相關勞動法規。本公司極為重視勞工人權政策推動。於民國 107 年 4 月制定「保障人權政策」，透過公司內部辦法規範、同仁行為準則及同仁紀律規定定期檢測。為保障勞工人權，確信每位員工都應該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員工工作尊嚴，乃結合現行法規，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定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規範。 2. 制定本公司性騷擾事件防治與處理相關辦法，並同時建立員工申訴管道：性騷擾申訴專線與電子信箱(HR@insyde.com)立即視狀況進行適當處置，以維護員工權益及強化職場安全。 3. 制定工作場所職場暴力管理及申訴管道，為保障所有同仁在執行職務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侵害而致身心心理疾病，不允許本公司同仁間或顧客、客戶及陌生人對本公司員工有職場暴力之行為，亦不許可管理階層主管有職場霸凌之行為。建立職場霸凌申訴專線與電子信箱(HR@insyde.com)，立即視狀況進行適當處理，以維護員工權益及強化職場安全。 4. 完成全體主管層級之訓練「友善職場 - 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課程，課後請主管層級填寫「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表」以為公司辨識及管理潛在之高風險族群。 	<p>無差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data-bbox="1161 118 1225 383">訓練日期</th> <th data-bbox="1161 383 1225 1888">課程主題</th> <th data-bbox="1161 1888 1225 2103">參與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1225 118 1294 383">109/11/27</td> <td data-bbox="1225 383 1294 1888">打造職場新氣象-避免職場霸凌</td> <td data-bbox="1225 1888 1294 2103">64</td> </tr> <tr> <td data-bbox="1294 118 1345 383">109/12/18</td> <td data-bbox="1294 383 1345 1888">友善孕婦職場環境-讓準媽媽</td> <td data-bbox="1294 1888 1345 2103">60</td> </tr> </tbody> </table>		訓練日期	課程主題	參與人數	109/11/27	打造職場新氣象-避免職場霸凌	64	109/12/18	友善孕婦職場環境-讓準媽媽	60	
訓練日期	課程主題	參與人數									
109/11/27	打造職場新氣象-避免職場霸凌	64									
109/12/18	友善孕婦職場環境-讓準媽媽	60									

		安心就業		
5.新進人員訓練新增「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課程，課後請員工填寫之「暴力危害及風險評估之調查問卷」以為公司辨識及管理潛在之高風險族群。				
訓練日期	課程主題	參與人數		
110/1/7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7		
110/3/18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2		
110/5/18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9		
110/8/24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21		
110/11/11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8		
111/1/18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9		
111/4/14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20		
111/6/14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2		
111/8/9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4		
111/9/27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3		
111/11/15	友善職場-從人權保障的角度談起	18		
<p>1.薪資架構:</p> <p>透過完善的績效管理制度連結公司整體策略目標與個人工作之成果，並參考部門績效及個人工作績效，其他評核標準對於團隊合作/誠信正直/企業認同度/公司公務事務參與及企業社會責任的支持與貢獻度，皆為公司極為重視之評核項目，以能激勵同仁的行為表現。針對績優具發展潛力之人才，給</p>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無差異。	

	<p>予獎金及培訓計畫，並藉由公開的晉升制度，拔擢優秀人才，提供更其高的職責及於組織的重要性，給予相對更優渥之薪資報酬，以為促動個人更佳之績效表現，進而影響帶動整體組織營運績效：</p> <p>1.1 基本薪資：依據員工過往相關工作經驗、具備能力及應徵職位評價等予以核薪。優於勞基法基本工資且不因性別、年齡、國籍或種族而有所差異。</p> <p>1.2 年終獎金：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發給。</p> <p>1.3 其他獎金：其他各項獎金發放設計考量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發給。例如研發單位專案獎金、維護獎金及模組獎金。績優人才久任獎金、激勵獎金或績效獎金……等。</p> <p>2. 調薪機制</p> <p>年度調薪除每年參考市場調薪及公家機關調薪標準、並依據市場薪資水準及經濟趨勢調薪外，同時聯結公司整體經營績效及個人工作之成果，核定給予適當調薪水平，除12個月月薪外，一般而言年終獎金為2個月月薪基數，111年台灣地區員工男女薪資報酬比率，不論主管職或一般職，女性員工或男性員工全年薪資報酬比率不因前述各項因素而有所差異，111年全公司員工平均年度調薪比率約3%~6%。</p> <p>3. 晉升制度</p> <p>為留任及發展潛力之人才，除培訓計畫及提供其更高的職責相對於組織的重要性外，並給予晉升調整薪資報酬，以為促動個人更佳之績效表現，進而影響帶動整體組織營運績效。</p> <p>4. 各項福利措施</p> <p>除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的勞動條件，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職福活動外，公司亦持續積極規劃提供照顧員工之福利。我們給同仁有挑戰性的專案性工作，讓同仁有自主管理完成工作任務。同時打造好的工作環境，讓同仁有舒適的辦公空間。依部門功能設計彈性上下班時間，不鼓勵無效率的加班，鼓勵同仁重視工作效率，發放工作生活平衡獎金的來推助及鼓勵使同仁工作與生活均發展。男女平等的相關</p>

			<p>休假權利及育嬰留停申請，落實性別職場平等理念。</p> <table border="1" data-bbox="119 403 327 1209"> <thead> <tr> <th colspan="2">計算方式</th> <th>占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女性職員占比</td> <td>女性員工人數/總員工人數</td> <td>18%</td> </tr> <tr> <td>女性主管職占比</td> <td>女性主管職人數/總主管人數</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計算方式		占比	女性職員占比	女性員工人數/總員工人數	18%	女性主管職占比	女性主管職人數/總主管人數	12%
計算方式		占比										
女性職員占比	女性員工人數/總員工人數	18%										
女性主管職占比	女性主管職人數/總主管人數	12%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V</p> <p>本公司辦公室在設計之初即以安全為第一考量，除安排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外，並對員工之安全與健康相當重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舉辦消防安全講座。 ● 每年舉行員工健康檢查。 ● 定期安排駐廠醫師諮詢，適時提供健康教育訊息。 ● 辦公場所內備置急救醫療箱以備不時之需。 ● 於任何颱風來襲前提醒員工注意自身的安全。 ● 工作環境倡導無菸活動。 ● 於各工作樓層間擺放健身腳踏車，提供同仁於工作時適時的紓解壓力，活動筋骨。 <p>詳細內容請詳閱、營運概況中五勞資關係(四)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之安全保護措施。</p>	<p>V</p>	<p>無差異。</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V</p> <p>本公司視員工為我們最重要的資產，提供必要且合適的發展課程，使員工發揮所長勝任工作，持續達成組織所交付的任務目標，不斷創造公司的核心競爭優勢，將個人發展及組織目標朝向期望與效益一致方向而努力。所附詳細培訓計畫詳閱、營運概況中五勞資關係(二)進修及訓練該段內容。</p>	<p>V</p>	<p>無差異。</p>									
<p>(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V</p> <p>有鑑於本公司主要產品與客戶特性，就商品標示部分，我們特別著重於著作權的聲明，對於我們所創作的軟體，都會標示著作權，也會於合約中要求客戶遵循，以確保本公司的智慧財產權；對於客戶或使用者的個人隱私，本公司亦參酌台灣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在合約以及公司網站內，皆規範有適當的隱私權聲明，對於取得的個人隱私，公司訂有機密資訊的標示與使用原則，俾使本公司自己以及第三人的</p>	<p>V</p>	<p>無差異。</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V</p>	<p>機密資訊以及隱私，皆能獲得最大程度的確保。本公司為軟體設計產業，我們的軟體會伴隨客戶的產品出貨至世界上各主要地區，因此我們極度看重產品的適法性與安全性；另外，本公司作為一家擁有五百名員工的中大型企業，在致力於經營的穩定性與競爭力的同時，也極注意公司環境與設備的採購與維護，以使我們的人員能夠在最適宜的環境中工作。</p> <p>本公司的產業特性使然，供應商數量不多，並未明文訂整我體公司一致性的供應商管理政策，然而，本公司仍然看重我們們的社會責任，也在個別單位執行相關業務時，落實在供應商管理與設備或耗材的採購方面，包括：</p> <p>一、本公司在選擇供應商時，多選擇各產業信譽良好的大型公司合作，例如 IBM、Juniper 等；我們也會與供應商在雙方交易前要求其簽署清潔承諾書，確實禁止供應商賄賂本公司員工、偽造交易資料與佔背信等違法行為；如有違反清潔承諾書，供應商將承擔和本公司解除交易、損害賠償的風險，以杜絕任何非法交易的風險。</p> <p>二、和本公司軟體產品直接相關的供應商，僅有一家製作者作權標籤的廠商。我們會不定時要求該廠商就其印製的產品，出具符合歐盟要求的環境保護的聲明，以確保該廠商有持續遵守環境保護的法規。</p> <p>三、本公司為落實環保，辦公室照明燈具全部已為節能燈具；2019年11月部分人員遷至新的辦公大樓辦公，以及2021年4月即將設置的新的電腦機房，在裝潢廠商使用的油漆、隔間以及照明燈具，以及電腦設備等，均要求使用節能環保素材，進一步落實對環境的保護。</p>	<p>無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V</p>	<p>本公司目前於公司網站及年報中揭露公司之永續發展資訊，並無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p>	<p>無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無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4月21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且於民國111年5月5日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各項社會參與、服務、公益及人權等均落實於永續發展中，具體推動計劃及運作情形說明如下：

1. 扶植培育：

本公司除了無私分享為業界培養人才外，在提升青年就業率也希望善盡棉薄之力。除積極與各大學及科技大學洽談產學合作方案，舉辦BIOS專業技術講座，107年起亦陸續談定在大學及科技大學相關科系碩士班開課，以專題方式由公司講師級之主管授課帶領學生實作，引導培養同學對BIOS專業領域之興趣，期望透過產業界專業人士的實務經驗分享，讓學生能藉此初步熟悉專業技術知識，並建立長期校園深耕計畫，讓學生在畢業或進修結訓後，在投入職場時能有多一項工作的考慮與選擇。此外，公司亦與台北大學資工系碩士班於109年12月至110年7月間，合作「UEFI安全性與攻擊之先導研究」論文研究計畫，提供研究資源與研究輔導，讓碩士班同學在校期間就能接觸UEFI BIOS，培養優質人才，幫助同學就業順利接軌。產學實習合作計畫錄取報到人數及近年舉辦BIOS專業技術講座和開課情形如下：

● 產學實習合作計畫情形：

年度	學校	報到人數
111年	輔仁大學	3
111年	澎湖科技大學	2
111年	東海大學	1
111年	台中教育大學	1
110年	澎湖科技大學	1
110年	東海大學	1
110年	雲林科技大學	2
109年	雲林科技大學	1

● 各大學及科技大學 BIOS 產業技術講座情形：

日期	學校	系所	主題	講授時數	授課人數
111/02	台灣科技大學	電機系碩士生/博士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74 人
111/03	輔仁大學	資工系碩士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41 人
111/04	輔仁大學	資工系碩專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 小時	16 人
111/05	銘傳大學	資工系大四生/碩士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 小時	37 人

111/05	海洋大學	資工系大四生/碩士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102 人
111/09	元智大學	資工系大三生/大四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2 小時	170 人
111/10	元智大學	資工系碩士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2 小時	72 人
111/10	澎湖科技大學	資工系大四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30 人
111/10	大同大學	資工系大四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2 小時	103 人
111/10	台中教育大學	資工系大四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86 人
111/12	輔仁大學	電機系大三生/大四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100 人
111/12	中正大學	資工系碩士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5 小時	249 人
111/12	銘傳大學	資工系大三生/大四生	專題演講-UEFI 韌體開發前景與展望	1 小時	90 人
110/11	中原大學	資工系碩士生	技術講座-BIOS/UEFI 韌體產業發展概述	1.5 小時	73 人
110/12	淡江大學	資工系碩士生	技術講座-BIOS/UEFI 韌體產業發展概述	1.5 小時	30 人
110/12	元智大學	資工系大三生	技術講座-BIOS/UEFI 韌體產業發展概述	1.5 小時	135 人

111 年校園 BIOS 開發實作課程授課情形:

日期	學校	系所	主題	講授時數	授課人數
111/2~111/6	台北大學	資工系	UEFI 系統韌體開發與實作	42 小時	37 人

110 年產學合作計畫-碩士論文研究:

日期	學校	系所	主題	講授時數	授課人數
110/11	台北大學	資工系碩士生	碩士論文-UEFI 安全性與攻擊先導研究	50 小時	2 人

109 年校園 BIOS 開發實作課程授課情形:

日期	學校	系所	主題	講授時數	授課人數
109/4~109/5	大同大學	資工系	UEFI 韌體開發	24 小時	23 人

2.公益科技化:

充分發揮本公司於資訊研發所長，展現核心能力研發設計針對國三及高三生面對升學抉擇之利器，現代科技化產品”大學生甘單”及”高中生甘單”APP，免費提供考生落點預測分析，協助各考生及家長做最適合的選擇。

大學生甘單年度使用情形：

年度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新增帳戶數	49,360	43,412	35,590	40,263	31,435	32,548	24,430
學測考生人數	135,583	128,760	136,465	138,396	133,307	128,600	116,465
占比	36.4%	33.7%	26.1%	29.1%	23.6%	25.3%	20.98%

3. 弱勢關懷：

➤ 發起守護弱勢家庭活動，在台灣社會角落仍有許多弱勢族群，連維持基本生活食衣需求都難以滿足，吃飽穿暖都成奢望，此次分別攜手勵馨基金會，以募集生活物品箱為主和創世基金會則以募集尿布活動為主，邀請同仁一起參與此公益活動。

年度	參與人數	募得金額
110年12月	76	\$100,000元
110年12月	113	\$180,000元

➤ 認同「善導書院 希望鳳梨」活動
善導書院位於屏東高樹鄉休閒農業區，坐擁高屏溪支流(源頭)，乾淨的溪水、肥沃的土壤，不僅是一塊良田，也是支持許多孩子的家。創辦人陳文靜院長堅持「自己賺課輔基金，不可以白白接受別人的幫助，更要用感恩的心，種最好、最健康的蔬菜水果。」善導書院種植的金鑽鳳梨採用無毒自然農法栽培，所有的鳳梨收入都將回饋至書院，作為充實小朋友的課輔照顧基金。
公司相當認同此理念之出發點，發起同仁共同認購金額成果如下。

年度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認購金額	3,200元	7,600元	23,750元	26,650元	19,000元	29,450元

➤ 響應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發起之送愛到部落~母親節蛋糕

母親節對於偏鄉的部落孩童而言，是個奢侈的夢想，因為地理位置偏遠、經濟缺乏，部落並沒有足夠的工作機會，許多孩童父母必須長期在外打拼。

年度	參與人數	認購蛋糕數量	金額
110年4月	57	111個	55,389元
111年4月	83	142個	70,858元

➤ 提供弱勢就業機會：

本公司持續關懷弱勢朋友，同時提供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期望能幫助弱勢族群減少生活障礙及改善生活品質，110年起新增補助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台南永福教會扶助聘用視障按摩師，公司提供2~3名身心障礙者(台北及台中)就業支出如下表：

年度	身心障礙支出(新台幣：元)
111年	720,300
110年	704,400

4.本公司配合國家經濟發展，有效運用役男研發專長人力資源，以減少國庫支出，並讓社會之研發人才不因服役而中斷其專才，增加對社會的貢獻，聘僱研發替代役之役男如下表：

年度	聘僱研發替代役之役男人數
111年	1
110年	0
109年	2
108年	0
107年	4

5.本公司暑期聘僱短期工讀大學生，提供在校同學於假期中在社會職場學習，除了增加同學們社會經驗之外並減少社會可能因暑期較長可能產生較不佳的社會秩序，聘僱暑期短期工讀大學生如下表：

年度	聘僱暑期短期工讀人數
111年	4
110年	4
109年	4
108年	5
107年	4

6.捐血一袋 救人一命

自民國 107 年起，本公司持續舉辦捐血活動，落實同仁「捐血一袋，救人一命」的熱血使命感，至今參與人次及捐血袋數情況如下。

	107/6	107/12	108/6	108/12	109/7	109/8	109/12	110/7	111/1	111/6	111/7	111/12
人次	88	98	77	87	100	26	87	50	92	80	27	100
捐血袋數	117	133	106	137	143	41	137	98	149	132	89	141

7.推動工作與生活平衡協助方案：

本公司持續重視及宣導主管與同仁應注重工作與家庭均衡發展，除協助工作效率提升的方法、不鼓勵加班外、也鼓勵同仁應適度安排休假，此外定期由公司人資單位邀請主管與同仁共同討論與關懷同仁，給予必要的協助，期望同仁皆能樂在工作，家庭兼顧，生活幸福美滿。公司

為實際推動及鼓勵同仁落實工作效率與生活品質兼顧之政策，特於發給符合公司推動政策之同仁工作生活平衡獎金。

年度	金額
111	2,531,295 元
110	2,792,913 元
109	1,915,768 元
108	1,769,750 元
107	1,792,125 元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司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本公司現為資本額低於五億元之上櫃公司，依規定自一一一三年將強制揭露氣候相關資訊（填列附表二之二之三），故本期無適用提供有關氣候相關資訊之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否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外揭露。董事會討論議案中，當有利害關係之議題發生時，當事者均表達利益迴避原因，且不參與表決。負責人員及財務部資深協理每季就財務報表出具無虛偽隱匿聲明書。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否	(1) 公司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2) 公司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公司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3) 法務單位在審閱合約時，特別著重在公司智慧財產權條款的審查與協商，確保公司資產得以發揮最大效益；也加強同仁在使用第三人軟體，尤其是網路開源軟體的合法性審查，避免公司違反授權條款的約定，遭受商業上的損失。 (4) 公司設有系統機制，針對軟體授權期間即將期滿的合約發出通知，使客戶必須決定是否要再繼續使用公司的軟體，如果不用，期滿者就不得再繼續使用，否則將有法律責任，俾利公司資產的管理。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	V	否	各項內部控制作業流程中，對於各項交易環節均經複核、審閱，做到分層把關，以防範不誠信或其它錯誤行為發生，目前內部控制作業程序運作良好，未有不誠信之行為發生。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修正前揭方案？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申明誠信行為條款？	V		本公司係屬電腦軟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專業資訊服務業，產業特殊性，故無進貨採購原物料供應商之往來。對其他往來廠商(交易金額並不重大)多要求簽署「廉潔承諾書」。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p>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之行為，由執行長室法務作為企業誠信經營之推動單位，由執行長帶領監督。</p> <p>工作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負責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誠信經營政策與各項防範方案。 2. 規畫及推展誠信經營概念、公司智慧財產權之保密義務等活動之教育訓練課程。 3. 整理產出年度執行成果，每年定期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p>運作執行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與「員工行為準則」等規定，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 2. 教育訓練課程： <table border="1" data-bbox="1085 533 1353 1473"> <thead> <tr> <th>對象</th> <th>訓練日期</th> <th>人數</th> <th>課程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新進受雇員工</td> <td>111年1月18日</td> <td>19</td> <td rowspan="6">保密義務以及內線交易有關課程</td> </tr> <tr> <td>111年4月15日</td> <td>20</td> </tr> <tr> <td>111年6月15日</td> <td>12</td> </tr> <tr> <td>111年8月10日</td> <td>14</td> </tr> <tr> <td>111年9月27日</td> <td>13</td> </tr> <tr> <td>111年11月16日</td> <td>18</td> </tr> </tbody> </table> 	對象	訓練日期	人數	課程內容	新進受雇員工	111年1月18日	19	保密義務以及內線交易有關課程	111年4月15日	20	111年6月15日	12	111年8月10日	14	111年9月27日	13	111年11月16日	18
對象	訓練日期	人數	課程內容																		
新進受雇員工	111年1月18日	19	保密義務以及內線交易有關課程																		
	111年4月15日	20																			
	111年6月15日	12																			
	111年8月10日	14																			
	111年9月27日	13																			
	111年11月16日	18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摘要說明							
是	否							
	<p>以上內部教育訓練課程內容簡報檔案置於內部員工系統，提供與所有員工參考。</p> <p>(2) 針對主管同仁於 111 年 10 月間就營業秘密保護議題舉行教育訓練，約有 50 名主管參加。</p> <p>3. 將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p> <table border="1"> <tr> <td>110 年執行報告</td> <td>111 年執行報告</td> </tr> <tr> <td>110 8/5</td> <td>預計 112/5/11</td> </tr> <tr> <td>董事會報告日期</td> <td></td> </tr> </table>	110 年執行報告	111 年執行報告	110 8/5	預計 112/5/11	董事會報告日期		
110 年執行報告	111 年執行報告							
110 8/5	預計 112/5/11							
董事會報告日期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1) 公司已規範董事對於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是其自身或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2) 如有發現違反誠信規定時，可以公司網站之檢舉信箱(auditor@insyde.com)申訴或檢舉。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1)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內部稽核每季規劃查核公司內部各重大交易項目，並每季呈報董事會，目前整體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 (2) 定期委託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及確認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詳述列於上(二)執行情形該段中。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V	本公司之「員工行為準則」中已明訂針對「舉報義務與管道」之詳細處理內容，目前舉報之電子專屬信箱屬正常運作中，並針對檢舉內容指派適當單位負責處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	V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註1)		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之「員工行為準則」中「舉報義務與管道」之內容已說明保護檢舉人之措施，且於「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內容載明。且實際執行與該保護措施相同。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內容，並於年報上揭露執行情形，提昇誠信及自律的觀念。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差異。			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差異。			無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規章，各項查詢方式，依各規章性質不同分別揭露於公司網站供投資大眾查詢或公開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同仁作業遵循。

揭露於公司網站	公開於公司內部網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章程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3. 董事會議事規則 4. 董事選任程序 5.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6. 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7.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8.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9. 道德行為準則 10. 誠信經營守則 11. 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2.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3.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14. 保障人權政策 15. 取得或處分資產理程序 16.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17.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18. 資訊安全政策 19.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20. 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規範 21. 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 22. 節能管理政策 23. 內部稽核人員任免辦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性騷擾案件申訴及處理辦法 2. 系微應受理勞工申訴事項公告 3. 工作場所職場暴力管理及申訴管道 4. 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施行細則 5. 內線交易之相關法令及案例分析 6. 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原則 7.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均已揭露。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詳見第 84 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詳見第 245 頁至第 251 頁。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於最近年度(111)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辭職解任及就任情形：

職稱	姓名	到職日期	年報刊印日止	原因
董事長	王志高	在職中	在職中	
執行長	王志高	107.08.10	在職中	
營運長	Jonathan Joseph	107.08.10	在職中	
總經理	莊鈴文	107.08.10	在職中	
研發主管	莊鈴文	在職中	在職中	
財務及會計主管	徐心吾	在職中	在職中	
內部稽核主管	陳宜岑	110.07.01	在職中	
公司治理主管	李佩燕	110.07.01	在職中	

Delivering Essential Firmware to CSPs and their Suppliers



DMTF MCTP Redfish NVMe-MI

• Leading Industry Standards



DMTF Redfish

• Coordinated Manageability






Boot. Secure. Manage.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 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安侯建業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	111.01.01~ 111.12.31	1,754	298 (稅務簽證)	2,052
	陳眉芳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 (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配合金管會證期局 110 年 11 月 30 日修正「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稅務簽證公費已調整為非審計公費。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下列事項：

1.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事。
2.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無此情事。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財務預測核閱之公費。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 112 年 2 月		
更換原因及說明	為配合主管機關規定，凡上市櫃公司自公開發行後最近連續七年不得由相同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規定，原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應調整內部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況 /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 (繼續) 委任		
最近兩年度內簽發無保留意見 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 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政諺、陳俊光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 112 年 2 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本公司無此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112)年度截至 04 月 0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執行長	王志高	15,000	0	0	0
董事兼營運長	Jonathan Joseph	0	0	0	0
董事(法人股東)	倍微科技(股)公司	0	0	0	0
董事	傅江松	0	0	-99,000	0
董事	王建智	0	0	0	0
董事兼總經理(註 1)	莊鈴文	2,000	0		
董事(獨立)	陳基勳	0	0	0	0
董事(獨立)	葉順發	0	0	0	0
董事(獨立)(註 2)	盧一言	0	0	0	0
董事(獨立)(註 2)	蘇玲淑	0	0	0	0
董事(法人股東)(註 3)	明良投資(股)公司	0	0	0	0
監察人(註 4)	洪黛美	0	0	0	0
監察人(註 4)	邵建華	0	0	0	0
資深副總經理	許志能	0	0	0	0
副總經理	邱創義	0	0	0	0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112)年度截至 04 月 0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協理	蘇世昌	0	0	0	0
協理(註 5)	羅文華	0	0	0	0
協理(註 6)	陳泰佑	0	0	0	0
財務部資深協理	徐心吾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李佩燕	0	0	0	0

註：上述人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無關係人。

註 1：本公司總經理；於 111 年 6 月 14 日改選後新任董事。

註 2：於 111 年 6 月 14 日改選後新任。

註 3：原為本公司監察人；於 111 年 6 月 14 日改選後為董事。

註 4：於 111 年 6 月 14 日改選後卸任。

註 5：於 111 年 6 月 1 日就任。

註 6：於 111 年 7 月 1 日就任。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04 月 02 日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 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 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 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倍微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傅江松	4,920,111	12.93	0	0	0	0	王志高	倍微董事	無
	465,389	1.22	0	0	0	0			
王志高	2,149,145	5.65	12,282	0.03	0	0	倍微 明良投資	董事 明良董事長 為其一親等 內親屬	無
Jonathan Joseph	1,038,172	2.73	0	0	0	0	無	無	無
明良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王彥棋	1,037,558	2.73	0	0	0	0	王志高	明良董事長 為其一親等 內親屬	無
	225,658	0.59	0	0	0	0			
渣打託管斯威德銀 行小型資本新興 投資專戶	900,000	2.37	0	0	0	0	無	無	無
邱德富	892,000	2.34	0	0	0	0	無	無	無
黃國師	747,000	1.96	0	0	0	0	無	無	無
龔秀玲	514,000	1.35	0	0	0	0	無	無	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系微員工持股信託財產	468,796	1.23	0	0	0	0	王志高	系微董事長兼執行長	無
傅江松	465,389	1.22	0	0	0	0	倍微	董事長兼總經理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事業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lean Slated Ltd.	2,512,000	100%	0	0	2,512,000	100%
Insyde Software Inc.	1	100%	0	0	1	100%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100%	0	0	-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2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02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經理人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8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9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96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9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96
六、併購之辦理情形	96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96

The logo for Supervyse, featuring the word "Supervyse" in a bold, purple, sans-serif font. Above the letters "v", "y", and "s" are three stylized, overlapping arches that resemble a mountain range or a series of hills. A registered trademark symbol (®) is located at the top right of the word.

Supervyse®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12年4月2日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09	10	100,000	1,000,000	100,000	1,000,000	現金	-	
87.12	10	7,355,000	73,550,000	7,355,000	73,550,000	現金增資 72,550,000元	-	87.12.19建一字 87359872
88.07	10	19,990,000	199,900,000	12,668,125	126,681,250	現金增資 53,131,250元	-	88.12.20經(088)商 145957
89.04	10	19,990,000	199,900,000	14,828,766	148,287,660	現金增資 21,606,410元	-	89.04.28經(089)商 113266
89.05	10	19,990,000	199,900,000	16,328,766	163,287,660	現金增資 15,000,000元	-	89.06.01經(089)商 117144
89.06	10	19,990,000	199,900,000	16,669,313	166,693,130	-	技術股 3,405,470元	89.06.26經(089)商 120853
90.10	10	23,600,000	236,000,000	19,339,313	193,393,130	現金增資 26,700,000元	-	90.7.26(90)台財証 (一)第144619號 函
91.07	10	27,140,000	271,000,000	23,600,000	236,000,000	現金增資 42,606,870元	-	91.5.24(91)台財証 (一)第1286506號 函
92.07	10	37,000,000	370,000,000	24,597,258	245,972,580	盈餘轉增資 (含員工紅利) 9,972,580元	-	92.7.10(92)台財証 (一)第130945號函
94.08	10	37,000,000	370,000,000	24,612,258	246,122,5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00元	-	94.8.29府建商字第 09411250620 號函
94.11	10	37,000,000	370,000,000	24,831,121	248,311,2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188,630元	-	94.11.28府建商字 第09424490910 號函
95.04	10	37,000,000	370,000,000	24,838,121	248,381,2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70,000元	-	95.4.4府建商字第 09572414420號函
95.06	10	37,000,000	370,000,000	24,967,436	249,674,36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93,150元	-	95.6.28府建商字第 09576530520 號函
95.10	10	50,000,000	500,000,000	24,973,279	249,732,79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8,430元	-	95.10.14府建商字 第09583204100號 函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11	10	50,000,000	500,000,000	24,981,810	249,818,1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85,310元		95.11.20 府建商字第 09585448400 號函
96.01	10	50,000,000	500,000,000	25,029,560	250,295,600	員工認股權憑證 477,500元		96.1.16 府建商字第 09680219400 號函
96.05	10	50,000,000	500,000,000	25,097,726	250,977,260	員工認股權憑證 681,660元		96.5.22. 府建商字第 09682792810 號函
96.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29,426,896	294,268,96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702,570元 可轉債轉換 41,589,130元		96.7.3. 府建商字第 09684724920 號函
96.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236,581	312,365,8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14,440元 可轉債轉換 17,582,410元		96.9.27. 府建商字第 09689331010 號函
96.11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259,631	312,596,3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30,500元		96.11.30. 府建商字第 09692058120 號函
97.3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387,002	313,870,02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73,710元		97.04.29. 府建商字第 09783552110 號函
97.6	10	50,000,000	500,000,000	31,389,752	313,897,52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7,500元		97.06.04. 府建商字第 09785202400 號函
97.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2,674,685	326,746,8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 849,330元		97.09.15. 府建商字第 09778851210 號函
97.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2,749,211	327,492,110	員工認股權憑證 745,260元		97.09.18. 府建商字第 09789204100 號函
97.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2,886,358	328,863,5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371,470元		97.12.09. 府建商字第 09792162900 號函
98.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2,924,233	329,242,3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78,750元		98.05.11. 府建商字第 09883581310 號函
98.6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100,335	331,003,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761,020元		98.06.16. 府建商字第 09885285200 號函
98.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119,535	331,195,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92,000元		98.09.22. 府建商字第 09888647510 號函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1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132,035	331,320,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5,000元		99.01.13. 府建商字第09891378610號函
99.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180,035	331,800,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480,000元		99.02.11. 府建商字第0981345400號函
99.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211,235	332,112,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12,000元		99.04.29. 府建商字第09982956810號函
99.6	10	50,000,000	500,000,000	33,237,935	332,379,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67,000元		99.06.10. 府建商字第09984699200號函
99.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4,575,938	345,759,38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3,210,030元 員工認股權憑證 170,000元		99.07.23. 府建商字第09986105600號函
99.8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952,598	379,525,980	股息及紅利 33,766,600元		99.08.25. 府建商字第09986864110號函
99.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989,263	379,892,6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366,650元		99.09.14. 府建商字第09987796500號函
99.1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736,263	377,362,630	註銷庫藏股 2,530,000元		99.12.24. 府建商字第09990774100號函
100.05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752,263	377,522,6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60,000元		100.05.06 府建商字第10082721910號函
100.06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771,863	377,718,6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96,000元		100.06.10 府建商字第10084416510號函
100.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837,313	378,373,130	員工認股權憑證 654,500元		100.09.20 府建商字第10087648600號函
101.09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853,868	378,538,6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65,550元		101.09.21 府產業商字第10187535810號函
102.03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934,688	379,346,8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808,200元		102.03.22 府產業商字第10281264630號
102.04	10	50,000,000	500,000,000	38,043,488	380,434,88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88,000元		102.04.08 府產業商字第10282797800號

年月	每股面額(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7	10	60,000,000	600,000,000	38,043,488	380,434,880	-	-	108.07.25府產業商字第10851097510號

112年4月2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已發行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已上櫃	未上櫃	合計		
普通股	38,043,488	0	38,043,488	21,956,512	60,000,000

(二) 股東結構

112年04月02日

股東結構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26	16,346	62	16,534
持有股數	0	0	7,003,606	25,662,616	5,377,266	38,043,488
持股比例%	0	0	18.40	67.47	14.13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12年4月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1,230	163,418	0.43
1,000 至 5,000	4,728	7,742,384	20.35
5,001 至 10,000	291	2,296,824	6.04
10,001 至 15,000	78	1,039,317	2.73
15,001 至 20,000	39	721,000	1.90
20,001 至 30,000	52	1,304,663	3.43
30,001 至 40,000	20	715,755	1.88
40,001 至 50,000	9	409,847	1.08
50,001 至 100,000	40	2,743,734	7.21
100,001 至 200,000	21	3,148,242	8.28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200,001 至 400,000	14	3,741,133	9.83
400,001 至 600,000	5	2,333,185	6.13
600,001 至 800,000	1	747,000	1.96
800,001 至 1,000,000	2	1,792,000	4.71
1,000,001 以上	4	9,144,986	24.04
持有股份千分之一以下	16,434	13,823,967	36.34
合計	16,534	38,043,488	100.00

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4 月 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倍微科技(股)公司		4,920,111	12.93
王志高		2,149,145	5.65
強納森約瑟夫(Jonathan Joseph)		1,038,172	2.73
明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37,558	2.73
渣打託管斯威德銀行小型資本新興投資專戶		900,000	2.37
邱德富		892,000	2.34
黃國師		747,000	1.96
龔秀玲		514,000	1.35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受託系微員工持股信託財產		468,796	1.23
傅江松		465,389	1.2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度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17.0	109.00	147.5
	最 低		63.30	65.90	86.1
	平 均		83.89	84.27	104.97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25.33	22.37	註 6
	分 配 後		註 1	17.17	註 5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註 1	5.2	註 5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註 5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註 5

項 目		年度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3 月 31 日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註 5
每 股 盈 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仟股)		38,043	38,043	38,043
	每 股 盈 (虧)(追 溯 調 整 前)		7.46	5.94	註 6
	每 股 盈 (虧)(追 溯 調 整 後)		註 1	5.94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 (註 2)		11.25	14.19	註 5
	本 利 比 (註 3)		註 1	16.21	註 5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4)		註 1	6.17%	註 5

註 1：111 年度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5：季數據不適用投資報酬分析數據。

註 6：民國 112 年第一季結算數據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1) 公司章程第三十條：

股利發放之方法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之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擬發放股利之百分之十。

(2) 近年來股利發放狀況及原則性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之原則性多依據該年度獲利指標”每股盈餘”為參考依據，期望獲利成果能與股東共享，故配息佔每股盈餘比率以維持在 60%~85%之間作參考區間，而發放股利種類以現金股利為優先考量。

近年股利資訊彙總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實際					預計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股東紅利 現金 配息/股	0.85	1.50	2.00	3.50	5.2	6.3
每股盈餘	0.98	1.74	2.32	4.05	5.94	7.46
配息/每股盈餘	86.73%	86.21%	86.21%	86.42%	87.54%	84.45%

(3)未來三年股利政策

除有任何法令或稅務上之重大修改可能適當時情況調整，預計未來三年股利政策，將遵循如上之股利政策，不預期有重大變動。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提交股東會承認盈餘分配案表列示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28,399,455
加(減)：民國 111 年確定福利計劃精算利益	2,686,225
調整後之期初未分配盈餘	31,085,680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283,696,516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8,638,274)
	286,143,92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6.3 元）	(239,673,975)
期末未分配盈餘	\$ 46,469,947

本公司現金股利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股東權益項下。

若因本公司買回股份、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或員工執行認股權憑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或本案內容如因法令規定或因主管機關核示而必須變更時，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之。

董事長：王志高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3.若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股利政策未預期有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當年度配股 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6.3(註 1)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	營業利益	註 2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預估)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元)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 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 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元)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本年度配息情形，暫以目前實收股本計算，若嗣後因流通在外普通股數量變動之影響，配息率可能變動之，屆時依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各股東持有股數平均分配之。

註 2：本公司 112 年度未公開全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本年度預估資訊。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及百分之十至十五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一：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期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

係以本期之稅前盈餘提列 12% 為員工酬勞及 2.4% 為董事、監察人酬勞。

(2) 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

本次董事會提交股東會之盈餘分配案針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未擬議無償配股。

(3)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當發生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新台幣：元

	董事會通過擬 議配發數	費用認列年度 (111)數	差異數	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49,772,982	49,772,982	0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	9,954,597	9,954,597	0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次董事會提交股東會有關員工酬勞擬全數配發現金。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於 111 年實際配發狀況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股

分派項目	實際分派金額	實際分派股數	分派股數依據之股價
員工酬勞-現金	39,491,629	-	-
董監酬勞-現金	7,898,326	-	-

	實際分派數	費用認列年度 (110)金額	差異	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現金	39,491,629	39,491,629	0	無	不適用
董監酬勞-現金	7,898,326	7,898,326	0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111)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有申請及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事。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本公司尚未償還及辦理中之公司債，相關資訊如下表

公司債種類	一一一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一一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11年6月14日股東會通過， 但尚未發行	112年2月23日董事會通過， 但尚未發行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行價格	發行價格不低於 理論價格之八成訂定	發行價格不低於 理論價格之八成訂定
總額	新台幣 6,000 萬元整	新台幣 6,000 萬元整
利率	年利率 0%	年利率 0%(暫定)
期限	5 年	5 年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股東會尚未通過，未定
承銷機構	無	無
簽證律師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股東會尚未通過，未定
簽證會計師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股東會尚未通過，未定
償還方法	參考第 97 頁至第 101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參考第 102 頁至第 106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未償還本金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股東會尚未通過，未定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參考第 97 頁至第 101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參考第 102 頁至第 106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限制條款	參考第 97 頁至第 101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參考第 102 頁至第 106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公司債種類	一一一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 募可轉換公司債	一一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 募可轉換公司債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公司債評等結果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股東會尚未通過，未定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 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發行及轉換 辦法	參考第 97 頁至第 101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參考第 102 頁至第 106 頁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公司債種類	一一一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一一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股東會尚未通過，未定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一一一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可轉換公司債（尚未發行）	一一二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私募可轉換公司債（股東會尚未通過）
年 度	111 年	112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轉債 換市 公價 司(註)	最 高	不適用
	最 低	不適用
	平 均	不適用
轉 換 價 格	尚未發行	股東會尚未通過
發行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尚未發行	股東會尚未通過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尚未發行	股東會尚未通過

註：本公司私募可轉換公司債於存續期間未有公開市價，故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資訊：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此情事。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私募有價證券均已完成，計劃效益亦已顯現，並均已全數償還價款及利息，故本段不適用。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民國 111 年 6 月 14 日股東會通過訂定

一、債券名稱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111 年度第 1 次國內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私募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預計 2022 年第 3 季或第 4 季。

三、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仟萬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二十條賣回，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自債券持有人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為記名式、無擔保債券，惟如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讓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得依法轉讓之。

九、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或庫藏股履行轉換義務。

十、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三年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時，應備妥蓋有原留印鑑之「轉換申請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提出，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應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孰高為基準計算價格，乘以前述基準計算價格之折價 10%與溢價 10%之間之轉換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但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應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為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每股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受讓基準日前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則其每股繳款額為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股本之比率有超過15%者，應就超過部分於除息基準日等幅調降轉換價格，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股本之比率} - 15\%) \times 10$$

3.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4)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其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5)}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5)}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註5：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其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6)}}{\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6)}}$$

註6：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三、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債權人不得自行拼湊成壹整股，且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給付之。

十四、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公司債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得向金管會辦理公開發行，並向櫃檯買賣中心或證券交易所申請上櫃或上市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或上市。

十五、轉換後之新股上櫃或上市

當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依法得申請公開發行時，本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依法令規定自私募轉換公司債交付日或劃撥日起滿三年後45日內

應向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符合上櫃或上市標準之同意函並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後，洽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新股上櫃並公告之。

十六、股本變更登記

本公司應於每季將前一季因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惟所轉換之普通股尚須符合本辦法第十五條之規定。

十八、轉換年度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 (一)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其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 (二)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三)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請求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其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享有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十九、本公司對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若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在櫃檯買賣中心或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達當時轉換價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並於該期間屆滿時，儘速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按債券面額為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二)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若本私募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陸佰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六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並於該期間屆滿時，儘速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按債券面額為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本公司如依本辦法規定要求贖回者，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於收回基準日前，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十、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賣回權：

- (一)除本公司贖回或因轉換、買回、註銷等視為贖回之情形者外，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債權人得其後六十日內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一定比例(即發行後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0%，發行後滿四年後債券面

額之 100%)且依中華民國法律扣除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應負擔之稅賦後，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通知書，通知債權人可行使本條之賣回權。

(二) 本公司股份於櫃檯買賣中心下櫃或停止交易時，債權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以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 2%計算之利息補償金（未滿一年者，則按日計算）且依中華民國法律扣除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應負擔之稅賦後，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應於上述情事發生時以掛號寄發一份通知書，通知債權人可行使本條之賣回權。

二十一、所有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二、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辦理還本付息事宜。

二十四、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未經過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應經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權總額四分之三以上債券持有人出席，出席債券持有人有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與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者，任一方當事人不得任意修改或變更之。

二十六、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由受託機構（暫未確定）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七、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權之行使和管理應依中華民國法律並受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範；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私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

一、債券名稱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112 年度第 1 次國內私募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私募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預計 2023 年第 3 季或第 4 季。

三、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上限為新台幣陸仟萬元整，每張面額為新台幣壹拾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

五、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第二十條賣回，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自債券持有人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為記名式、無擔保債券，惟如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時，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讓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得依法轉讓之。

九、轉換標的

本公司普通股；本公司將以發行新股方式或庫藏股履行轉換義務。

十、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日起滿三年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及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第十三條、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 (一)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時，應備妥蓋有原留印鑑之「轉換申請書」，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提出，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應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孰高為基準計算價格，乘以前述基準計算價格之折價 10%與溢價 10%之間之轉換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流通在外之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時(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但有實際繳款作業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之。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者，則應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為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每股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受讓基準日前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員工紅利發行新股，則其每股繳款額為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股本之比率有超過15%者，應就超過部分於除息基準日等幅調降轉換價格，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調降之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股本之比率} - 15\%) \times 10$$

3.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4)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其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註5)} +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註5)} +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4：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

註5：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其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該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6)}}{\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6)}}$$

註6：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十三、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本公司普通股時，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債權人不得自行拼湊成壹整股，且本公司不以任何形式給付之。

十四、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公司債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得向金管會辦理公開發行，並向櫃檯買賣中心或證券交易所申請上櫃或上市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或上市。

十五、轉換後之新股上櫃或上市

當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依法得申請公開發行時，本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依法令規定自私募轉換公司債交付日或劃撥日起滿三年後45日內

應向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符合上櫃或上市標準之同意函並向主管機關申報補辦公開發行後，洽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或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新股上櫃並公告之。

十六、股本變更登記

本公司應於每季將前一季因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惟所轉換之普通股尚須符合本辦法第十五條之規定。

十八、轉換年度之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 (一)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其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 (二)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三)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請求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其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享有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十九、本公司對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一)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若本公司普通股股份在櫃檯買賣中心或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達當時轉換價格之百分之一百五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並於該期間屆滿時，儘速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按債券面額為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二)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若本私募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陸佰萬元(原發行總額之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一份六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本辦法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並於該期間屆滿時，儘速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按債券面額為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 (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後，本公司如依本辦法規定要求贖回者，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於收回基準日前，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二十、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賣回權：

- (一)除本公司贖回或因轉換、買回、註銷等視為贖回之情形者外，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債權人得其後六十日內隨時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一定比例(即發行後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100%，發行後滿四年後債券面

額之 100%)且依中華民國法律扣除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應負擔之稅賦後，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滿四年時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通知書，通知債權人可行使本條之賣回權。

(二) 本公司股份於櫃檯買賣中心下櫃或停止交易時，債權人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以債券面額加計年利率 2%計算之利息補償金（未滿一年者，則按日計算）且依中華民國法律扣除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應負擔之稅賦後，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公司應於上述情事發生時以掛號寄發一份通知書，通知債權人可行使本條之賣回權。

二十一、所有本公司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二十二、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及其所轉換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三、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辦理還本付息事宜。

二十四、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未經過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券持有人（應經本私募轉換公司債債權總額四分之三以上債券持有人出席，出席債券持有人有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與本公司事前書面同意者，任一方當事人不得任意修改或變更之。

二十六、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由受託機構（暫未確定）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私募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七、本私募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權之行使和管理應依中華民國法律並受中華民國相關法令之規範；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08
二、市場及產銷狀況	115
三、從業人員	12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21
五、勞資關係	122
六、資通安全管理	131
七、重要契約	136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1) 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O....)

本公司主要從事電腦之基本輸出入軟體 BIOS(Basic Input Output System)程式碼的開發及設計，並且依客戶的需要提供技術支援服務，BIOS 是屬於嵌入式軟體，其特性是以韌體(Firmware)的形式寄存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硬體設備或系統中，專司驅動、控制處理、人機介面、應用程式等功能，以軟體來增加產品的附加功能及價值和發揮硬體的完整功能，並能加速產品開發時程達到成本節省效果，和作業系統與應用軟體相比，與硬體之關係更為密切，掌管著 CPU、記憶體、開機順序、系統安全、系統復原及管理 etc 等設定，並為決定硬體功能是否能夠充分發揮之關鍵。

(2) 基板管理控制韌體(Supervyse...)

本公司於 2013 年投入基板管理控制韌體(產品名稱：Supervyse)的開發與設計，基板管理控制韌體執行在基板管理控制器(Baseboard Management Controller)上，運行行業標準的 IPMI (Intelligent Platform Management Interface)規範；IPMI 定義了管理軟體如何去監視硬體的健康狀況、控制系統的電源開關並獲取本地和遠端的系統事件日誌(Log files)。它也描述了嵌入式管理控制器與其它組件的通訊連接，如與 BIOS、作業系統及週邊設備管理控制器(PMC：Peripheral Management Controllers)，可以使得來自不同供應商的管理軟體能夠跨越不同的韌體和硬體平台工作，並有效降低伺服器系統的設備總擁有成本，因而其在伺服器(Server)和資料中心設備(Network Switch，Storage)中的應用正得到強化。

Supervyse 同時也支援新一代的數據中心管理標準 Redfish，Redfish 標準背後的組織是 DMTF (Distributed Management Task Force) 下面的 SPMF (Scalable Platforms Management Forum) 工作組，聯盟成員來自伺服器、存儲、數據中心，以及相關晶片、作業系統/虛擬化軟體領域的廠商。

迎向日益激增的雲端服務供應商的龐大商機，Supervyse 亦規劃新的產品面向 OpenBMC 市場，針對市場需求與客戶規格提供全方位一站式購足的絕佳產品與服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 年 度	111 年度	%
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O....)	1,309,643	93
基板管理控制韌體(Supervyse...)	96,930	7
合計	1,406,573	100

3. 現有產品及服務項目

- (1) 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O....)
- (2) 基板管理控制韌體(Supervyse...)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在迎來伺服器世代交替的關鍵年度，我們也密切地跟我們重要的合作夥伴信驊、Intel、AMD 及 Qualcomm 等....展開一系列的共同開發合作案，並針對 InsydeH2O BIOS 產品提升安全性整合方案，另外在 Supervyse BMC 產品展開業界未來趨勢 OpenBMC 相關的產品技術開發與服務，目標提供完整且全方位的產品與服務來滿足終端客戶的需求，提升產業與技術的升級。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O....)

可延伸韌體介面 (EFI) 最初是由英特爾開發，之後 EFI 相關的規範，即交由超過 140 家科技公司所參與的 UEFI 論壇來推廣與發展，後來並更改名稱為 Unified EFI (UEFI)。UEFI 最大特色及優點為改善軟體互通性與 BIOS 的位址限制，目的是用來取代使用超過二十五年的 Legacy BIOS 架構，兩者最顯著的區別就是 UEFI 是用模組化及 C 語言所構建的系統，較 Legacy BIOS 而言更易於實作，容錯和除錯能力更強，大大地縮短了系統研發的時間。系微從成立之初即與英特爾共同開發“EFI Framework” 架構，係屬業界中最早研發並量產 UEFI 產品的公司之一，也是 UEFI Forum 12 家 Promoter 中唯一的台灣公司。

微軟在 2007 年推出新一代作業系統“Windows Vista SP1”時即支援 UEFI 介面，個人電腦大廠惠普公司也在 2007 開始採用 UEFI BIOS 研發架構，微軟更於 2012 年 10 月推出 Windows 8 作業系統時，將 UEFI 定義為 BIOS 必須支援的標準，時至之日，UEFI 已然成為 Windows/Linux 作業系統裝置開機標準規格，因此市面上桌上型、筆記型、伺服器及嵌入式 PC 大多皆已採用 UEFI 技術作為開機程式，系微歷經多年的耕耘，目前已躍居於 BIOS 業界的技術領導地位，全球主要的筆記型電腦品牌及代工廠皆為系微的客戶，系微已成為 BIOS 市場的領導廠商。

系微公司的產品 InsydeH2O 是基於 UEFI 規範所開發的 BIOS，以韌體(Firmware)的技術運用於資訊、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硬體設備或系統中，專司驅動、控制處理、人機介面、應用程式等功能，進而以軟體來增加硬體的附加價值和產品的區隔化，主要功能之一就是為硬體與作業系統間架構出溝通介面，且為 CPU 的創新功能及系統安全性提供基礎服務介面。而其中需要高度的軟硬體整合技術，和作業系統或應用軟體相比，它與硬體的關係更為密切，掌管著 CPU、記憶體、開機順序、系統安全、系統復原及管理等等設定，並為決定硬體功能是否能夠充分發揮的關鍵角色，亦將朝作業系統(OS)、中介軟體(Middleware)、應用軟體(Applications)等較複雜與多元的方向延伸。隨著消費性個人電腦產業應用的專業化和普及化，未來終端設備產品的主流將由傳統的桌上型電腦、筆記型

電腦及行動裝置延伸至電競筆電、虛擬實境(VR)/擴增實境(AR)/混合實境(MR)電腦、資訊家電(IA)及物聯網裝置(IOT)等產品。

雲端、5G 白牌電信伺服器需求看增及新 CPU 推陳出新等驅動下，預期 2021~2026 年全球伺服器出貨量複合年均成長率(CAGR)將達 6.9%。同時針對資料中心需求快速成長市場應用，系微持續與各領域合作夥伴，針對其相關硬體平台開發相對應版本的 InsydeH2O 與 Supervyse，以完整的產品線及豐富、創新的功能，積極地推廣給 CSP 及提供設備的廠商，以搶佔資料中心龐大的市場，提升系微在該領域的營收及市佔率。

(2) 基板管理控制韌體(Supervy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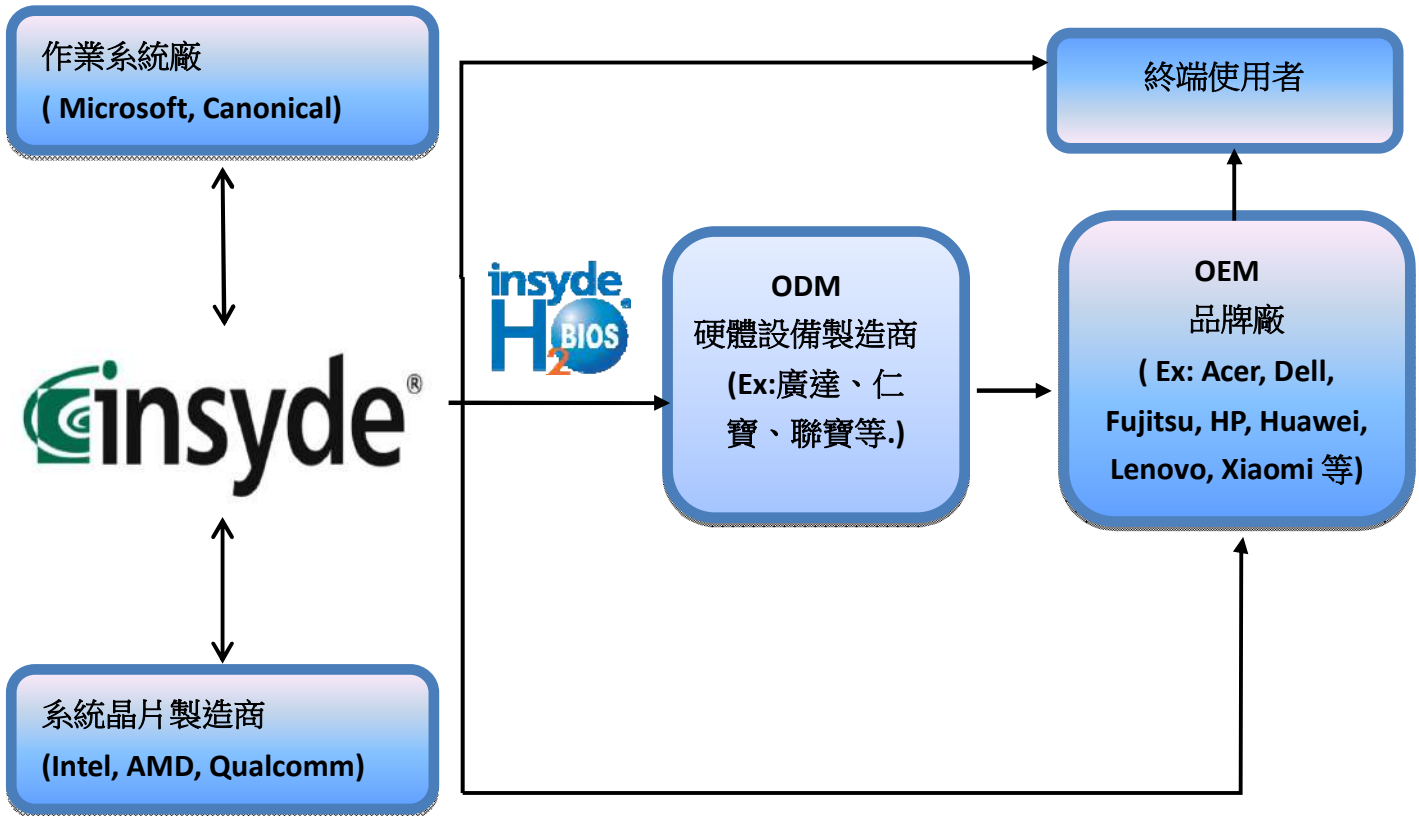
自 1998 年問世以來，IPMI 已經贏得戴爾、惠普、英特爾和 NEC 等供應商的支援，並已獲得 170 多家供應商支持及採用。目前 IPMI 規範已發展至 2.0，該版本在原有基礎上有了不少的改進，包括可以通過串口、Modem 以及 Lan 等遠端環境管理伺服器系統（包括遠端開關機），以及在安全、VLAN 和刀片支持等方面的提高。IPMI 針對大量監控、控制和自動回復伺服器的作業，提供了智慧型的 management 方式。此標準適用於不同的伺服器拓樸學，以及 Windows、Linux、Solaris、Mac 或是混合型的作業系統。此外，由於 IPMI 可在不同的屬性值下運作，即使伺服器本身的運作不正常，或是由於任何原因而無法提供服務，IPMI 仍可正常運作。

系微公司的產品 Supervyse 以 IPMI 為基底，結合業界新規範 Redfish 可擴展平台管理 API，並與 Intel、AMD、Nvidia 與 Ampere 合作，系微的基板管理控制韌體 Supervyse 持續提供 x86 與 ARM server 提供解決方案，目前已經獲得國際知名的雲端服務客戶與 5G 建設供應商，還有許多的邊緣運算應用陸續贏得各大廠商的信任與採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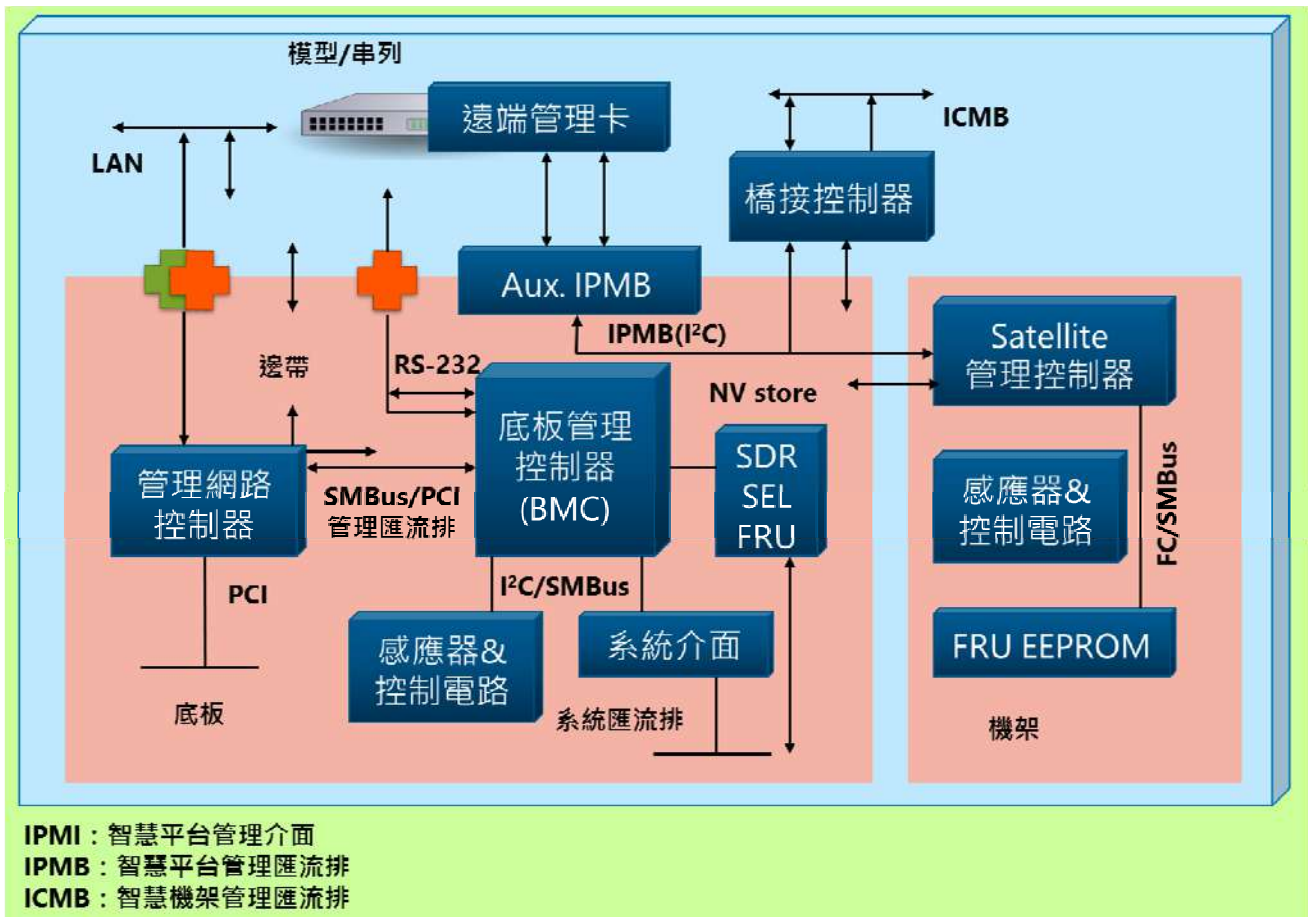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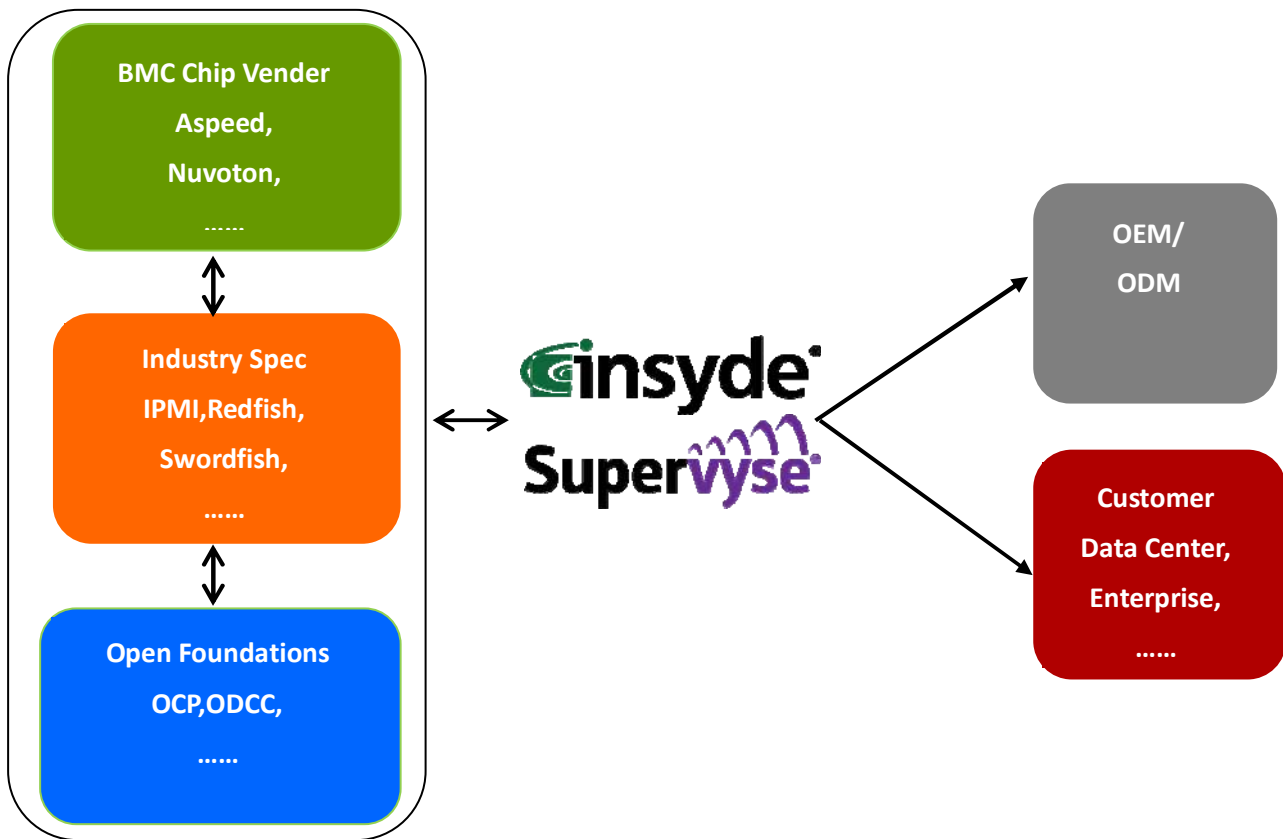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O...)



(2) 基板管理控制軟體(Supervys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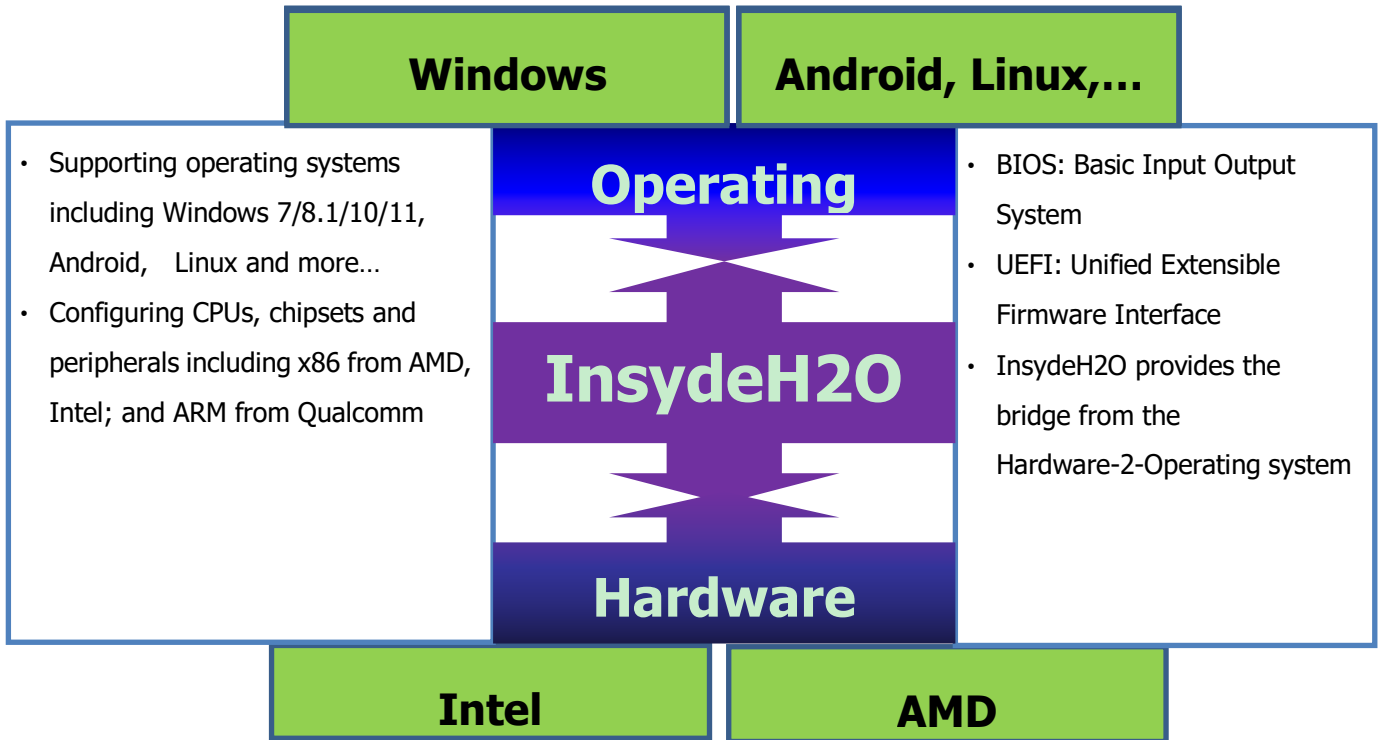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產品 InsydeH2O 基礎是建立於 x86 架構上，與 Intel、AMD 及 Microsoft 等個人電腦軟硬體大廠有著密切的關係，配合硬體及作業系統開發時間表而推出新產品，彈性化的 InsydeH2O 設計架構也是業界首創支援跨平台的第一個量產化的 UEFI BIOS 產品。近年來 Qualcomm 積極攜手 Microsoft 推廣 WoS(Windows on Snapdragon)裝置，希望運用 ARM 架構的低耗電及 Qualcomm 的 5G 常時連網和內建 AI 引擎特性，為筆電消費者帶來新的體驗，本公司於 2021 年 11 月與 Qualcomm 建立策略夥伴關係，已經將豐富的 UEFI BIOS 功能移植到 Snapdragon 電腦運算平台，並開始進行下一代 Snapdragon 電腦運算平台的開發，以加速筆電 ODM/OEM 推出 WoS 裝置，預期 WoS 將成為筆電市場的新趨勢。

隨著行動裝置的普及，晶片製程的進步，IoT 應用於 2017 年後快速崛起，Linux, Android OS 及 Apps 已成為 IoT 產業鏈的重要一環，Insyde 持續投入此一領域，不論是系統上或是行動應用上，協助 IoT 客戶開發相關設備的解決方案。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目前電腦運算裝置可分為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2合1筆電、雲端伺服器、5G 網路設備包含物聯網裝置等，各裝置皆需要內建 BIOS 甚至 BMC 作為系統運作管理與配置的必要部件，目前全球主要 BIOS 設計廠商有三家，分別是系微、美商安邁 (AMI) 及美商鳳凰 (Phoenix)，BMC 解決方案供應商為系微、美商安邁 (AMI) 與 Vertiv，分別於在不同市場領域各有所長，而本公司除了在筆記型電腦、2合1筆電持續領先地位，近年來在全球雲服務應用與需求持續擴大，我們在雲端伺服器及 5G 網路設備領域陸續獲國內外大廠的信任與大量採用，營收佔比持續提升，相信未來在遠端辦公，雲端服務以及 5G 網路設備的三大趨勢驅動之下，系微在各領域的市佔率也將持續成長。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依 IFRSs 編製之系微合併財務報告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間	研發費用	營業收入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比例
111 年度	514,656	1,406,573	37%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支援 Intel 雙核心與多核心 CPU 技術。
- 支援 AMD 雙核心與多核心 CPU 技術。
- 支援 Intel 與 AMD 晶片組。
- 支援 Intel SOC CPU 及平台技術。

- 支援 AMD SOC CPU 及平台技術。
- 支援 Intel 多核心伺服器及 Itanium CPU 技術。
- 支援 Qualcomm Snapdragon Compute 平台技術。
- 支援微軟新一代UEFI 作業系統(Microsoft Windows 8.1/10/11)及 Secured-core PC 規範。
- 支援 Intel Evo (Project Athena), 2-in-1 平台新技術: Modern Standby, AMT/vPro, TXT, Thunderbolt 4, BIOS Guard, Boot Guard, PTT, Smart Sound Technology, Rapid Storage Technology, WoV 等。
- 支援 Intel 與 AMD 的新技術: UEFI Firmware Update Recovery/Telemetry (NIST 800-193), Pre-Boot WiFi, SG/HG on Intel/AMD/NVIDIA Graphics, fTPM, Integrated Sensor Hub, HT, VT, VMD/VROC。
- 支援 PC 業界標準如 PCIe Gen5, UEFI 2.8, PI 1.7, USB 3.2 (USB Type-C), TPM 1.2/2.0, ACPI 6.4, MXM 3.0, SATA/PCIe/NVMe/eMMC/UFS storage,HDMI/Display Port, DASH 等。
- 使用同一原代碼技術架構來開發 64bit 或 32bit BIOS。
- 支援 Windows debug tool (Insyde H2ODDT 同時動態支援 64bit 和 32bit 偵錯模式)。
- Supervyse SPF 基板管理韌體支援 Aspeed AST25 系列與 AST26 系列。
- Supervyse SPF 基板管理韌體支援 Aspeed AS1060 HRoT Solution。
- Supervyse SPF 基板管理韌體支援 Nuvoton Poleg 產品。
- Supervyse OPF 基板管理韌體兼容於 OpenBMC。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

1.長期業務發展

- (1).持續與 CPU/Chipset/OS 廠商緊密合作，確保 BIOS 先進技術開發的領先，並落實先進技術在客戶平台的成功量產化。
- (2).運用 UEFI 的整體架構，開發一系列 Pre-boot 應用軟體。藉由和 BIOS 緊密結合，為客戶提供多樣化 Value-add 的功能。並針對客戶客製化要求，達到產品差異化的目標。
- (3).經營 OEM 客戶，針對每一個 OEM 廠商對不同平台的需求，開發客製化的 BIOS 功能和 Pre-boot 應用軟體，使每一個 OEM 客戶可以達到跨平台共通性和特殊功能的市場差異化。
- (4).由於 IT 產業基礎設施的成熟，3C 產品的界線模糊化，個人電腦和裝置的界線也模糊化，為個人電腦、家電及手機廠商提供無限想像空間和新的應用平台。Insyde 將結合 BIOS 韌體& Pre-boot 軟體核心技術和客戶共同研發創新，共同創造市場最大利機。
- (5).持續與 BMC Chipset 及 IDC 設備週邊供應商合作，確保 Supervyse 在晶片及週邊支援的領先及普及度。
- (6).持續關注業界標準，IPMI、Redfish、Swordfish 及開放組織 OCP、ODCC 提供的規格等，確保 Supervyse 在功能面及硬體支援的完整性。
- (7).發展新世代兼容於 OpenBMC 的產品，提供各客戶群更完整且全面的產品支援與服務。

2.短期業務發展

- (1).持續維持 InsydeH2O 在筆記型電腦市場領域的穩定成長
 InsydeH2O 的成熟度和穩定性歷經了數代重量級客戶和產品大量出貨，已為筆記型電腦業界廣泛認可和讚譽。本公司將繼續在既有的成熟架構上開發新的功能和技術，讓客戶在使用 InsydeH2O 上更有效率，幫助客戶縮短產品開發期。
- (2).持續維持目前客戶群對本公司產品和技術支持的信賴和滿意度。
 每一位客戶均為本公司長期合作夥伴，並以和客戶攜手為產品成功量產為最大共同目標，針對愈來愈短的設計週期，本公司也在整體架構上不斷精簡，讓客戶可以重覆使用已開發的模組在新的平台上，本公司更致力於針對重點客戶完成 OEM 功能模組開發，讓客戶有效率的做跨平台移植。
- (3).擴展桌上型電腦的業務開發
 個人電腦市場雖以筆電出貨為主，但桌上型電腦佔個人電腦市場約 30% 的出貨量，仍具有可觀的市場份額，本公司將持續運用在筆電市場的競爭力與優勢，積極爭取 PC 品牌廠採用 InsydeH2O 於桌上型電腦產品上，以擴展本公司在整體個人電腦的市佔率。
- (4).擴展 Server、Networking and Storage 的業務開發
 由於雲端伺服器的需求持續提高，5G 應用將創造全新的市場與應用領域，InsydeH2O 與 Supervyse 將會提供客戶整合性的產品，讓客戶面對新的需求時我們能快速協助客戶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與技術服務。
- (5).IDC 設備廠商像網路交換器(Network switch)、網路儲存設備(Storage)、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 開發產品時程較伺服器 (Server) 短，故藉由這些客戶來拓展 InsydeH2O/Supervyse 的市佔率。
- (6).搭配 InsydeH2O 的推展，提供與 valuable features，並與 x86 主要 chipset 供應商 Intel 和 AMD 以及 ARM server 供應商 Nvidia 和 Ampere 合作，借力使力，將 Supervyse 推廣至伺服器市場。
- (7).支持 Teir-1 Supervyse 客戶，特別是直接面向資料中心的終端客戶，提供技術支持與客製化功能，合作爭取大型數據中心標案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於資訊硬體生產製造之產業中，台灣仍扮演重要之角色，各地業務人員之銷售金額為依據表達。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 年度		
地區	銷售額	比例%
台灣	765,025	55
大陸	412,224	29
美國	199,585	14

其他	29,739	2
營業收入淨額	1,406,573	100

2. 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 InsydeH2O，專注筆記型電腦 BIOS 市場，在 UEFI Framework 標準建構下，產品 InsydeH2O 在筆電產業乃是居於領先的地位，本公司將持續強化技術能量並投入創新研發，積極加強維繫既有市場的佔有率，更努力拓展新興市場伺服器及嵌入式產業，以提升公司整體經營績效以期持續未來營業目標的穩定及成長為重要目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業界桌上型、筆記型、伺服器及嵌入式電腦大多皆已採用 UEFI 技術作為開機程式，因此連網裝置包含個人電腦及終端裝置皆需要導入 UEFI 技術。本公司主要產品 InsydeH2O 以筆記型電腦市場為大宗，故個人電腦產業之發展對本公司影響甚鉅，根據市場研究機構 IDC 的統計，2022 年個人電腦市場年成長率為-16.6%，是自 2020 年 COVID-19 疫情爆發、連續 2 年見到雙位數年成長率後，首次出現負增長的情況，IDC 認為 COVID-19 疫情帶動的大幅成長在個人電腦普及度高與全球經濟前景不佳的情況下已不復見，預估 2023 年個人電腦市場出貨量將持續下滑，但 2024 年出貨量可望恢復成長，顯示個人電腦出貨在未來數年仍將穩定成長。原先個人電腦出貨的減少，最主要的因素係持續受到平板電腦及智慧型手機的衝擊，導致市場對個人電腦需求停滯；同時，Windows 10 的免費升級策略及 Intel 採用新製程的平台延後推出，延長了企業和消費者換機的時間。

2020 年突如其來的 COVID-19 疫情，徹底的改變了人類生活、工作及學習的方式，因疫情而採取的封鎖措施，使的人們必須在家工作、在家學習、甚至在家娛樂，企業、消費者或學生對於個人電腦的需求大增，導致個人電腦在 2020 及 2021 年出貨量超乎預期地大幅成長，甚至有供給趕不上需求的情況，IDC 預估即便 2022 年後疫情趨緩，人類後疫情生活型態已轉換成 Hybrid Working Model，即便短期內因普及率高及全球經濟前景不佳導致需求降低，但個人電腦需求仍將保持穩定，甚或高於疫情前的水準。此外，新型態的裝置，例如可翻轉式、或可拆卸式，持續在消費及商務市場保持穩定的成長，電競市場更是持續成長，甚至 2022 年後陸續上市的雙螢幕電腦裝置，及更多搭載 Qualcomm Snapdragon 電腦運算平台的筆電面市，都對整體個人電腦出貨量及平均售價有著正面的影響。

展望未來，人工智能(AI)、邊緣運算(Edge Computing)、5G Network Infrastructure 等新技術、新應用的演進，帶動伺服器持續成長。伺服器產業近年維持緩步上揚步調，公司已切入伺服器市場多年，旗下伺服器 Supervyse 系統管理平台解決方案也已經獲得產業內大客戶認可並取得不錯的成績。今年伴隨著各種 AI 應用領域的發酵，不論是 ChatGPT, Midjourney 或是 Microsoft Copilot，都將開啟更多 AI 商用的可能性，系微會持續跟這些 AI 主要供應商例如 Nvidia 與 AMD 深耕合作，提供產品解決方案並持續獲得客戶的信任。

4. 競爭利基

(1) 具備嵌入式軟體技術優勢

本公司人員素質精良，具研究所學歷者達 31% 以上，且具備大專以上學歷更高達 99% 以上，本公司深耕 BIOS 業務有成，其產品可適用不同之作業平台，並支援最新產業標準，具有最佳的相容性，透過客製化可大幅降低客戶硬體的成本。

(2) 離核心市場近，可就近服務客戶

由於我國已成為世界各知名品牌 PC、MID、UMPC、Tablet、IA 和 Server 產品設計的中心，相較於其它主要競爭對手，本公司由於擁有就近產品設計中心市場的利基，可即時提供客戶技術及產品上之支援，在提供客戶客製化 (Customization) 的過程中，可彈性配合客戶之需求，進而提供客戶各項加值服務。

(3) 獨立自主的核心研發能力

與同業相較，本公司向以擁有完整的智慧財產權(IP)而自豪，本公司在 87 年 9 月成立後的短短數年內，先後完成移轉晶片組相關軟體及核心軟體之技術回總公司，進而在 1999 年率先與 Intel 公司合作 EFI 的開發並成為 UEFI 的創始會員制定新的 BIOS 標準而搶得市場先機。

(4) 主要客戶與策略聯盟夥伴多為國際知名大廠

本公司目前主要合作對象皆為國際知名企業，且雙方合作多年，藉由其世界級品牌之競爭優勢，與本公司之產品相互搭配，彼此不僅可收相得益彰之效，且對原有客戶群將產生市場屏障加以保護，對新客戶的爭取亦有相當大之助益。

(5) 提供整體解決方案

系微基於在筆記型電腦 BIOS 的龍頭地位，並且支援 Windows 應用軟體及行動 APP 程式領域，可以滿足客戶對於 BIOS 及應用程式的需求，並提供整體解決方案，以利客戶縮短開發時間及可靠性。

5. 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1) 嵌入式軟體極具發展潛力

嵌入式軟體係指內含於資訊、通訊網路硬體或消費性電子等產品中之軟體，專司硬體驅動、程序控制及介面處理等功能，未來資訊家電、通訊等硬體將透過嵌入式軟體以提高其附加價值和產品區隔，因此未來 BIOS 等中介軟體的需求亦將隨之水漲船高。

(2) AI 應用取得突破性的發展

OpenAI 對伺服器市場帶來了算力上的需求，算力對於人工智慧模型尤其重要，伺服器廠商將陸續推出多樣化的運算硬體，讓 AI 研究人員可以根據不同的 workload 來選擇適合的運算硬體，同時大量的數據需要高效能的儲存設備來保證存取速度與資料安全，因此 AI 對於伺服器的高效能儲存能力是屬於重要的剛性需求。

(3) 技術及智慧財產權取得不易，產業進入障礙高

長久以來，BIOS 之智慧財產權和技術，一直為美商鳳凰科技(Phoenix)及美商安邁公司(AMI)等少數幾家外國軟體公司所掌握，然而受制於昂貴的授權費用與高門檻的技術環節，使得本國公司以及電腦製造商不易以合理的價格取得國外授權公司在台灣的技术協助，以致合作層次始終無法提昇。

本公司成立之初，即將自己定位為一專業系統軟體設計公司，不斷致力於軟體技術之研發，除了透過購買 Systemsoft BIOS 及宏正自動科技相關產品之智慧財產權，以引進歐美國家之先進技術外，並以自創 Insyde 產品品牌行銷全世界，產品先後獲得國內多家筆記型電腦大廠如廣達、仁寶、英業達、緯創等採用，技術上的肯定已無庸至疑。

6.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軟體專業人才不足

近年由於國內資訊工業發展迅速，致專業人才供不應求，而上市、上櫃公司於招募人員時又較具誘因，對非上市、上櫃公司之軟體產業形成排擠效應，造成中階人才流動快速，且低階人才培植不易的問題。由於我國資訊軟體服務業係屬高度人才集中產業，人力需求殷切，由於該產業成長快速，加上硬體產業亦吸納部份研發人才，相形之下我國現有之教育體系所供應之人力明顯不足。

因應措施：

A. 積極與各大專院校及資策會人才培訓班合作徵才，並申請高科技國防役人員，公司股票上櫃後知名度提高，預期可招募更多資訊專才，並透過國外業務夥伴引薦海外人才，不斷為公司注入新血。

B. 訂立完善的福利制度、教育訓練制度及員工認股辦法，並提供人員自由的創造發展空間，提升員工對公司的向心力，以留住既有之人才。

對於本公司而言，目前已擁有之研發團隊不僅可以增加研發的實力，另可透過經驗的傳承及不定期內部及外部訓練課程，增加研發人員專業能力的提升；除此之外，本公司秉持「員工即股東」的理念下，提供員工認股等多項福利，並積極營造和諧並兼具國際觀之企業文化，以奠定本公司穩固研發團隊的根基。

(2) 智慧財產權隱憂

軟體之研究開發因需投入大量金錢與人力，故廠商均透過專利權及商標權的申請及註冊，有效主張其智慧財產之權益。美國軟體廠商多已在各主要國家登記、註冊其所擁有之專利權或商標權，我國軟體廠商在開發美國、日本市場之餘，應考量其產品是否涉有侵權行為。

因應措施：

研發人員在開發新產品前著手調查其產品規格、功能有無違反他公司專利權或著作權之情事，並於開發過程中不定時檢視，以其有效避免侵權行為，並保障自身權益。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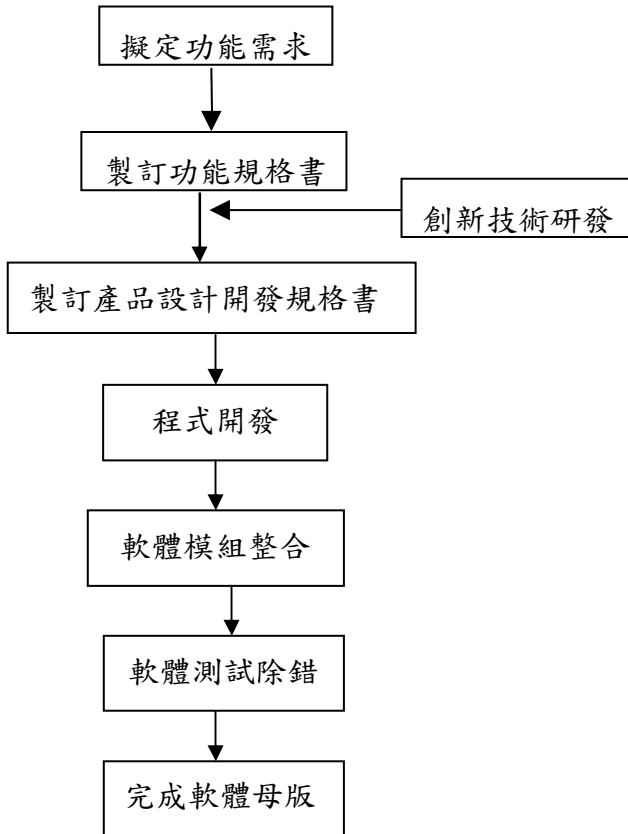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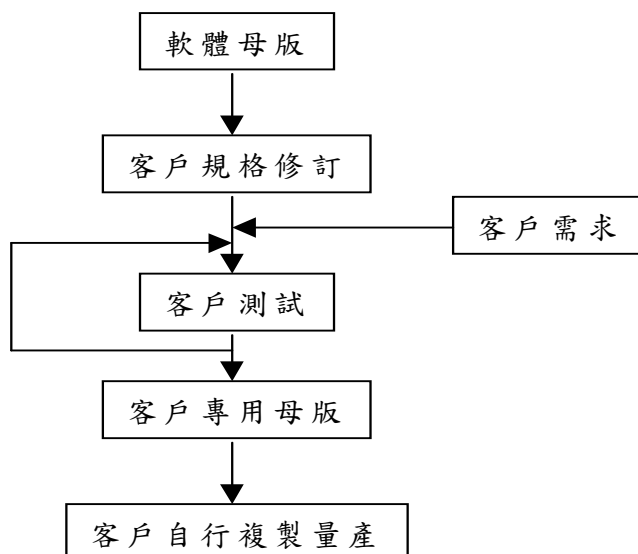
支援個人電腦中央處理器、記憶體及系統晶片組，並在開機過程中有效偵測及設定所有電腦元件及週邊設備。

2. 主要產品之研發及產製過程

(1) 研發過程



(2) 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係屬電腦軟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專業資訊服務業，故無進貨採購原物料之相關資訊。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因本公司與客戶簽有保密合約，故僅以代號揭露〉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庚	232,044	18	無	庚	266,495	19	無
丙	105,015	8	無	丙	155,465	11	無
乙	108,715	8	無	戊	145,509	10	無
戊	112,233	9	無	乙	95,813	7	無
其他	742,395	57	無	其他	743,291	53	無
銷貨淨額	1,300,402	100		銷貨淨額	1,406,573	100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及物聯網等資訊設備基本輸出入軟體之專利授權及技術服務，銷售客戶則多為筆記型電腦、伺服器及工業電腦製造商，最近二年度主要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未有重大變化。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

本公司係屬電腦軟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專業資訊服務業，故無進貨採購原物料之相關資訊。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係屬電腦軟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專業資訊服務業，並無自有生產線，故無生產量值之資訊。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基本輸出入軟體 (InsydeH2O.....)	-	753,083	-	463,654	-	733,267	-	576,376
基板管理控制韌體	-	28,897	-	54,768	-	31,759	-	65,171
合計	-	781,980	-	518,422	-	765,026	-	641,547

註：本公司銷貨收入組合中以軟體授權及銷售單一原始程式碼和提供技術服務為主，軟體授權部分提供客戶專用母版及授權標籤，由客戶自行複製數量(本公司依客戶複製數量收取授權費)或授權客戶於雙方簽定合約期間內可自行複製數量，故在整體量與值並無法呈現相對關

係，故不擬提供數量值，以免誤導閱讀者。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3.31
員工人數	管理人員	43	51	50
	技術人員	417	420	440
	銷售人員	23	22	23
	合 計	483	493	513
平 均 年 歲		35.41	35.47	35.15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57	6.61	6.48
學 歷 分佈比率	碩士以上	35%	33%	33%
	大專	64%	66%	64%
	高中	1%	1%	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

本公司因屬高科技資訊服務業，故不似一般製造業於生產過程中會產生廢棄物，故未因環境污染事件遭受環保單位稽查處分，預計目前及未來將無違反環保法規之支出及損失。

(二) 因應對策及改善計劃：

1. 本公司因屬高科技資訊服務業，了解污染生活環境將造成人體之危害，故對於環境保護、珍惜自然資源，本公司仍秉持著地球人之精神繼續努力。
2. 本公司全員參與垃圾分類，以環境保護為決心，減少公害為使命。

(三)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於產製過程中無衍生對環境之污染，未來仍持續作好節約能源、資源重覆運用、多使用綠色產品之精神，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本公司針對工作環境使用之燈具，逐步分年更換為節能LED燈管，108年已投入新台幣261,600元，109年投入新台幣121,000元。民國111年中對辦公日常生活設備，更換冰箱和開飲機符合能源效率一級產品共投入新台幣38,900元。

(四) 本公司因應歐盟危害物質禁限用指令(RoHS)情形：

歐盟已在2006年7月1日全面實施RoHS規範，本公司所印製提供予客戶之軟體標籤，已由供應商取得原材料檢測公司(SGS)之報告，原材料均符合RoHS之規範，故該項規範未對本公司財務有顯著影響。

五、勞資關係

(一) 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公司視員工為最重要資產，也是公司成長發展主要的人才資源，本公司除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的勞動條件外，並積極規劃提供多項照顧員工之福利，及主動提供多項照顧員工需求之福利，努力朝向提供員工一個良好的工作與生活平衡之環境，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職福活動，相關列舉如下：

福利措施	實施情形
員工持股信託	員工為系微公司的最大資產。公司為留才並持續關懷員工身心健康，除提供工作生活平衡獎金外，並為了促進員工財務健康，同時幫員工儲值未來退休的準備金多一項選擇，特規畫【員工福利持股信託計畫】，開放滿一年之績優員工申請，主管或員工可視個人財務規畫及參考公司通知之自提金額額度內自由參與，公司將相對提撥100%金額，以鼓勵投入員工福利信託持股計畫的主管或員工，期待藉此同時可提升員工對公司經營績效之重視與向心力。
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經辦各項職工福利活動，諸如：重要佳節禮品禮卷、生日禮金、尾牙活動、春酒、運動會、團體活動、婚喪喜慶補助、公司旅遊活動、旅遊補助等活動	公司每月依營業額提撥千分之1.5的金額至職工福利委員會，目前由職委會辦理公司重要佳節禮品禮卷、生日禮金、尾牙活動、春酒、運動會、團體活動、婚喪喜慶補助、公司旅遊活動、旅遊補助等活動。
員工皆享有勞保、健保、團體保險、出差同仁為其投保海外差旅險	為每位同仁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每一位同仁自報到日起，公司即將其納入公司團體保險，出差同仁則為其投保海外差旅險等。
員工健康檢查、醫師駐診健康諮詢服務	本公司注重員工健康，每年定期舉辦健康檢查並請醫生駐診提供相關諮詢，替員工健康把關。
按摩舒壓服務	本公司為舒解同仁工作上各種專案時間緊迫之沈重壓力，特安排視障按摩人士於公司特定時間提供按摩服務。

福利措施	實施情形
辦公室零食點心免費享用	鑑於同仁專注於工程研發之專案投入，耗費較多體力及腦力，故於辦公室供應免費零食點心。
設立哺(集)乳室為女性同仁貼心的設想	本公司依政府性別平等法規畫員工專用哺(集)乳室。
彈性上下班時間	本公司依照員工工作屬性提供不同時間之班別及彈性時間，讓員工自主規劃工作時間以兼顧工作與生活平衡。
年終獎金	公司將參考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評估發放年終獎金。
專利獎勵金	本公司員工提出有關專利事項(如發明、新型、新式樣)之提出，透過專利審議會議通過後，給予適當的獎金鼓勵。
工作生活平衡獎金	本公司持續重視及宣導主管與同仁應注重工作與家庭均衡發展，除協助工作效率提升的方法、不鼓勵加班外、也鼓勵同仁應適度安排休假，此外定期由公司人資單位邀請主管與同仁共同討論與關懷同仁，給予必要的協助，期望同仁皆能樂在工作，家庭兼顧，生活幸福美滿。公司為實際推動及鼓勵同仁落實工作效率與生活品質兼顧之政策，特於發給符合公司推動政策之同仁工作生活平衡獎金。
資深員工表揚	本公司感謝員工之向心力及忠誠度，特贈資深員工紀念品並適時表揚。
傑出人才表揚(On The Spot Award)	公司為肯定並以公開形式表揚傑出工作表現之同仁，每季由部門主管或跨部門主管推薦當季之具傑出工作表現與成果之同仁，公開表揚獲頒獎牌及說明獲獎同仁工作優異事蹟並同時於公司內網公告，也期望達到其他同仁學習仿效之效。

福利措施	實施情形
簽立托兒設施優惠	本公司依政府性別平等法設置托兒設施，與公司鄰近托兒所簽立永久優惠，優惠內容包含同仁 2 至 6 歲的寶貝註冊享有 9 折優惠，並可贈送書包一個及餐具一組。
薪轉銀行轉帳優惠	本公司員工於薪資戶銀行享有每月數次轉帳及現金提款手續費之減免優惠。
不定期提供優惠退休專案	本公司為獎勵資深員工之專業服務，安定其退休後之生活，推出不定期優惠退休辦法。

(二) 進修及訓練：

1.本公司視員工為我們最重要的人才資本，提供必要且合適的發展課程，使員工發揮所長勝任工作，持續達成組織所交付的任務目標，不斷創造公司的核心競爭優勢。將個人發展及組織目標朝向期望與效益一致方向而努力。

2.新進同仁專業訓練：

由於本公司專業技術之獨特性，研發的專業知識多須由公司內部較資深的同仁相互傳授，故本公司特別安設了內部訓練中心，針對無任何 BIOS 經驗的新進員工，安排長達三個月的內部訓練課程，以瞭解同仁的學習及認知狀況，提升員工為達到事業目標所需之基本知識、技能與態度。

內部訓練課程內容可分為 27 大項，僅摘錄部分課程名稱如下：

EFI architecture	PCI Utility	I/O	Memory Utility
Coding Rule	Timer Event	KBC	Image / Handle / Protocol
PCI	BDA / CMOS	CPU	File system

內部開立訓練中心班別及受訓人數情形如下表：

內部訓練中心班別	學習期間	參與訓練員工人數	結訓後投入研發工程單位人數
NTC-2202	111 年 2 月~111 年 5 月	13	11
NTC-2204	111 年 4 月~111 年 7 月	10	9
NTC-2206	111 年 6 月~111 年 9 月	5	5
NTC-2207	111 年 7 月~111 年 10 月	7	6
NTC-2209	111 年 9 月~111 年 12 月	12	12
NTC-2211	111 年 11 月~112 年 2 月	9	9

3.在職訓練：

包含參與專案，主管擔任教練或透過工作轉調使工作擴大化及豐富化方式安排。

4.職外專業訓練：

本公司研發技術因獨特專業性，除內部訓練及在職訓練外，對於後勤行政及業務行銷單位於法務、財會、人資及行銷等各多方面之專業領域，包含法定課程或由主管與同仁共同規劃課程，為至外部訓練單位接受新知、隨時學習及更新最新專業知識及

發展趨勢，以利提升同仁在工作上有更精準且有效的成果，111 年度及至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該部分之職外訓練及受訓人數情形如下表，訓練費用支出約為 42,800 元。

外訓時間	受訓單位	外訓單位	受訓時數	外訓課程內容
111 年 5 月	財會同仁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財報編制相關規定及常見缺失
111 年 7 月	總務人員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6	一般業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班
111 年 8 月	財會同仁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企業「審計委員會」運作之法遵稽核實務
111 年 8 月	財會同仁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精選套裝)
111 年 8 月	稽核人員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審計委員會運作之法尊稽核實務
111 年 8 月	財會同仁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ISSB S1 準則「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概念解析
111 年 10 月	財會同仁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永續報告書的編制及揭露基礎-IFRS ISSB S1、S2 準則重點解析
111 年 10 月	公司治理部	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6	18 屆(2022)公司治理高峰論壇-提升董事職能落實公司永續治理資訊
111 年 10 月	公司治理部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最新「內控處理準則修正」與「資訊安全」法遵防弊實務
111 年 11 月	公司治理部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企業「自行編製財務報告」常見缺失、編製流程與實務(視訊上課)
111 年 11 月	資訊同仁	台大資訊系統訓練班	12.5	Linux 作業系統班
111 年 11 月	財會同仁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3	全球淨零排放影響與 ESG 行動 (會計主管課程)
111 年 12 月	稽核人員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6	商務合約管理與稽核實務

5.專利知識內部訓練：

為鼓勵及激發同仁創新研發及專利發明，除提供同仁專利獎勵金制度外，對於所有同仁亦定期安排施以專利知識相關課程，並訂為必修或選修之訓練課程。

課程名稱	訓練日期	參與訓練人次	訓練總時數(人數*時數)
專利申請實務-2022年資訊科技專利審查	111年6月24日	47	70.5

(三) 退休制度：

有關本公司之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如下：

1. 本公司員工退休事項係依據「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暨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等之相關規定辦理。
2. 本公司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金規定者，依勞動基準法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由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定期召開會議報告退休金提繳與支用狀況，並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負責辦理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台灣銀行。
3.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退休金制度者，由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負擔不低於百分之六之勞工退休金提繳率，並按行政院核定之月提繳工資分級表，提繳儲存於該員工在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4. 本公司成立二十五周年，與公司一同成長的資深同仁也邁進退休之年紀，近期為獎勵資深員工之專業服務，安定其退休後之生活，推出不定期優惠退休辦法，執行狀況如下

優惠退休辦法專案	年度	申請並核可人數
	102	2
	103	1
	106	1
適用勞動基準法退休辦法	105	1

5. 本公司經徵詢薪委會及提報董事會通過，將依據相關法定程序提報公司退休金監督委員會討論所有具舊制年資之同仁，協議辦理結清勞退條例實施前之舊制年資及申請給付退休金案。預計112年上半年度將完成所有法定申請程序。

(四)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之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員工工作環境與人身安全保護措施與實施情形如下

保護措施	實施狀況																																		
門禁安全	公司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進出公司均需配帶識別證以刷卡方式進出大門，所有訪客均需換證並配帶訪客證，方可進入許可之特定範圍。																																		
設備維護及檢查	<p>工作場所之消防設備均依法定期進行檢查。</p> <p>最近數年度辦公室場所消防檢測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受檢場所</th> <th colspan="2">台北辦公室 (民生)</th> <th colspan="2">台北辦公室 (清三)</th> <th colspan="2">台中辦公室</th> </tr> <tr> <th>檢查 時間</th> <th>安檢 通過</th> <th>檢查 時間</th> <th>安檢 通過</th> <th>檢查 時間</th> <th>安檢 通過</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td> <td>12月</td> <td>V</td> <td>7月</td> <td>V</td> <td>5月</td> <td>V</td> </tr> <tr> <td>110年</td> <td>7月</td> <td>V</td> <td>8月</td> <td>V</td> <td>5月</td> <td>V</td> </tr> <tr> <td>111年</td> <td>7月</td> <td>V</td> <td>7月</td> <td>V</td> <td>5月</td> <td>V</td> </tr> </tbody> </table>	受檢場所	台北辦公室 (民生)		台北辦公室 (清三)		台中辦公室		檢查 時間	安檢 通過	檢查 時間	安檢 通過	檢查 時間	安檢 通過	109年	12月	V	7月	V	5月	V	110年	7月	V	8月	V	5月	V	111年	7月	V	7月	V	5月	V
受檢場所	台北辦公室 (民生)		台北辦公室 (清三)		台中辦公室																														
	檢查 時間	安檢 通過	檢查 時間	安檢 通過	檢查 時間	安檢 通過																													
109年	12月	V	7月	V	5月	V																													
110年	7月	V	8月	V	5月	V																													
111年	7月	V	7月	V	5月	V																													
倡導無菸活動	配合政府菸害防制法，嚴禁同仁於大樓內部吸菸，並降低抽菸量，提供一個無菸無害的工作環境。																																		
保險及醫療慰問	為保障員工出差時於所處陌生環境可能遭遇突發狀況，對於出差員工均提供旅行平安險外加海外門診或疾病醫療保險，而本公司對員工也額外提供團體保險等福利。																																		
醫師駐診健康服務	<p>每季均安排醫師到公司服務同仁，包含健康及疾病相關諮詢並提供就醫相關建議。最近數年度施行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期間</th> <th>109年</th> <th>110年</th> <th>111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員工諮詢人數</td> <td>35</td> <td>17</td> <td>24</td> </tr> </tbody> </table>	期間	109年	110年	111年	員工諮詢人數	35	17	24																										
期間	109年	110年	111年																																
員工諮詢人數	35	17	24																																
健康醫療知識	<p>不定期邀請有關醫療或健康中心等單位，至公司為同仁提供相關健康、衛生等知識。最近數年度施行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間</th> <th>單位</th> <th>主要議題</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9月</td> <td>博仁醫院</td> <td>如何有效提升免疫力及預防新冠肺炎</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單位	主要議題	109年9月	博仁醫院	如何有效提升免疫力及預防新冠肺炎																												
時間	單位	主要議題																																	
109年9月	博仁醫院	如何有效提升免疫力及預防新冠肺炎																																	
健康檢查	<p>每年定期舉辦健康檢查，檢查後並安排醫檢師至公司親自解說結果，需進一步檢查或追蹤者，將協助轉診及就醫相關服務。</p> <p>最近數年度施行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時間</th> <th>受檢人數</th> <th>員工人數</th> <th>受檢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年04月</td> <td>452</td> <td>474</td> <td>95%</td> </tr> <tr> <td>111年11月</td> <td>399</td> <td>412</td> <td>97%</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受檢人數	員工人數	受檢率	110年04月	452	474	95%	111年11月	399	412	97%																						
時間	受檢人數	員工人數	受檢率																																
110年04月	452	474	95%																																
111年11月	399	412	97%																																
運動紓壓	於各工作樓層間擺放健身腳踏車，提供同仁於工作時適時的紓解壓力，活動筋骨。																																		

保護措施	實施狀況																				
防災知識	<p>不定期邀請相關單位至本公司宣導防災及急救等知識。 最近數年度施行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7 271 1257 533"> <thead> <tr> <th>時間</th> <th>訓練單位</th> <th>員工參加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12月</td> <td>台北市政府消防局</td> <td>62</td> </tr> <tr> <td>110年01月</td> <td>台中市政府消防局</td> <td>84</td> </tr> <tr> <td>110年12月</td> <td>台北市政府消防局</td> <td>64</td> </tr> <tr> <td>111年12月</td> <td>台北市政府消防局</td> <td>40</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訓練單位	員工參加人數	109年12月	台北市政府消防局	62	110年01月	台中市政府消防局	84	110年12月	台北市政府消防局	64	111年12月	台北市政府消防局	40					
時間	訓練單位	員工參加人數																			
109年12月	台北市政府消防局	62																			
110年01月	台中市政府消防局	84																			
110年12月	台北市政府消防局	64																			
111年12月	台北市政府消防局	40																			
緊急救護	辦公場所內備置急救醫療箱以備不時之需。																				
緊急疏散演練	<p>不定期舉行疏散演練，一旦遇到緊急事故發生時，同仁能對人員疏散之動線及出口安排事先熟習，以預防危害之發生。 最近數年度施行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7 712 970 869"> <thead> <tr> <th>時間</th> <th>參加對象</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年12月</td> <td>全體同仁</td> </tr> <tr> <td>110年12月</td> <td>全體同仁</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參加對象	109年12月	全體同仁	110年12月	全體同仁														
時間	參加對象																				
109年12月	全體同仁																				
110年12月	全體同仁																				
培養公司同仁急救知識	<p>為應變突發緊急傷害狀況，平日即安排員工參與急救訓練課程並取得有關證照，以防未來工作環境中若遇傷害情勢時，於專業醫療人員抵達前能夠做最低最快速的應變救助措施。 參與課程時間及人數情況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7 1048 1481 1261"> <thead> <tr> <th>課程時間</th> <th>學習時數</th> <th>參與同仁人數</th> <th>授課單位</th> <th>取得初級急救員證書人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8年</td> <td>18小時</td> <td>6</td> <td>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td> <td>4</td> </tr> <tr> <td>108年</td> <td>18小時</td> <td>2</td> <td>中國生產力中心</td> <td>2</td> </tr> <tr> <td>111年</td> <td>3小時</td> <td>7</td> <td>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td> <td>7</td> </tr> </tbody> </table>	課程時間	學習時數	參與同仁人數	授課單位	取得初級急救員證書人數	108年	18小時	6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4	108年	18小時	2	中國生產力中心	2	111年	3小時	7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7
課程時間	學習時數	參與同仁人數	授課單位	取得初級急救員證書人數																	
108年	18小時	6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4																	
108年	18小時	2	中國生產力中心	2																	
111年	3小時	7	台北市立聯合醫院仁愛院區	7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之因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隨時掌握疾病管制局最新訊息，提醒同仁配合政府防疫措施。 2.辦公大樓及公司對進入人員測量額溫，大於37.5度禁止進入公司。 3.宣導用肥皂洗手再進入辦公室並在大門口張貼海報。 4.對欲來訪之訪客先填寫健康申報單。 5.四人以上之會議採視訊會議避免接觸。 6.加強辦公區域清潔及消毒，洗手乳亦改用抗菌配方。 7.設立隔離區。 8.確診者或同住家人確診採在家工作。 																				

(五) 員工行為規範：

本公司於內部電子資訊網頁之首頁中發佈「系微同仁行為準則」，並經所有同仁閱讀及簽署，且透過人事管理辦法及各類重要集合場合，將員工之服務紀律及獎懲辦法清楚地傳達給每一位員工，並強調誠信與品德操守的高度標準要求。

「系微同仁行為準則」摘錄部分主要內容如下：

1.健全的工作環境

禁止同仁在職場或執行工作任務時，攜帶危險物品，濫用受管制藥物，或出售、製造、分發、持有、使用非法藥物或受其影響，並禁止濫用其他使您不適於執行工作任務的物質。不得故意製造事端或不當行為以影響其他同仁之工作權及良好之工作環境，亦不得對任何主管或同仁施暴、脅迫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以下略~~

2.兩性平等

同仁應尊重個體差異，不得因性別差異而有侮辱、蔑視或歧視的態度與行為。以下略~~

3.隱私權

同仁應尊重自己及他人的隱私權，了解公司將隨時監視公司各項資源，基於保護個人隱私權的考量，公司建議個人隱私相關事宜勿使用公司資源以免暴露同仁個人隱私，以下略~~

4.保密條款及個人資料保護

於任職期間內，同仁同意對於公司之機密資訊、營業秘密、公司對第三人負保密義務之資訊或智慧財產權歸屬的內容，負保密義務。詳細規範內容則依公司之保密協議(Employee Confidential Information, Authorship And Inventions Agreement)內容為準。以下略

5.資訊的正確性

所有同仁應重視自己的工作，事前做好規劃並認真執行公司交付之任務，任何形式的資訊揭露與報告均需確認其正確性及真實性，不可企圖誤導或給予錯誤資訊。

6.禮物收受與饋贈

同仁皆不應收受客戶及供應商之饋贈、招待、賄賂或回扣，若客戶及供應商向主管、同仁表達感謝或為業務交誼之需要而有餽贈或招待之情事，需遵守以下規範：

(1)不得利用職務機會或任何名目為自己、家庭成員或任何其它人，向與公司有實質商業關係、或正與公司發展業務關係之任何人，主動索取任何饋贈、用餐、款待、其它報酬、賄賂或回扣。以下略~~

7.利益衝突與迴避

所有同仁應避免與其公司職責有衝突之個人行為或財務利益，涉及直接或間接為自己或他人從事與公司業務相同或營業利益相衝突之事項，不應為之；以下略~~

8.舉報義務與管道

因同仁聚落而有公司之形成，所有同仁共享公司之聲譽。故所有同仁應共同維護公司之聲譽，避免對外散佈公司負面消息。以下略~~

除了員工之外，本公司並特別針對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希冀其對道德標準有所共識，於執行職務時，秉持誠實信用之原則及遵守專業標準之行

為，該「道德行為準則」業經董事會同意通過，並已公開於公司網站。

(六) 勞資糾紛：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 11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因勞動檢查違反勞動基準法之事項。

本公司體認員工為公司創造利潤的基礎，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建立暢通之溝通管道，維持良好的勞資共識，本公司亦持續定期召開福委會及勞資會議，彼此溝通並了解雙方的需求，作為公司擬訂福利方案及勞資議題之重要參考依據，以促進勞資和諧關係為持續目標。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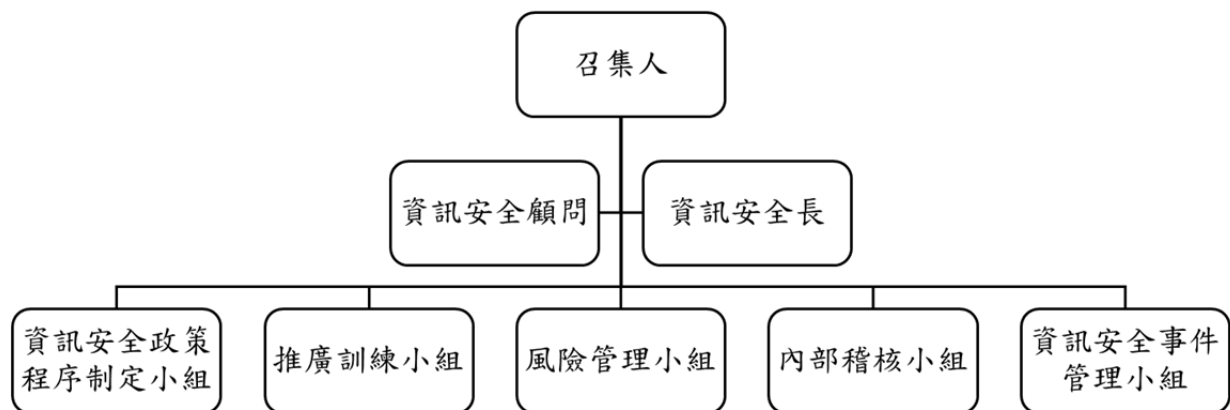
➤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資訊安全委員會治理組織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4 月成立「資訊安全委員會」，由執行長擔任召集人，成立跨部門小組，統籌資訊安全相關事宜，旨在全面提升資訊安全管理，保障營業秘密與利害關係人權益。資訊安全委員會的工作職掌包括：

- ◇ 核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範圍、政策與高階管理階層決策，確保公司在資訊安全相關事宜上的正確方向。
- ◇ 遴聘資訊安全顧問，提供資訊安全推動與技術之指導與諮詢建議方案，協助公司制定符合業界標準與法令規定的資訊安全策略。
- ◇ 執行資訊安全工作之推展與政策規劃，擬訂資訊安全政策及管理原則與作業標準，並確保所有單位符合相關規定。
- ◇ 定期辦理有關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協助與指導各單位推展資訊安全推廣，提高公司全體員工對於資訊安全的重視與認知。
- ◇ 確認資訊資產的所有權與控制皆有適當的管理，監控、記錄與調查資訊安全事件，避免機密資訊外洩或損害公司利益。
- ◇ 整理彙總年度執行資訊安全管理成效、資訊安全相關議題及方向，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提供公司高層管理者對資訊安全的掌握與了解。

2.資訊安全委員會組織架構



➤ 資通安全政策

1.資訊安全委員會管理策略與架構

為確保資訊安全及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的資訊安全委員會參考國內外重要標準及政府機關資訊安全管理實施要點，依據最新的資訊安全管理政策、法令及技術，制定了「資訊安全

政策」，以強化資訊安全管理及建立可信賴的資訊系統。該政策已於民國 108 年 4 月 11 日獲得執行長核定並公開於公司網站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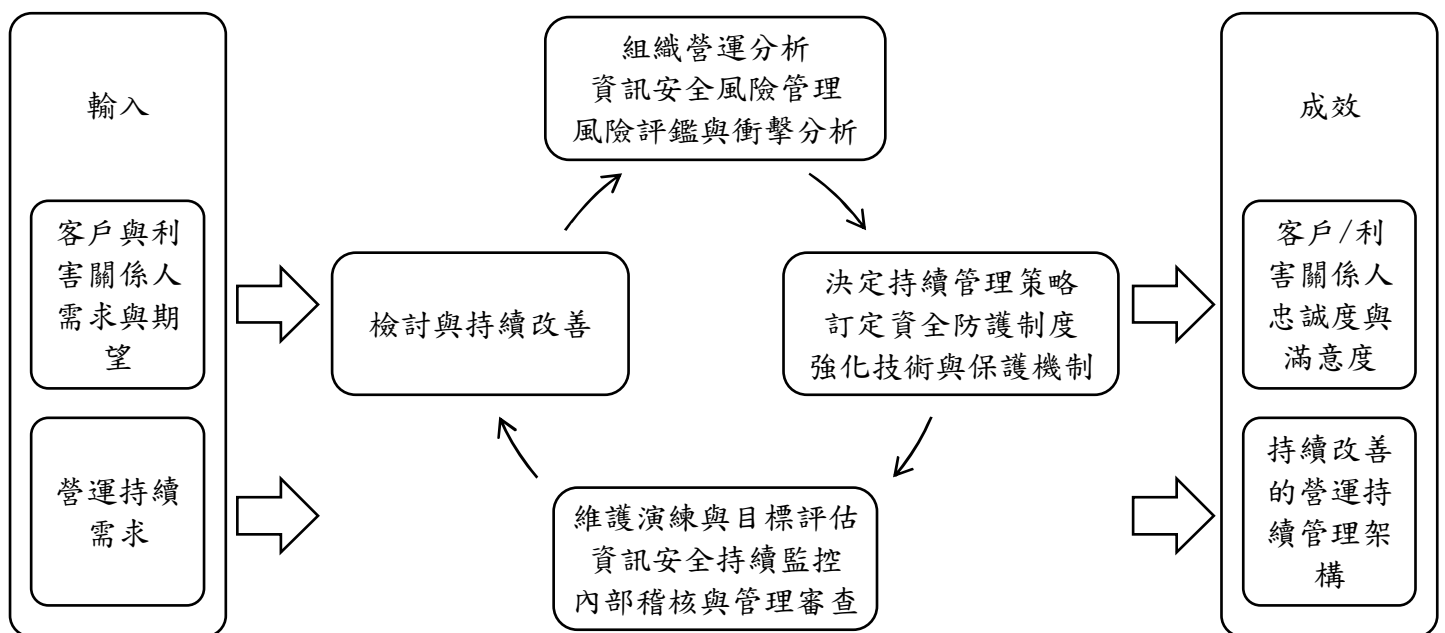
為評估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目標達成狀況，本公司亦每年對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範圍及相關指標進行統計簽報，以確保目標得以實現。委員會亦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以確定公司的資訊安全風險，並提供相應建議。委員會確定公司所需的資訊安全技術，包括防火牆、入侵檢測系統、加密技術、存取控制、漏洞掃描和風險評估工具等。此外，委員會亦確保公司的員工接受定期的培訓和意識活動，以提高其對資訊安全的認識和了解。

本公司資訊安全委員會致力於建立可靠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以確保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的安全。同時，繼續致力於評估風險、採取相應的風險管理措施，以確保公司的資訊安全得到控制，符合資訊安全相關法令規定，並保障利害關係人的權益。

2. 資訊安全政策實施要點

本公司的資訊安全政策管理綱要包括資訊資產安全、人員安全、風險管理、實體安全、系統與應用程式安全、網路安全、存取安全、資訊安全事件管理、業務永續運作管理、資訊安全稽核管理等重要項目。除持續進行系統面、技術面、程序面的管理循環，修正資訊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以提高資訊安全的有效性。同時，也進行定期檢討及執行資訊安全措施、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改善作為，並建立資訊系統緊急應變計畫與系統復原程序，以因應危機處理的需要，確保業務永續運作。

3. 資訊安全營運持續運作管理



➤ 具體管理方案

為維護資訊系統的正常運作、確保資訊傳輸交易安全，並保障本公司電腦處理資料之機密性與完整性，所有員工、約聘人員、協助建置維運廠商及其他經授權使用資訊資產之人員，均應依循本公司制定的具體管理方案，同時透過管理與審查，進行資訊安全專案稽核，確保資訊安全實務作業之有效性。具體管理方案之範圍條目涵蓋廣泛，摘要節錄如下。

範圍	實施細則
資訊安全政策的制定及評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制定資訊安全政策，確保內外威脅不會危及公司資訊資產安全。 ●每年定期評估資訊安全政策、管理規範、相關管理辦法，以反映最新狀況，確保實務作業可行有效。 ●透過管理階層之審查，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適用、適切且有效，並持續加以改善；也確保文件與紀錄一致性與可追溯性。
人員安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嚴格實施人員安全管理，新進人員需經適當安全評估程序，需簽署保密協定。 ●加強委外廠商管理，所有委外開發維護之廠商人員需簽署保密協定，切結遵守本資訊安全管理規範之規範。
人員教育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新進人員應接受系統操作訓練，避免不當操作。 ●維護、操作、網路管理人員應接受新系統操作訓練。每年舉辦資安管理及危機處理防護課程訓練，提升同仁危機意識與安全觀念。
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政府相關法令規定，審慎處理個人資料，保護個人隱私。 ●強制執行系統登入安全管理，並建立資訊安全事件通報處理程序。 ●實施電腦病毒及惡意軟體之防範，同時嚴格控管作業權限與帳號管理。 ●落實日常作業之安全管理，保留所有登出入系統紀錄、機房環境監測記錄。 ●要求電腦系統負責人訂定電腦系統作業手冊，實施電腦稽核軌跡，降低因人為疏忽或故意，導致資料或系統遭不法或不當之使用。同時透過電子化流程，確保資料及媒體交換安全，實施應用系統作業。
網路安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實施網路設備之存取政策及流量控管，包含電子郵件及連外網路安全管理。
系統存取控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機密性與敏感性系統之作業管控，定期檢視存取權限、檢討評估，並提出具體改善建議。 ●訂定規範實施辦公區桌面安全管理、員工上網行為控管；執行內部人員與外部人員之應用系統存取控制，並建立例外事件與資訊安全事項的稽核記錄。
系統開發及維護之安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技術條件及系統開發及維護之特性，對相關系統進行安全需求分析及設計。 ●進行系統安全性評估，掌握系統缺陷，採取適當的修補與改進措施。 ●適時進行系統測試及驗證，確保系統穩定、可靠、安全。 ●建立系統開發及維護相關的應急預案，做好災害恢復及應急處置準備工作。
資訊資產之安全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規劃及實施物理設施安全控制措施，包括機房存取管制、門禁管制、設備防盜及監控系統等。進行機房環境監測，保持良好的機房環境及設施管理。 ●定期進行物理設施安全檢查及評估，確保安全狀況符合要求。 ●設置媒體文件之安全管理，定期檢討並實施資料銷毀、媒體重新格式化。
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之規劃及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確實執行原始程式碼進行備份、系統備援回復作業，維持業務之持續運作。 ●選擇可靠性之儲存媒體提供個人電腦中之重要資料備份。 ●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並據以修正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 投入資源與執行成效

本公司資訊安全委員會針對公司資訊系統基礎架構進行安全評估檢覈，審查並擬定資訊安全發展方向及策略，並協調各組資訊安全事項權責分工之執行，使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持續穩健運作，整體目標及具體執行情形如下，並已於民國 111 年 11 月 10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目標	具體執行情形
網路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應俄烏網路戰及全球政治網路攻擊，全盤審視基礎措施，分析內外部威脅，透過強化身分驗證、執行安全修補程序、優化內部組織及外部商業互動程序的系統權限，以防禦任何政治勢力發動的網路攻擊，同時確保散佈於多個平台、裝置和工作負載的資料安全無虞。 ● 對外客戶存取系統啟用 MFA 多要素登入加強驗證，提升資安等級，客戶必須帳號綁定行動裝置，對應用程式和網站的安全存取，都要透過加強驗證確保來源信任，防堵攻擊入侵。 ● 持續加強企業等級有線及無線網路的建構，並設計多層式網路架構，啟用資安防護，抵禦外部資安威脅。同時，實施端點設備辨識，有效控制網路使用，以提升整體資訊環境的安全性。 ● 為避免員工經由網際網路感染病毒或遭受木馬及其他惡意攻擊，採用管制員工上網的方式實施轉換機制。 ● 透過全球辦公室各類網路閘道器和網通設備的異常流量分析，統計異常流量並採取因應措施，以強化網路安全。
郵件管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導入 Exchange Online Protection 雲端式篩選服務保護企業郵件免受垃圾郵件、惡意程式碼和其他電子郵件威脅。
安全掃描與主機設備防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每週主機掃描、每月防護查核與即時矯正、每季弱點掃描公司對外主機弱點，並進行系統弱點修補作業。 ● 每季強制進行端點電腦安全與合規驗證。
使用者端點安全防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構具備防毒防火牆入侵防禦之系統，同時透過作業系統派送系統更新機制，即時修補伺服器主機及終端電腦的安全性漏洞。
安全軟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強化全方位次世代端點安全防護系統，提供系統完整安全檢測並阻擋 APT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同時也進行系統弱點檢測掃描，減少非法人士入侵之機會。 ● 管制個人電腦軟體安裝，防堵非授權使用的軟體，避免來路不明軟體的惡意行為造成資安漏洞與資訊竊取。
系統備援備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針對重要系統實施系統備援備份機制，建立備援機器、異地備份儲存，確保系統故障能即刻恢復正常運作。同時，定期排定備援演練，檢驗應變作業，降低人為疏失導致資安風險，確保業務永續運作，提高資訊系統可靠度和穩定性。
人員安全管理及教育訓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實施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透過認證搜集、惡意程式碼附件、附件連結、偷渡式網址、偽裝同意授權等技術，進行模擬攻擊，持續訓練，強化同仁資安意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透過資訊安全線上學習平台，實施人員教育訓練課程，針對各層級同仁進行工作職責宣導、系統維護人員及網路管理人員施以適當的宣導與訓練，內容包含常見的勒索病毒、間諜軟體、社群網路詐騙、釣魚信件、惡意連結等可能引發重大資安事件的惡意來源，強化資訊安全認知，提升其危機意識與資訊安全觀念。 ●民國 111 年全體員工含新進員工，100%完成線上學習課程，共完成 566 課程場次。
資安通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處理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之重大國際通報，針對可能存在 CVE 資安漏洞之內部系統與供應商套件進行調查與因應。 ●不定期透過內部公告進行資安宣導，將近期發生重大資安事件，提供同仁了解，強化資安事故通報與應變處理。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為維護公司競爭優勢與維護重要資訊資產，確保產品作業之資訊與資訊系統獲得適當保護，本公司依「資通安全管理法」訂定最高指導原則，確保持續營運、提升客戶滿意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遭受損失、且未有經證實侵犯客戶隱私或遺失客戶資料之投訴事項。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代理契約	倍微科技(股)公司	95-1-1 ~	軟體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A.I. Corporation	95.10.1 ~	軟體之代理銷售	無
代理契約	倍微電子 (深圳)有限公司	103.07.01 ~	軟體之代理銷售	無
取得無形資產	A	101.11~	取得無形資產一批	簽有保密條款
取得無形資產	B	102.9~	取得無形資產一批	簽有保密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3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4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4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46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4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4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773,108	850,211	971,789	1,125,828	1,236,0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92	18,628	20,557	37,714	34,743
無形資產		133,886	94,232	54,298	32,806	30,628
其他資產		24,776	26,648	24,367	24,025	25,637
資產總額		939,062	1,094,619	1,150,403	1,293,402	1,364,51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8,665	303,197	316,274	377,296	362,242
	分配後(註4)	295,730	379,284	449,426	575,122	-
非流動負債		31,119	96,683	75,554	64,963	38,54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69,784	399,880	391,828	442,259	400,786
	分配後(註4)	326,849	475,967	524,980	640,085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9,278	694,739	758,575	851,143	963,727
股本		380,435	380,435	380,435	380,435	380,435
預收股本		-	-	-	-	-
資本公積		67,477	67,477	67,477	67,477	67,4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94,739	758,575	331,842	427,097	515,654
	分配後(註4)	380,435	380,435	198,690	229,271	-
其他權益		(4,022)	(8,869)	(21,179)	(23,866)	16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9,278	694,739	758,575	851,143	963,727
	分配後(註4)	612,213	618,652	625,423	653,317	-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五個年度。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民國107年至111年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2.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849,218	959,482	1,130,536	1,300,402	1,406,573
營業毛利	707,877	810,943	922,081	1,056,408	1,158,844
營業損益	76,689	113,837	205,207	294,929	334,9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62	3,353	(6,020)	1,671	32,326
稅前淨利	83,651	117,190	199,187	296,600	367,2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6,323	88,336	154,103	225,899	283,69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6,323	88,336	154,103	225,899	283,6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67	(5,810)	(14,180)	(179)	26,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090	82,526	139,923	225,720	310,4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6,323	88,336	154,103	225,899	283,69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8,090	82,526	139,923	225,720	310,4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74	2.32	4.05	5.94	7.46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民國107年至111年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五個年度。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俊光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俊光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俊光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吳政諺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陳眉芳	無保留意見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個體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605,216	609,787	721,438	815,163	895,911	
長期投資	152,465	200,807	221,157	273,715	303,9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64	17,578	19,721	34,037	29,932	
無形資產	119,280	85,265	53,520	32,126	26,022	
其他資產	24,140	25,887	23,335	23,253	23,910	
資產總額	907,465	1,037,107	1,101,101	1,234,836	1,300,71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07,068	247,544	281,893	332,213	309,312
	分配後(註4)	264,133	323,631	415,045	530,039	-
非流動負債	31,119	94,824	60,633	51,480	27,6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38,187	342,368	342,526	383,693	336,991
	分配後(註4)	295,252	418,455	475,678	581,519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69,278	694,739	758,575	851,143	963,727	
股本	380,435	380,435	380,435	380,435	380,435	
資本公積	67,477	67,477	67,477	67,477	67,477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5,388	255,696	331,842	427,097	515,654
	分配後(註2)	168,323	179,609	198,690	229,271	-
其他權益	(4,022)	(8,869)	(21,179)	(23,866)	161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69,278	694,739	758,575	851,143	963,727
	分配後(註4)	612,213	618,652	625,423	653,317	-

*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本

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五個年度。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民國107年至111年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2.簡明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營業收入	710,443	749,114	945,666	1,073,799	1,193,017
營業毛利	586,145	620,380	762,308	861,200	994,176
營業損益	70,276	43,851	165,125	224,909	320,6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404	53,866	26,124	56,798	34,390
稅前淨利	77,680	97,717	191,249	281,707	355,04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6,323	88,336	154,103	225,899	283,69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6,323	88,336	154,103	225,899	283,6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67	(5,810)	(14,180)	(179)	26,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090	82,526	139,923	225,720	310,4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6,323	88,336	154,103	225,899	283,69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8,090	82,526	139,923	225,720	283,6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74	2.32	4.05	5.94	7.46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五個年度。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本公司民國107年至111年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本公司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五個年度。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上列財務資料並無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7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俊光	無保留意見
108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俊光	無保留意見
10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陳俊光	無保留意見
11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眉芳、吳政諺	無保留意見
11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政諺、陳眉芳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73	36.53	34.06	34.19	29.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605.01	4,248.56	4,057.64	2,429.09	2,884.81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23.93	280.42	307.26	298.39	341.21
	速動比率	309.09	267.83	292.89	286.13	330.53
	利息保障倍數	註1	62.87	70.74	129.90	190.0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82	11.65	13.24	10.95	9.26
	平均收現日數	34	31	28	33	3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3.39	74.03	57.70	44.63	38.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5	0.94	1.01	1.06	1.06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7.42	8.84	13.93	18.64	21.46
	權益報酬率(%)	10.18	12.95	21.21	28.07	31.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1.99	30.8	52.36	77.96	96.55
	純益率(%)	7.81	9.21	13.63	17.37	20.17
	每股盈餘(元)	1.74	2.32	4.05	5.94	7.4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9.73	69.02	73.93	83.16	92.1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3.55	239.94	240.75	258.56	212.5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59	23.31	20.47	20.32	13.24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0.54	8.02	5.24	4.24	4.09
	財務槓桿度	1.00	1.02	1.01	1.01	1.01

註1：若計算出比率為負數則不顯示。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項目		110 年	111 年	變動 比例%	原因說明
償債 能力 (%)	流 動 比 率	298.39	341.21	14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速 動 比 率	286.13	330.53	16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129.90	190.03	46	本期營運結果較上期為佳，故變動比例較高。
經營 能力 (%)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10.95	9.26	(15)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天)	33	39	1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週 轉 率 (次)	44.63	38.83	(13)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1.06	1.06	-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8.64	21.46	15	
	權 益 報 酬 率 (%)	28.07	31.26	11	
	稅 前 純 益 占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77.96	96.55	24	本期營運結果相對於上期較佳，故本期各項獲利能力優於上期。
	純 益 率 (%)	17.37	20.17	16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每 股 盈 餘 (元)	5.94	7.46	26	本期營運結果相對於上期較佳，故本期各項獲利能力優於上期。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258.56	212.59	(18)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83.16	92.11	11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20.32	13.24	(35)	本期因發放較多現金股利，致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4.24	4.09	(4)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財 務 槓 桿 度	1.01	1.01	-	

註 1：若計算出比率為負數則不顯示。

(二)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25	33.01	31.11	31.07	25.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005.61	4,491.77	4,153.99	2,651.89	3,312.19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92.28	246.33	255.93	245.37	289.65
	速動比率	279.92	235.13	244.68	235.53	278.80
	利息保障倍數	註1	61.28	75.91	162.53	262.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06	13.2	13.66	10.89	9.41
	平均收現日數	26	28	27	34	3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8.79	62.58	50.71	39.95	37.3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77	0.88	0.92	0.9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68	9.22	14.61	19.46	22.46
	權益報酬率(%)	10.18	12.95	21.21	28.07	31.2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0.42	25.69	50.27	74.05	93.33
	純益率(%)	9.34	11.79	16.30	21.04	23.78
	每股盈餘(元)	1.74	2.32	4.05	5.94	7.4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7.54	41.53	81.45	68.45	101.9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3.35	151.77	193.11	209.10	178.7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83	6.88	19.90	10.60	11.3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6	16.14	5.42	4.46	3.49
	財務槓桿度	1.00	1.04	1.02	1.01	1.00

註1：若計算出比率為負數則不顯示。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項目		110 年	111 年	變動 比例 %	原因說明	
償債 能力 (%)	流 動 比 率	245.37	289.65	18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速 動 比 率	235.53	278.80	18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162.53	262.64	62	本期營運結果較上期為佳，故變動比例較高。	
經營 能力 (%)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10.89	9.41	(14)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天)	34	39	15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轉 率 (次)	39.95	37.30	(7)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0.92	0.94	2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9.46	22.46	15	因本期營運獲利狀況較上期相對較佳，故各項獲利能力財務比率較上期佳。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28.07	31.26	11		
	稅 前 純 益 占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	74.05	93.33	26		
	純 益 率 (%)	21.04	23.78	13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每 股 盈 餘 (元)	5.94	7.46	26		因本期營運獲利狀況較上期相對較佳，故各項獲利能力財務比率較上期佳。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209.10	178.78	(15)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68.45	101.91	49	本期營運結果較上期為佳，故變動比例較高。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10.60	11.38	7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4.46	3.49	(22)	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致營運槓桿度減少。	
	財 務 槓 桿 度	1.01	1.00	(1)	增減變動未達 20%，免分析。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見第 165 頁。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見 166 頁至206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見 207 頁至 24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 之檢討分析與風險

一、財務狀況	148
二、財務績效	149
三、現金流量	14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0
六、風險事項評估	151
七、其它重要事項	15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差異		說明
				金額	%	
流動資產		1,125,828	1,236,023	110,195	9.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714	34,743	(2,971)	(7.88)	
使用權資產		73,029	37,482	(35,547)	(48.68)	說明 1
無形資產		32,806	30,628	(2,178)	(6.64)	
其他資產		24,025	25,637	1,612	6.71	
資產總額		1,293,402	1,364,513	71,111	5.50	
流動負債		377,296	362,242	(15,054)	(3.99)	
非流動負債		64,963	38,544	(26,419)	(40.67)	說明 1
負債總額		442,259	400,786	(41,473)	(9.38)	
股本		380,435	380,435	-	-	
資本公積		67,477	67,477	-	-	
保留盈餘		427,097	515,654	88,557	20.73	說明 2
其它權益		(23,866)	161	24,027	100.67	說明 3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851,143	963,727	112,584	13.22	

註：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 且金額未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不予分析。

說明 1：

本公司使用權資產正常折舊攤提及規律支付使用權資產之租賃款，致使用權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同時大幅減少。

說明 2：

本期營收成長致獲利較上期增加 57,798 仟元，此為保留盈餘變化較大之主因。

說明 3：

本期因匯率影響，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說明
營業收入總額	1,300,402	1,406,573	106,171	8.1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	-	-	-	
營業收入淨額	1,300,402	1,406,573	106,171	8.16	
營業成本	243,994	247,729	3,735	1.53	
營業毛利	1,056,408	1,158,844	102,436	9.70	
營業費用	761,479	823,878	62,399	8.19	
營業利益	294,929	334,966	40,037	13.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71	32,326	30,655	1,834.53	說明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96,600	367,292	70,692	23.83	說明 2
所得稅費用	70,701	83,595	12,894	18.2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225,899	283,697	57,798	25.59	說明 2

註：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不予分析。

說明 1：本期匯率變動影響致本公司兌換利益較上期增加約 24,000 仟元，為營業外收入增加之主因。

說明 2：因耕耘國際筆電大廠多年，已漸進入量產，且亦受惠疫情影響經濟模式，伺服器產品項目業績亦表現亮眼，致整體營收較上期增加約 106,171 仟元，毛利率未有重大變化，營業成本因營收增加，金額呈相對變化，本公司行業特性，營收為營運結果之重要關鍵影響，另因本期受惠匯率變動產生之兌換利益約 23,000 仟元，故稅前及稅後淨利均較上期增加。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為筆記型電腦及伺服器之基本輸出入軟體，所提供予客戶的內容以原始程式碼、專用母版授權使用費(依量計費)及專業技術服務之業務收入，多樣的銷售服務方式，不適宜以銷售量作為衡量基礎。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兩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10 度	111 度	變動 比例(%)	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	83.16	92.11	11	本期因發放較多現金股利，致現金再投資比率降低。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8.56	212.59	(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20.32	13.24	(35)	

註：若增減變動比率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不予分析。

(二)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量	現金剩餘 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16,537	218,551	323,985	911,103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由於全球電腦資訊產業預期緩慢成長，本公司仍將持續固守且拓展已有之市占率，並持續增加伺服器該產品項目之營收，本年度淨利亦將朝穩定為目標，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約有 218,551 仟元。

(2) 全年度現金流出量

主要係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預估現金流出，分述如下：

- 1) 投資活動：添購使用軟體之授權及增購研發工程、資訊設備等所需之設備並預期增購辦公室不動產致資本支出，預估共約 84,311 仟元。
- 2) 融資活動：預計將發放現金股利 239,674 仟元。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期(111)無重大資本支出，而未來一年度屬於投資活動之現金支出，主要為支付添購使用軟體之授權及增購研發工程、資訊設備等所需之設備及可能新增購辦公室不動產共約 84,311 仟元，對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自成立之初至今均專注於電腦基本輸出/入電腦軟體技術的營運與銷售，所有合併公司之營運均與本業相關，實因應當地需求而投資成立，並無其它非本業之轉投資事業，近期亦無此計劃。

(二) 轉投資獲利或虧損：

無非本業之轉投資，故不適用(所有投資公司損益均已列入依 IFRS 規定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內)。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利率：本公司以研發、製造及銷售本業為主，不從事較高風險之投資活動，故握有之現金多存放於銀行，而多數部位為定期存款之方式，故利率的高低對利息收入有些許的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111
利息收入	4,154	9,640
銀行存款	923,857	1,016,537
利息收入佔營收比率	0.32%	0.69%
平均年定存利率	0.61%	0.88%

匯率：本公司主要營運支出為支付國內員工薪資及其相關人事費用，成本為以新台幣付款，而營業收入面與各客戶間商議之銷售契約多為美金定價，收款幣別則多數為美金，由於行業特性，較無法預期美金流入之時點，因此匯率的波動對本公司營業收入或兌換損益而言，有某些程度的影響，而為降低暴露於匯率變化風險之美金部位，故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交易為目的從事避險。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0	111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146)	23,197
兌換利益(損失)佔營業收入絕對比率	0.09%	1.65%

通貨膨脹之影響：本公司因屬資訊服務產業，故行業特性下營運支出主要以支付員工薪資及相關人事費用為絕大多數，故最近年度未因通貨膨脹而受到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定對於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均訂有嚴密之處理程序，而實務經營上本公司以研發、製造及銷售本業為主，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活動。

本公司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係完全以避險為目的，本公司若與金融機構簽訂美金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交易目的，對損益無較大的影響數。

(三) 未來研發計劃、未完成研發計劃之目前進度、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1.基本輸出入軟體(InsydeH20....)

最近年度計劃	截止 112 年 3 月底狀況	預定 Golden Version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Intel new generation chipset	進入量產階段並陸續開發延	112 年第一季	1.市場對 Intel 7 製程處理器效能、功耗及 UEFI、Windows 新功能與安全性之需求
AMD new generation chipset	進入量產階段並陸續開發延伸機種	112 年第一季	1.市場對 AMD 4/5 奈米處理器效能、UEFI 及 Windows 新功能需求 2.市場對高繪圖效能及高性價比消費筆電與商務筆電之需求
AMD new generation Desktop chipset	進入量產階段並陸續開發延伸機種	111 年第四季	1.市場對 AMD 新一代 5 奈米桌上型電腦處理器效能、UEFI 及 Windows 新功能需求 2.市場對遊戲主機及高繪圖效能桌上型電腦需求
Qualcomm new generation chipset	進入量產階段並陸續開發延伸機種	111 年第四季	1.市場對 Qualcomm 處理器效能、安全性及 UEFI 功能需求 2.市場對筆電長效續航力及常時連網之需求
Intel next generation chipset	中期研發階段並開發新機種	112 年第四季	1.整合 Intel 4 製程最新筆記型電腦硬體開發資源 2.提供 Intel、UEFI 及 Windows 新功能 3.高效能與低功耗市場需求 4.市場對 Windows 11、商務筆電、電競筆電及 AI 應用之需求
AMD next generation chipset	初期研發階段	113 年第一季	1.採用 UEFI 韌體技術結合 AMD 最新 4 奈米筆記型電腦硬體 2.高性價比市場需求 3.提供 AMD、UEFI 及 Windows 新功能 4.市場對 Windows 11、消費筆電及電競筆電之需求
Qualcomm next generation chipset	初期研發階段	113 年第一季	1.整合 Qualcomm 新世代處理器硬體架構 2.提供 Qualcomm、UEF 及 Windows 新功能 3.市場對長效續航力及常時連網的需求

Intel new generation chipset	進入量產階段並陸續開發延伸機種	112 年第二季	1.市場對 Intel 第四代 Xeon SP Server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雲端伺服器需求開發. 3. 5G 市場應用的需求開發
Intel new generation chipset	初期研發階段	112 年第三季	1.市場對 Intel 新世代 Atom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 5G 網路通信與邊緣運算需求開發.
Intel next generation chipset	初期研發階段	113 年第二季	1.市場對 Intel 第五代 Xeon SP Server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雲端伺服器需求開發.
AMD new generation chipset	進入量產階段並陸續開發延伸機種	112 年第二季	1.市場對 AMD 第四代 EPYC Server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雲端伺服器需求開發.
AMD new generation chipset	規劃中	113 年第二季	1.市場對 AMD 第五代 EPYC Server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雲端伺服器需求開發.
Nvidia new generation chipset	研發階段	112 年第四季	1.市場對 Nvidia Grace Server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雲端伺服器需求開發.
Ampere new generation chipset	規劃中	112 年第三季	1.市場對 AmpereOne Server 芯片技術功能需求 2.市場對雲端伺服器需求開發.

2. 基板管理控制韌體(Supervyse...)

最近年度計劃	截止 112 年 3 月底狀況	預定 Golden Version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Supervyse OPF for AST27xx	規劃中	113 年第二季	1.支持 Supervyse 韌體開發單一開發介面可支持現有 Supervyse 開發工具
BMC firmware on Intel platform CRB	規劃中	113 年第二季	1.Supervyse 新型模組化設計 1.2.支持最新 Intel 第五代 Xeon SP Server 平台
BMC firmware on AMD platform CRB	規劃中	113 年第二季	1.Supervyse 新型模組化設計 支持最新 AMD 第五代 EPYC Server 平台
BMC firmware on Nvidia platform CRB	研發階段	112 年第四季	1.Supervyse 新型模組化設計 1.支持最新 Nvidia Grace Server 平台

BMC firmware on Ampere platform CRB	規劃中	112 年第四季	1.Supervyse 新型模組化設計 支持最新 AmpereOne Server 平台
Supervyse for AST1060 HRoT Solution	進入量產 後維護階段	112 年第四季	基於 Supervyse 為基礎的韌體開發的 HRoT 安全解決方案
Supervyse OPF for AST26xx	研發階段	112 年第四季	1.支持 Supervyse OPF 韌體功能開發 2.2.相關工具介面與整合工具開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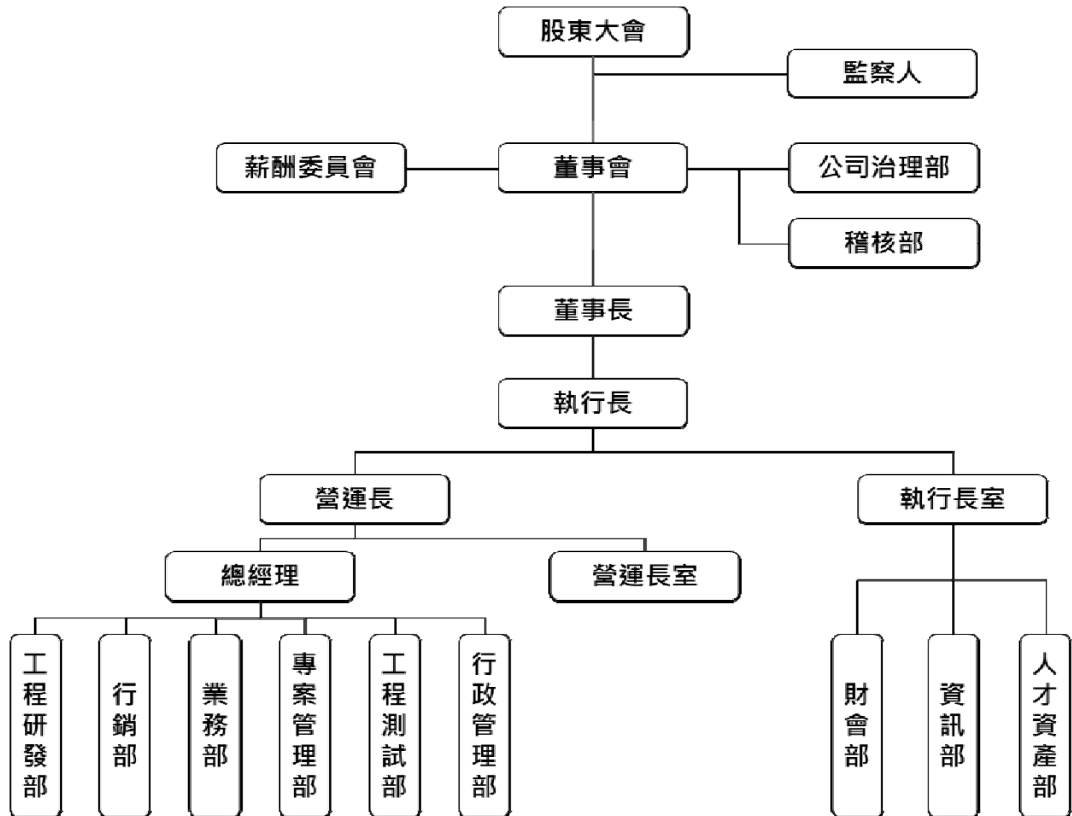
以上研發計畫目前預估於民國 112 年將投入約二億六千萬元的成本。本公司 InsydeH2O 產品的開發與 Intel、AMD、Qualcomm 及 Microsoft 等相關 PC 軟硬體大廠密切配合，持續搭配硬體開發時程而推出新產品，研發計畫將有可能隨時增加，並不侷限於上列所描述。

-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重要政策或法律變動為歐美環保法規，如有毒物質限用(RoHS)，與電子產品回收規定(WEEE)，本公司所出貨的標籤貼紙材料均已符合 RoHS 之規範，目前為止均能達到法令與客戶之要求。
-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全球 BIOS 三大業者中，唯一的台灣公司，對於電腦資訊產業投入相當的研發心血，全心致力於本業經營，且近年來不斷強化公司治理，董事會目前擁有獨立董事且成員多元化，以因應各種可能之企業危機。另外，本公司亦配合法規，即時揭露各項重大資訊。此外也持續投入環保與社會責任，建構良好之企業形象，這些成果已經反映在持續增高之機構法人持股比率上。截至目前市場上亦無不利於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無企業形象改變的問題。
-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任何併購明確之標的物與計劃。
-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從事電腦軟體產業，並無廠房的需求，預計未來無擴充廠房的計劃。
-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從事電腦軟體設計開發等專業資訊服務業，故無進貨採購原物料之情形，而本公司對單一客戶的銷售比例均在 20%以下，並無過度集中的情事。
-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本公司董監持股比例約為 25%，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為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本公司性質係屬長期持有，對本公司而言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影響。
-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與大股東間維持良好的關係，對於經營的理念亦能相溝通，目前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慮。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本公司目前無此情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複核，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各項風險之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1. 營運長室：負責產品經營決策規劃，有效最新技術導入、軟體架構、產品及服務安全、美國法律相關事項及管理美國與歐洲營運，以降低產品營運及海外營運之風險。
2. 工程研發部：辨認可用以滿足產品需求、生產或管理過程需求之新技術，並確保發展中之技術不會侵害別人專利的風險。
3. 行銷部：負責行銷策略、產品規劃、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4. 業務部：有效執行行銷策略，並以效率的方式達成或超越銷售目標，以降低銷售風險。
5. 專案管理部：確保專案能有效執行，以降低研發專案無法如期履行風險。
6. 工程測試部：確保各產品測試成果，以降低產品品質無法符合出貨標準之風險。
7. 行政管理部：負責確保同仁工作環境的舒適、方便及安全，負責公司全體庶務上之需求，以降低因工作環境造成人員工作的不便或效率不彰及影響公司整體企業形象。
8. 執行長室：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 9.資訊部：負責網路規劃、建置、營運及維護，持續測量網路品質，以降低網路營運風險，同時並注意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措施，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有關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已於伍營運概況內詳述。
- 10.財會部：負責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功能之持續及有效性，達成財務報導之可靠性、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與相關法令之遵循之目的。
- 11.人才資產部：遵守相關法令及公司政策，遵守人力資源資訊的機密性，以降低違反法律之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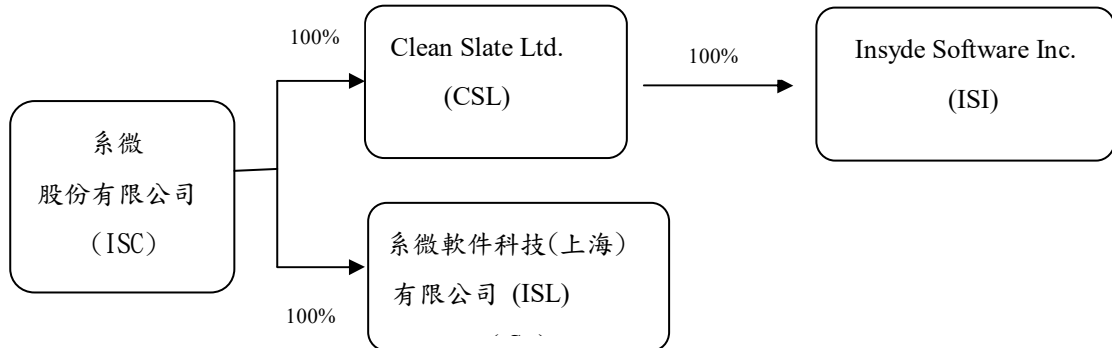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 辦理情形	16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 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 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系微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幣別	金額	
系微	1998/09	台北, 台灣	NT	380,434,880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CSL	1998/09	BVI	NT	76,589,728	取得國外智慧財產權及投資
			US	2,512,000	
ISI	2007/01	Boston, USA	NT	32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US	1	
ISL	2011/07	PRC	NT	107,255,000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US	3,500,000	

註：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推定原因	名稱或姓名(註1)	持有股份(註2)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股數	持股比例%				
	無						

註1：屬法人股東相同者，填法人名稱；自然人股東相同者，填自然人姓名。自然人股東僅填寫推定原因、姓名及持有股份。

註2：持有股份係填入股東對控制公司之持股資料。

(四) 整體關係企業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電腦開關機軟體(韌體)、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等服務及投資控股。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2年04月02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代理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系微	董事長 / 執行長	王志高	2,149,145	5.65
	董事 / 營運長	Jonathan Joseph	1,038,172	2.73
	董事	傅江松	465,389	1.22
	董事	王彥翔	0	0
	董事 / 總經理	莊鈴文	70,782	0.19
	董事	倍微科技(代表人：黃美津)	4,920,111	12.93
	董事	明良投資(代表人：王建智)	1,037,558	2.73
	獨立董事	陳基勳	0	0
	獨立董事	葉順發	0	0
	獨立董事	盧一言	0	0
	獨立董事	蘇玲淑	0	0
CSL	董事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志高	2,512,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代理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ISI	董事	Clean Slate Ltd. 代表人：王志高	1	100
ISL	董事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彥棋	NA	100
	監察人	洪黛美	0	0

(六)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虧)：新台幣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虧)
系微	380,435	1,300,718	336,991	963,727	1,193,017	673,518	283,697	7.46
CSL	76,590	267,241	-	267,241	-	-	35,711	-
ISI	-	332,678	66,294	266,384	216,505	44,843	35,702	-
ISL	107,255	77,517	40,841	36,676	88,700	(29,771)	(29,536)	-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應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美元：12/31/2022：30.670 2022年平均：29.806 資本額為歷史匯率

(七)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均無從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八)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志高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九) 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項 目	111 年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轉換公司債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1 年 06 月 14 日；新台幣 6 仟萬元內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本私募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應以(1)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2)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孰高為基準計算價格，乘以前述基準計算價格之折價 10%與溢價 10%之間之轉換率，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應募人將以策略性投資人為目標。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有鑑於近來 PC 產業產品多樣性發展，為提升本公司之產品競爭優勢，提昇技術開發與創新能力，引進可強化本公司所現有技術及領先同業的發展之策略投資人，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必要策略。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私募有價證券資料(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募集)

項 目	112 年第一次私募可轉換公司債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轉換公司債				
董事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12 年 02 月 23 日；新台幣 6 仟萬元內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參考第 102~106 頁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暫定)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應募人將以策略性投資人為目標。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有鑑於近來 PC 產業產品多樣性發展，為提升本公司之產品競爭優勢，提昇技術開發與創新能力，引進可強化本公司所現有技術及領先同業的發展之策略投資人，為本公司長期發展之必要策略。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無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重要附件資料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165
民國一一年合併財務報告	166
民國一一年個體財務報告	207
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245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委員同意暨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並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政諺會計師、陳眉芳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察。

此 致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志高



日 期：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系微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六(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銷貨收入組合以軟、韌體授權、銷售原始程式及提供軟、韌體技術服務為主，銷貨收入為決定財務報表績效最關鍵之因素，且受報表使用者高度關注，因此將銷貨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銷售合約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檢查合約中重大條款，核對內、外部資料，佐證交易之真實性。
- 檢查合約負債餘額，測試攤銷期間係屬適當，並核對轉列銷貨收入之金額計算。
-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評估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

其他事項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陳眉芳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一)及六(十四))	\$ 1,016,537	75	\$ 923,857	7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二)、六(十一)及六(十四)及七)	162,955	12	140,778	11
1410	預付款項	38,694	3	46,269	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八)	17,837	1	14,924	1
	流動資產合計	<u>1,236,023</u>	<u>91</u>	<u>1,125,828</u>	<u>87</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六(三)及六(十三))	34,743	2	37,714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六(四))	37,482	3	73,029	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五))	30,628	2	32,80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八))	12,421	1	12,48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六(十四)及八)	13,216	1	11,544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8,490</u>	<u>9</u>	<u>167,574</u>	<u>13</u>
	資產總計	<u>\$ 1,364,513</u>	<u>100</u>	<u>\$ 1,293,402</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一))	\$ 64,517	5	\$ 75,561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六(七)、六(十二)、六(十四)及七)	267,030	19	259,870	21
2355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六(六)、六(十三)及六(十四))	27,691	2	41,099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04	-	766	-
	流動負債合計	<u>362,242</u>	<u>26</u>	<u>377,296</u>	<u>30</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十一))	711	-	1,635	-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六(七))	12,469	1	15,79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八))	12,923	1	12,923	1
261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六(六)、六(十三)及六(十四))	12,441	1	34,608	3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544</u>	<u>3</u>	<u>64,963</u>	<u>5</u>
	負債總計	<u>400,786</u>	<u>29</u>	<u>442,259</u>	<u>35</u>
	股本(附註六(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380,435	28	380,435	29
	資本公積(附註六(九))：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48,769	4	48,769	4
3260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	281	-	281	-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18,427	1	18,427	1
		<u>67,477</u>	<u>5</u>	<u>67,477</u>	<u>5</u>
	保留盈餘(附註六(九))：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006	13	154,165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865	2	21,178	2
3351	累積盈虧	314,783	23	251,754	19
		<u>515,654</u>	<u>38</u>	<u>427,097</u>	<u>33</u>
	其他權益：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161	-	(23,866)	(2)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63,727</u>	<u>71</u>	<u>851,143</u>	<u>66</u>
	權益總計	<u>963,727</u>	<u>71</u>	<u>851,143</u>	<u>66</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64,513</u>	<u>100</u>	<u>\$ 1,293,402</u>	<u>100</u>

董事長：王志高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十一)及十四)	\$ 1,406,573	100	\$ 1,300,402	100
5000	營業成本	247,729	17	243,994	19
	營業毛利	1,158,844	83	1,056,408	81
	營業費用(附註四、六、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15,512	8	127,716	10
6200	管理費用	193,710	14	182,276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14,656	37	451,487	35
		823,878	59	761,479	59
	營業淨利	334,966	24	294,929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七)、(十三)、(十四))：				
7100	利息收入	9,640	-	4,15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629	2	(182)	-
7050	財務成本	(1,943)	-	(2,301)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2,326	2	1,671	-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67,292	26	296,600	23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八))	83,595	6	70,701	6
	本期淨利	283,697	20	225,899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686	-	2,508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686	-	2,50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027	2	(2,68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4,027	2	(2,687)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6,713	2	(17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0,410	22	225,720	17
	本期淨益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283,697	20	225,899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283,697	20	225,899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310,410	22	225,720	17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0,410	22	225,720	17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及六(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7.46		5.9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7.32		5.85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380,435	67,477	138,755	10,537	182,550	331,842	(21,179)	758,575
本期淨利	-	-	-	-	225,899	225,899	-	225,8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08	2,508	(2,687)	(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8,407	228,407	(2,687)	225,72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410	-	(15,41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641	(10,6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3,152)	(133,152)	-	(133,152)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0,435	67,477	154,165	21,178	251,754	427,097	(23,866)	851,143
本期淨利	-	-	-	-	283,697	283,697	-	283,6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86	2,686	24,027	26,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6,383	286,383	24,027	310,4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841	-	(22,84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87	(2,68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7,826)	(197,826)	-	(197,826)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0,435	67,477	177,006	23,865	314,783	515,654	161	963,727

董事長：王志高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7,292	\$ 296,6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9,269	52,430
攤銷費用	11,961	23,443
利息費用	1,943	2,301
利息收入	(9,640)	(4,15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4)	(128)
租賃修改損益	228	(49)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63,667</u>	<u>73,84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22,177)	(43,934)
預付款項	(2,784)	(310)
其他流動資產	3,385	(3,591)
合約負債	(11,968)	18,505
其他應付款	19,621	42,21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38	677
員工福利負債	(641)	(511)
調整項目合計	<u>51,341</u>	<u>86,891</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8,633	383,491
收取之利息	9,312	4,162
支付之所得稅	(94,301)	(73,8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3,644</u>	<u>313,75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544)	(28,6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	158
存出保證金	(1,672)	321
取得無形資產	(8,266)	(1,9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2,384)</u>	<u>(30,062)</u>
租賃本金償還	(42,632)	(39,320)
發放現金股利	(197,826)	(133,152)
支付之利息	(1,942)	(2,30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2,400)</u>	<u>(174,773)</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820	(2,63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2,680	106,28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23,857	817,5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016,537</u>	<u>\$ 923,857</u>

董事長：王志高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20號16樓。並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正式營業，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掛牌上櫃。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軟體、韌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業務，請詳附註四(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六(七)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在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Clean Slate Ltd.	取得國外智慧財產權、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成立於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2,512千元。
Clean Slate Ltd.	Insyde Software Inc.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100%	100%	成立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於民國九十六年正式營業，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元。
本公司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100%	100%	成立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二十六日，截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實收資本額為美金3,500千元。

(四)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至一年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權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

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改良物及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及其他設備 3~5年

(2)租賃改良物 1~3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處分及報廢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依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價值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租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商標權 10年
- (2)專利權 7~15年
- (3)電腦軟體成本 1.5~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收入

(1)授權電腦軟體及提供安裝服務

授權他公司使用合併公司所擁有之電腦軟體及提供安裝服務，依合約計收收入，自授權日起依被授權公司實際購買軟體之數量或合約約定所需提供之勞務皆已完成而認列收入，或自授權日起，依被授權公司所授權期間分期認列收入。合併公司另提供軟體代工及其他技術服務予客戶，依合約約定所需提供之勞務已完成且金額可衡量時認列收入，相關成本及費用亦配合於當期認列。

除上述會計政策外，下列項目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

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部分合約包含多個交付項目，例如軟體之安裝服務。大部分為不包含整合服務且可由其他方執行之簡易安裝，因此視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並以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交易價格。若無可直接觀察之價格，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估計單獨售價。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合併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合併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本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子

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試用稅率予以衡量。

子公司Clean Slate Ltd.設籍於英屬維京島，依該因法令規定其所得免稅。

孫公司Insyde Software Inc.設籍於美國，其所得稅依美國當地政府規定所得稅率估列。

子公司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設籍於中國大陸，其所得稅費用係按稅前會計所得適用大陸地區當地政府規定之稅率估列。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公司所得稅之合計數。

(十七)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認股選擇權。

(十八)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	383	372
活期存款	18,854	20,746
外幣存款	322,034	294,729
約當現金	675,266	608,010
合計	1,016,537	923,857

合併公司定期存款期間為三個月至一年之存款，係作為短期資金之運用，若有資金需求可隨時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分類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管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二)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產生	163,533	141,356
減：備抵損失	(578)	(578)
淨額	162,955	140,778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管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原始 成本	111.01.01	76,008	52,792	128,800
	本期取得	10,591	1,953	12,544
	本期轉入	963	88	1,051
	本期處分	(4,218)	-	(4,218)
	匯差	399	161	560
	111.12.31	83,743	54,994	138,737
	110.01.01	54,879	48,370	103,249
	本期取得	23,810	4,812	28,622
	本期轉入	584	-	584
	本期處分	(3,227)	(353)	(3,580)
	匯差	(38)	(37)	(75)
	110.12.31	76,008	52,792	128,800
累計 折舊	111.01.01	45,641	45,445	91,086
	本期折舊	12,176	4,658	16,834
	本期處分	(4,214)	-	(4,214)
	匯差	248	40	288
	111.12.31	53,851	50,143	103,994
	110.01.01	40,736	41,956	82,692
	本期折舊	8,128	3,843	11,971
	本期處分	(3,197)	(353)	(3,550)
	匯差	(26)	(1)	(27)
	110.12.31	45,641	45,445	91,086
帳面 價值	111.12.31	29,892	4,851	34,743
	110.12.31	30,367	7,347	37,714

(四)使用權資產

	111.01.01	增加	減少	匯差	111.12.31
成本	153,550	5,651	1,092	1,953	160,062
累計折舊	80,521	42,435	864	488	122,580
帳面價值	73,029	(36,784)	228	1,465	37,482

	110.01.01	增加	減少	匯差	110.12.31
成本	121,393	35,382	2,990	(235)	153,550
累計折舊	42,001	40,459	1,895	(44)	80,521
帳面價值	79,392	(5,077)	1,095	(191)	73,029

(五)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內部產生	電腦軟體成本 —外購	合計
原始 成本	111.01.01	281	334,584	74,479	45,373	454,717
	本期取得	-	60	-	8,206	8,266
	本期轉入	-	205	-	1,439	1,644
	本期轉出	-	-	-	(153)	(153)
	匯差	-	4,477	-	110	4,587
	111.12.31	281	339,326	74,479	54,975	469,061
	110.01.01	281	335,144	74,479	43,504	453,408
	本期取得	-	23	-	1,896	1,919
	本期轉入	-	40	-	-	40
	匯差	-	(623)	-	(27)	(650)
	110.12.31	281	334,584	74,479	45,373	454,717
累計 攤銷	111.01.01	197	304,823	74,479	42,412	421,911
	本期攤銷	30	8,450	-	3,481	11,961
	本期轉出	-	-	-	(55)	(55)
	匯差	-	4,477	-	139	4,616
	111.12.31	227	317,750	74,479	45,977	438,433
	110.01.01	166	282,718	74,479	41,747	399,110
	本期攤銷	31	22,728	-	684	23,443
	匯差	-	(623)	-	(19)	(642)
110.12.31	197	304,823	74,479	42,412	421,911	
帳面 價值	111.12.31	54	21,576	-	8,998	30,628
	110.12.31	84	29,761	-	2,961	32,806

	綜合損益表	111年度	110年度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營業費用	11,961	23,443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有關之研究發展支出	營業費用	514,656	451,487

(六)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流動	27,691	41,099
租賃負債-非流動	12,441	34,608
合計	40,132	75,707

		111年度	110年度
綜合損益表	利息費用	1,943	2,301
現金流量表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44,575	41,621

合併公司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房屋及建築物作為辦公處所，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

(七)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已提撥義務現值	32,624	33,706
義務現值總計	32,624	33,7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155)	(17,909)
計畫短絀(剩餘)	12,469	15,797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12,469	15,79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111.12.31	110.12.31
台灣銀行 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20,155	17,909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33,706	35,85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4	10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18	(1,078)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	155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41)	(1,336)
縮減清償影響數	-	-
計畫支付之福利	-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32,624	33,706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909	17,042
計畫支付之福利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26	52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750	566
精算(損)益	1,370	24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155	17,909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成本	234	107
前期服務成本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26)	(52)
帳列研究發展費用—退休金(費用)利益	108	55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1,496	301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累積餘額	(15,557)	(18,065)
本期認列	2,686	2,508
12月31日期末累積餘額	(12,871)	(15,557)

(6)精算假設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計劃現值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25%	0.7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十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3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及員工離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十一年及一十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精算假設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數	
		增加0.25%	減少0.25%
111.12.31	折現率	(707)	731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717	(697)
110.12.31	折現率	(810)	839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818	(79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提撥退休金費用，並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國外合併公司依當地法令提撥退休金費用。

合併公司退休金提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推銷費用	1,271	1,019
管理費用	3,581	3,078
研究發展費用	26,109	21,650
合計	30,961	25,747

3. 合併公司短期員工福利負債-應付員工福利及帶薪假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員工酬勞	49,773	39,492
應付帶薪假	12,694	13,146
合計	62,467	52,638

(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86,257	71,61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662)	(909)
當期所得稅費用小計	83,595	70,70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367,292	296,60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73,458	59,320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299	4,114
海外所得稅就源扣繳數	4,185	11,424
前期高估	(2,662)	(909)
其他	7,315	(3,248)
合計	83,595	70,701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益)	備抵呆帳	採用權益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合計
111年度	期初餘額	166	2	12,313	12,481
	貸(借)記損益表	158	-	(218)	(60)
	期末餘額	324	2	12,094	12,421
110年度	期初餘額	187	2	12,313	12,502
	貸(借)記損益表	(21)	-	-	(21)
	期末餘額	166	2	12,313	12,4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期間	期初餘額	貸(借)記損益表	期初餘額
採用權益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1年度	12,923	-	12,923
	110年度	12,923	-	12,923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限
107年度	2,979	112年度
108年度	3,139	113年度
111年度(預計申報數)	29,536	116年度

(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如下：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11.12.31	110.12.31
	26,421	25,405
因本公司可控制與投資相關之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3. 所得稅率

- (1)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適用之稅率皆為20%。
- (2) 美國孫公司適用之聯邦稅率為21%；州稅稅率依各州稅制規定計算。
- (3) 中國大陸子公司適用之稅率為25%。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

(九)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111.12.31	110.12.31
額定股本總額	\$600,000	\$600,000
額定股本總數(千股)	60,000	60,000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千股)	38,044	38,044

額定股本總額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48,769	48,769
長期投資	281	281
其他	18,427	18,427
合計	67,477	67,47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股利發放之方式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擬發放股利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盈餘分配案	110年度	109年度
股東會日期	111.06.14	110.7.22
配息率(元)	5.2	3.5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股利(千元)	197,826	133,152

(十) 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283,697	225,8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044	38,044
基本每股盈餘	7.46	5.9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影響數後)	283,697	225,8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044	38,04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影響	705	54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影響數後)	38,749	38,590
稀釋每股盈餘	7.32	5.85

(十一)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電腦軟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專業資訊服務等業務，係屬單一產業部門。合併公司主要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地區別資訊及產品別資訊，請詳附註十四(三)及(四)。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即111.01.01)	110.01.01
應收帳款	163,533	141,356	97,422
減：備抵損失	(578)	(578)	(578)
合計	162,955	140,778	96,844
合約負債—流動	64,517	75,561	57,769
合約負債—非流動	711	1,635	922
合約負債—授權服務	65,228	77,196	58,691
期初合約負債	77,196	58,691	69,693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於各該年度轉列收入金額	66,028	45,481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二)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據民國一〇四年新修訂公司法二三五之一條規定，及本公司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股東會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49,773	39,492
董事酬勞	9,955	7,898
合計	59,728	47,390

以上數據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三)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9,640	4,154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3,197	(1,1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4	128
其他	1,338	836
合計	24,629	(182)

3.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943	2,301

(十四)金融工具

1.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市場風險(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市場風險中之匯率變動風險，使用某些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296	30.67	193,107	3,439	27.685	95,221
	日幣	22,026	0.2311	5,090	12,272	0.2404	2,950
	人民幣	9,721	4.389	42,665	7,013	4.343	30,46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	30.67	736	56	27.685	1,537
	人民幣	2,375	4.389	10,425	5,091	4.343	22,109
金融資產與負債 - 貨幣性項目淨額			229,701		104,987		

合併公司功能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23,197	(1,146)

合併公司銷售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交易為目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合併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人民幣升貶值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年底外幣金融資產、負債貨幣性項目 匯率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人民幣		
	升值1%	貶值1%	
稅後淨利影響數	111年度	(1,838)	1,838
	110年度	(840)	840

3.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帳款(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現金及約當現金(財務信用風險)。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為將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及時反映於財務報告，特別訂定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方法。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應收帳款集中度情形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餘額比例	62%	67%
	餘額比例之客戶個數	8	6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128,199	-	114,408	-
逾期1~90天	33,404	-	26,207	-
逾期91天以上	1,930	(578)	741	(578)
合計	163,533	(578)	141,356	(578)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及期末餘額均同	578	578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之可能發生數。

(2)財務信用風險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且針對每一銀行之存款部位餘額作分散控管，截至目前合併公司無重大之財務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預計應付款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111.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67,030	267,030	180,479	86,551	-	-
租賃負債	40,132	41,355	23,467	5,011	7,274	5,603
合計	307,162	308,385	203,946	91,562	7,274	5,603
110.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59,870	259,870	180,566	79,304	-	-
租賃負債	75,707	78,611	21,811	21,136	24,665	10,999
合計	335,577	338,481	202,377	100,440	24,665	10,999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各付款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以目前之營運狀況，現金及約當現金均足已支應本公司之金融負債。

5.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認為除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B.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C.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評價模式決定其公允價值。

(3) 公允價值層級

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11.12.31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6,537	-	-	-	-
應收帳款淨額	162,955	-	-	-	-
其他流動資產	9,188				
存出保證金	13,216	-	-	-	-
合計	1,201,896	-	-	-	-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67,030	-	-	-	-
租賃負債	40,132	-	-	-	-
合計	307,162	-	-	-	-
110.12.31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923,857	-	-	-	-
應收帳款淨額	140,778	-	-	-	-
其他流動資產	9,188				
存出保證金	11,544	-	-	-	-
合計	1,085,367	-	-	-	-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59,870	-	-	-	-
租賃負債	75,707	-	-	-	-
合計	335,577	-	-	-	-

(4)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5)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係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該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價格訂定係來自於合約交易或其他例行性營運活動，價格由交易雙方約定，公允價值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十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係屬人力智慧財高度密集產業，帳列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和無形資產外，無有形之土地、建築物及存貨等可便於融資之資產，故合併公司多以自有資金營運，資本權益比例維持於60%~70%左右。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需求。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倍微之曾孫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關係人提供合併公司銷售代理、管理服務等事宜，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一日自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引進業務團隊支付相關費用，各項支出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管理服務及佣金		其他應付款	
	111年度	110年度	111.12.31	110.12.31
關聯企業－管理服務：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257	-	21
關聯企業－佣金支出：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236	34,794	12,017	9,308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4,517	-	312
關聯企業－其它支出：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2,096	16,628	126	6,170
合計	37,352	66,196	12,143	15,811

合併公司與該關係人間所有未清償餘額，依約定付款期間及條件規定辦理。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92,754	84,237
退職後福利	324	357
離職福利	-	1,441
合計	93,078	86,035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資產負債表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	其他流動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8,970	8,970
定期存款	其他流動資產	關稅署進口貨物定存設質	220	218
		合計	9,190	9,18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基於營運所需而簽訂租賃合約，預計未來應支付最低租金請詳附註六(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推銷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屬於研發費用者	合計	屬於推銷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屬於研發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2,089	98,573	595,334	745,996	44,110	88,386	546,981	679,477
勞健保費用	3,632	12,554	42,200	58,386	2,516	10,513	40,970	53,999
退休金費用	1,271	3,581	26,217	31,069	1,019	3,078	21,705	25,80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33	2,258	15,795	18,786	521	1,894	13,418	15,833
折舊費用	3,134	14,329	41,806	59,269	1,765	11,214	39,451	52,430
攤銷費用	-	4,280	7,681	11,961	-	15,643	7,800	23,443

(註1)研發費用中若有屬專案發生者，依所投入小時數轉列營業成本。

	合併員工人數	董事人數(未兼任員工)	合併總員工人數合計
111.12.31	595	7	602
110.12.31	556	4	560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並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說明。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111年1月至12月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Insyde Software Inc.	1	銷貨收入	43,972	按合約條件 收款	3%
0			1	勞務費用	3,009		-
0			1	應收帳款	9,637		1%
0			1	其他應收款	14,696		1%
0			1	其他應付款	736		-
0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9,707		1%
0			1	應收帳款	7,707		1%
0			1	佣金費用	34,764		2%
0			1	其他應付款	10,425		1%
1			Insyde Software Inc.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		佣金費用
1	3	其他應付款			137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111.12.31)	去年年底(110.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lean Slate Ltd.	BVI	取得國外智慧財產權、投資	USD2,512	USD2,512	2,512,000	100.00%	267,241	35,711	35,711	本公司之子公司
"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USD3,500	USD3,500	-	100.00%	36,676	(29,535)	(29,535)	"
Clean Slate Ltd.	Insyde Software Inc.	State of Delaware USA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USD 435	USD 435	1	100.00%	266,384	35,702	35,702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107,255	(-)	107,255	-	-	107,255	(29,535)	100%	(29,535)	36,676	-

註一：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07,255 (USD3,500)	USD3,500	578,236 (註1)

註1：依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取其高者。

3.重大交易事項：合併公司民國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來往情形」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公司名稱/ 股份	111.12.31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20,111	12.93%
王志高	2,149,145	5.64%

十四、部門資訊

(一)合併公司主要經營為電腦軟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專業資訊服務等業務，係屬單一產業部門。

(二)地區別財務資訊

	國內	美國	大陸	其他	調整及銷除	合計
111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39,338	213,496	53,739	-	-	1,406,573
母子公司間交易	53,679	3,009	34,961	-	(91,649)	-
來自外部利息收入	5,942	3,201	488	9	-	9,640
收入總計	1,198,959	219,706	89,188	9	(91,649)	1,416,213
應報導部門稅後(損)益	283,697	35,702	(29,536)	35,711	(41,877)	283,697

110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018,054	203,875	78,473	-	-	1,300,402
母子公司間交易	55,745	9,988	22,202	-	(87,935)	-
來自外部利息收入	3,631	18	493	13	-	4,155
收入總計	1,077,430	213,881	101,168	13	(87,935)	1,304,557
應報導部門稅後(損)益	225,899	30,764	24,469	30,777	(86,010)	225,899
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						
111.12.31	1,300,718	332,678	77,517	267,241	(613,641)	1,364,513
110.12.31	1,234,836	292,453	93,956	208,357	(536,200)	1,293,402

(三)地區別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銷貨資訊之分類係依據各地業務人員之銷售金額為依據表達。

地區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台灣	765,025	55	700,364	54
美國	199,585	14	204,811	16
大陸	412,224	29	364,386	28
其他	29,739	2	30,841	2
合計	1,406,573	100	1,300,402	100

(四)產品別銷售資訊

產品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基本輸出入軟體 (InsydeH2O..)	1,309,643	93	1,216,737	94
基板管理控制軟體 (Supervyse..)	96,930	7	83,665	6
合計	1,406,573	100	1,300,402	100

(五)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一年度及一〇一〇年度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之銷貨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別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客戶庚	266,495	19	232,044	18
客戶丙	155,465	11	105,015	8
客戶戊	145,509	10	112,233	9
客戶乙	95,813	7	108,715	8
合計	663,282	47	558,007	43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揭露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及六(十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銷貨收入組合以軟、韌體授權、銷售原始程式及提供軟、韌體技術服務為主，銷貨收入為決定財務報表績效最關鍵之因素，且受報表使用者高度關注，因此將銷貨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 評估並測試銷貨收入認列有關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針對銷售合約選取樣本，執行交易詳細測試並檢查合約中重大條款，核對內、外部資料，佐證交易之真實性。
- 檢查合約負債餘額，測試攤銷期間係屬適當，並核對轉列銷貨收入之金額計算。
-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與期後收款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評估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系微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系微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系微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系微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政諤



陳眉芳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 一 一 二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信德地產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

insyde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一)及六(十五))	\$ 695,209	54	\$ 629,549	5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六(二)、六(十二)、六(十五)及七)	135,094	10	118,349	9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十五)及七)	14,697	1	20,043	2
1410	預付款項	33,540	3	32,717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八)	17,371	1	14,505	1
	流動資產合計	895,911	69	815,163	66
	非流動資產：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三))	303,917	23	273,715	2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六(四)及六(十四))	29,932	2	34,037	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六(五))	21,026	2	56,542	4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六(六))	26,022	2	32,126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九))	12,421	1	12,481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四及六(十五))	11,489	1	10,772	1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4,807	31	419,673	34
	資產總計	\$ 1,300,718	100	\$ 1,234,836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 44,744	3	\$ 49,150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六(八)、六(九)、六(十三)、六(十五)及七)	241,795	19	246,416	20
2355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六(七)、六(十四)及六(十五))	19,768	2	35,875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05	-	772	-
	流動負債合計	309,312	24	332,213	27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364	-	1,068	-
25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六(八))	12,469	1	15,797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六(九))	12,923	1	12,923	1
2613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六(七)、六(十四)及六(十五))	1,923	-	21,692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679	2	51,480	4
	負債總計	336,991	26	383,693	31
	股本(附註六(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380,435	29	380,435	31
	資本公積(附註六(十))：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48,769	4	48,769	4
3260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	281	-	281	-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18,427	1	18,427	1
		67,477	5	67,477	5
	保留盈餘(附註六(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006	14	154,165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865	2	21,178	2
3351	累積盈虧	314,783	24	251,754	20
		515,654	40	427,097	35
	其他權益：				
3490	其他權益-其他	161	-	(23,866)	(2)
	權益總計	963,727	74	851,143	6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00,718	100	\$ 1,234,836	100

董事長：王志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信通電子有限公司

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至12月31日

insyde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 1,193,017	100	\$ 1,073,799	100
5000	198,841	17	212,599	20
	994,176	83	861,200	80
	營業費用(附註四、六、七及十二)：			
6100	98,107	8	93,038	9
6200	162,114	13	156,034	14
6300	413,297	35	387,219	36
	673,518	56	636,291	59
	320,658	27	224,909	21
	營業淨利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三)、六(十四)及六(十五))：			
7100	5,942	-	3,631	-
7020	23,629	2	(335)	-
7050	(1,357)	-	(1,744)	-
7070	6,176	1	55,246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	56,798	5
7900	355,048	30	281,707	26
7951	71,351	6	55,808	5
	本期淨利	24	225,899	2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0	2,686	-	2,508	-
8311				
8349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2,50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0	24,027	2	(2,687)	-
836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	(2,687)	-
8300	26,713	2	(179)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8500	\$ 310,410	26	\$ 225,720	21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四及六(十一))			
9750		7.46		5.94
9850		7.32		5.85

董事長：王志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380,435	67,477	138,755	10,537	182,550	331,842	(21,179)	758,575
本期淨利	-	-	-	-	225,899	225,899	-	225,8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08	2,508	(2,687)	(1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8,407	228,407	(2,687)	225,72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410	-	(15,410)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0,641	(10,641)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3,152)	(133,152)	-	(133,152)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0,435	67,477	154,165	21,178	251,754	427,097	(23,866)	851,143
本期淨利	-	-	-	-	283,697	283,697	-	283,6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686	2,686	24,027	26,7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86,383	286,383	24,027	310,41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841	-	(22,841)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687	(2,687)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97,826)	(197,826)	-	(197,826)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0,435	67,477	177,006	23,865	314,783	515,654	161	963,727

董事長：王志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insyde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55,048	\$ 281,70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0,798	46,502
攤銷費用	11,200	23,262
利息費用	1,357	1,744
利息收入	(5,942)	(3,63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176)	(55,2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4)	(128)
租賃修改利益	-	(3)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1,143	12,5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16,745)	(39,47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346	(19,795)
預付款項	(2,262)	(1,053)
其他流動資產	3,526	(3,3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0,135)	(63,72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5,110)	13,608
其他應付款	(2,048)	51,70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34	683
員工福利負債	(641)	(5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565)	65,48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700)	1,75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90,491	295,965
收取之利息	5,614	3,639
支付之所得稅	(80,885)	(72,20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220	227,39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25)	(24,7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8	158
存出保證金	(717)	61
取得無形資產	(3,657)	(1,8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501)	(26,349)
租賃本金償還	(35,876)	(35,518)
發放現金股利	(197,826)	(133,152)
支付之利息	(1,357)	(1,74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5,059)	(170,4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5,660	30,6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29,549	598,91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95,209	\$ 629,549

董事長：王志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莊鈴文



會計主管：徐心吾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120號16樓。並於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十日正式營業，民國九十二年一月二十三日掛牌上櫃。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從事軟體、硬體設計開發、安裝及程式修改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本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2)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六(八)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之功能性及表達貨幣均為新台幣。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至一年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主要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權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本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 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 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者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合併財務報告中當

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屬現金流量避險有效而自權益轉入之部分，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改良物及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辦公及其他設備 3~5年

(2)租賃改良物 1~3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4.處分及報廢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依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價值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十)租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電腦資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一)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1)商標權 10年

(2)專利權 7~15年

(3)電腦軟體成本 1.5~10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建造合約產生之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生物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

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1. 客戶合約收入

(1) 授權電腦軟體及提供安裝服務

授權他公司使用本公司所擁有之電腦軟體及提供安裝服務，依合約計收收入，自授權日起依被授權公司實際購買軟體之數量或合約約定所需提供之勞務皆已完成而認列收入，或自授權日起，依被授權公司所授權期間分期認列收入。本公司另提供軟體代工及其他技術服務予客戶，依合約約定所需提供之勞務已完成且金額可衡量時認列收入，相關成本及費用亦配合於當期認列。

除上述會計政策外，下列項目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開始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部分合約包含多個交付項目，例如軟體之安裝服務。大部分為不包含整合服務且可由其他方執行之簡易安裝，因此視為一單獨之履約義務，並以單獨售價為基礎分攤交易價格。若無可直接觀察之價格，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估計單獨售價。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若合約依提供勞務之時數計價，係以本公司有權開立發票之金額認列收入。本公司每月向客戶請款，開立發票後可收取對價。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本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下。本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

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 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 同一納稅主體；或
 - (2) 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試用稅率予以衡量。

(十七)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

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可轉換公司債及給與員工之認股選擇權。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12.31	110.12.31
零用金	377	367
活期存款	18,854	20,745
外幣存款	713	427
約當現金	675,265	608,010
合計	695,209	629,549

本公司定期存款期間為三個月至一年之存款，係作為短期資金之運用，若有資金需求可隨時轉換為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故分類至現金及約當現金項下。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管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應收帳款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產生	135,672	118,927
減：備抵損失	(578)	(578)
淨額	135,094	118,349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管理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三)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成本		累積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1.12.31	110.12.31
Clean Slate Ltd.	USD2,512,000	USD2,512,000	267,241	208,357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USD3,500,000	USD3,500,000	36,676	65,358
合計			303,917	273,715

本公司透過Clean Slate Ltd.成立Insyde Software Inc.，主係從事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而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其相關明細列示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Clean Slate Ltd.	35,711	30,777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9,535)	24,469
合計	6,176	55,246

本公司對持股具實質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已編入合併報表。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原始成本	111.01.01	70,722	51,265	121,987
	本期取得	8,610	1,615	10,225
	本期轉入	868	88	956
	本期處分	(3,893)	-	(3,893)
	111.12.31	76,307	52,968	129,275
	110.01.01	51,726	48,020	99,746
	本期取得	21,495	3,245	24,740
	本期轉入	584	-	584
	本期處分	(3,083)	-	(3,083)
	110.12.31	70,722	51,265	121,987
累計折舊	111.01.01	42,796	45,154	87,950
	本期折舊	10,966	4,316	15,282
	本期處分	(3,889)	-	(3,889)
	111.12.31	49,873	49,470	99,343
	110.01.01	38,419	41,606	80,025
	本期折舊	7,430	3,548	10,978
	本期處分	(3,053)	-	(3,053)
	110.12.31	42,796	45,154	87,950
帳面價值	111.12.31	26,434	3,498	29,932
	110.12.31	27,926	6,111	34,037

(五)使用權資產

	111.01.01	增加	減少	111.12.31
成本	130,947	-	-	130,947
累計折舊	74,405	35,516	-	109,921
帳面價值	56,542	35,516	-	21,026

	110.01.01	增加	減少	110.12.31
成本	101,303	30,338	694	130,947
累計折舊	39,373	35,524	492	74,405
帳面價值	61,930	(5,186)	202	56,542

(六)無形資產

		商標權	專利權	電腦軟體成本- 內部產生	電腦軟體成 本-外購	合計
原始 成本	111.01.01	281	293,057	70,731	43,309	407,378
	本期取得	-	60	-	3,597	3,657
	本期轉入	-	205	-	1,234	1,439
	本期處份	-	-	-	-	-
	111.12.31	281	293,322	70,731	48,140	412,474
	110.01.01	281	292,995	70,731	41,503	405,510
	本期取得	-	22	-	1,806	1,828
	本期轉入	-	40	-	-	40
	本期處份	-	-	-	-	-
110.12.31	281	293,057	70,731	43,309	407,378	
累計 攤銷	111.01.01	197	263,297	70,731	41,027	375,252
	本期攤銷	30	8,449	-	2,721	11,200
	本期處份	-	-	-	-	-
	111.12.31	227	271,746	70,731	43,748	386,452
	110.01.01	166	240,570	70,731	40,523	351,990
	本期攤銷	31	22,727	-	504	23,262
	本期處份	-	-	-	-	-
110.12.31	197	263,297	70,731	41,027	375,252	
帳面 價值	111.12.31	54	21,576	-	4,392	26,022
	110.12.31	84	29,760	-	2,282	32,126

綜合損益表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費用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11,200	23,262
營業費用	內部產生無形資產有關之研究發展支出	413,297	387,219

(七)租賃負債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流動		19,768	35,875
租賃負債-非流動		1,923	21,692
	合計	21,691	57,567

		111年度	110年度
綜合損益表	利息費用	1,357	1,744
現金流量表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37,233	37,262

(八)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1.12.31	110.12.31
已提撥義務現值	32,624	33,706
義務現值總計	32,624	33,70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155)	(17,909)
計畫短絀(剩餘)	12,469	15,797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12,469	15,79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111.12.31	110.12.31
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	20,155	17,909

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33,706	35,858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234	107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18	(1,078)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7	155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1,641)	(1,336)
縮減清償影響數	-	-
計畫支付之福利	-	-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32,624	33,706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909	17,042
計畫支付之福利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26	52
計劃參與者之提撥	750	566
精算(損)益	1,370	24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0,155	17,909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成本	234	107
前期服務成本	-	-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126)	(52)
帳列研究發展費用— 退休金費用(利益)	108	55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1,496	301

(5)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期初累積餘額	(15,557)	(18,065)
本期認列	2,686	2,508
12月31日期末累積餘額	(12,871)	(15,557)

(6)精算假設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定福利計劃現值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11.12.31	110.12.31
折現率	1.25%	0.70%
未來薪資增加	3.00%	3.00%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835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8年。

(7)敏感度分析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及員工離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精算假設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數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707)	731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717	(697)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810)	839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818	(79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其所屬國家之法定退休基金：

	111年度	110年度
推銷費用	350	370
管理費用	3,295	3,020
研究發展費用	19,563	19,169
合計	23,208	22,559

3.本公司短期員工福利負債-應付員工福利及帶薪假負債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員工酬勞	49,773	39,492
應付帶薪假	12,694	13,146
合計	62,467	52,638

(九)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73,923	56,717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572)	(909)
當期所得稅費用小計	71,351	55,80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355,048	281,70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71,010	56,341
海外所得就源扣繳	3,930	11,425
永久性差異之變動	(1,017)	(11,049)
前期高估	(2,572)	(909)
合計	71,351	55,808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 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 兌換損(益)	備抵 呆帳	採用權益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合計
111年 度	期初餘額	166	2	12,313	12,481
	貸(借)記損益表	158	-	(218)	(60)
	期末餘額	324	2	12,095	12,421
110年 度	期初餘額	187	2	12,313	12,502
	貸(借)記損益表	(21)	-	-	(21)
	期末餘額	166	2	12,313	12,48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期間	期初餘額	貸(借)記 損益表	期末餘額
採用權益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11年度	12,923	-	12,923
	110年度	12,923	-	12,923

(2)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26,421	25,405
因本公司可控制與投資相關之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111.12.31	110.12.31
額定股本總額	\$600,000	\$600,000
額定股本總數(千股)	60,000	60,000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千股)	38,044	38,044

額定股本總額包含普通股及特別股，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111.12.31	110.12.31
發行股票溢價	48,769	48,769
長期投資	281	281
其他	18,427	18,427
合計	67,477	67,47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視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股利發放之方式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盈餘之考量，採盈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

策。本公司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發放不低於擬發放股利之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盈餘分配案	110年度	109年度
股東會日期	111.06.14	110.07.22
配息率(元)	5.2	3.5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股利(千元)	197,826	133,152

(十一)每股盈餘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283,697	225,8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8,044	38,044
基本每股盈餘	7.46	5.9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影響數後)	283,697	225,899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A	38,044	38,04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員工酬勞影響B	705	546
調整後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A+B)	38,749	38,590
稀釋每股盈餘	7.32	5.85

(十二)客戶合約之收入

1.地區別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台灣	759,383	731,624
大陸	43,972	252,829
美國	363,030	58,973
日本	26,632	30,373
合計	1,193,017	1,073,799

本公司地區別銷售資訊之分類，係依據各地業務員之銷售金額為依據表達，且以上客戶合約收入性質均為提供授權及服務。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1.01.01)	110.01.01
應收帳款	135,672	118,927	79,449
減：備抵損失	(578)	(578)	(578)
合計	135,094	118,349	78,871
合約負債-流動	44,744	49,150	35,688
合約負債-非流動	364	1,068	922
合約負債-授權服務	45,108	50,218	36,610
合約負債於各該年度轉列收入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48,212		29,757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十三)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據民國一〇四年新修訂公司法二三五之一條規定，及本公司經民國一〇五年六月股東會修訂之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0%至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49,773	39,492
董事酬勞	9,955	7,898
合計	59,728	47,390

以上數據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十四)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942	3,63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2,379	(1,05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94	128
其他	1,156	595
合計	23,629	(335)

3.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1,357	1,744

(十五)金融工具

1.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市場風險(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暴露於市場風險中之匯率變動風險，使用某些衍生性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外幣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234	30.67	191,211	3,378	27.685	93,510
	日幣	22,026	0.2311	5,090	12,272	0.2404	2,950
	人民幣	9,721	4.389	42,665	7,013	4.343	30,462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8,713	30.67	267,241	7,526	27.685	208,357
人民幣	8,356	4.389	36,676	15,049	4.343	65,35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4	30.67	736	56	27.685	1,537
	人民幣	2,375	4.389	10,425	5,091	4.343	22,109
金融資產與負債 - 貨幣性項目淨額			227,805		103,276		

本公司功能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含已實現及未實現	22,379	(1,058)

本公司銷售活動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交易為目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本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之影響。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皆短於六個月，並且不符合避險會

計之條件。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人民幣升貶值之敏感性分析如下：

年底外幣金融資產、負債貨幣性項目 匯率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相對於美金、日圓及人民幣	
		升值1%	貶值1%
稅後淨利影響數	111年度	(1,822)	1,822
	110年度	(826)	826

3.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帳款(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現金及約當現金(財務信用風險)。

(1)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本公司為將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及時反映於財務報告，特別訂定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方法。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應收帳款集中度情形如下。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餘額比例	85%	82%
	餘額比例之客戶個數	8	5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12.31		110.12.31	
	總額	減損	總額	減損
未逾期	108,443	-	96,736	-
逾期1~90天	27,229	-	21,450	-
逾期91天以上	-	(578)	741	(578)
合計	135,672	(578)	118,927	(578)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及期末餘額均同	578	578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主要係因經濟環境所致，預期數個客戶將無法償還未付餘額之可能發生數。

(2)財務信用風險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且針對每一銀行之存款部位餘額作分散控管，截至目前本公司無重大之財務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111.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41,795	241,795	155,243	86,552	-	-
租賃負債	21,691	22,083	18,616	1,486	1,981	-
合計	263,486	263,878	173,859	88,038	1,981	-
110.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46,416	246,416	177,040	69,376	-	-
租賃負債	57,567	59,315	18,616	18,616	20,102	1,981
合計	303,983	305,731	195,656	87,992	20,102	1,98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以目前之營運狀況，現金及約當現金均足已支應本公司之金融負債。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認為除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其餘按公允價值衡量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 其他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評價模式決定其公允價值。

(3)公允價值層級

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5,209	-	-	-	-
應收帳款淨額	135,094	-	-	-	-
其他應收款	14,697	-	-	-	-
其他流動資產	9,190				
存出保證金	11,489	-	-	-	-
合計	865,679	-	-	-	-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41,059	-	-	-	-
租賃負債	21,691	-	-	-	-
合計	262,750	-	-	-	-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29,549	-	-	-	-
應收帳款淨額	118,349	-	-	-	-
其他應收款	20,043	-	-	-	-
其他流動資產	9,188				
存出保證金	10,772	-	-	-	-
合計	787,901	-	-	-	-
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246,416	-	-	-	-
租賃負債	57,567	-	-	-	-
合計	303,983	-	-	-	-

(4)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5)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主要係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該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價格訂定係來自於合約交易或其他例行性營運活動，價格由交易雙方約定，公允價值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係屬人力智慧財高度密集產業，帳列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和無形資產外，無有形之土地、建築物及存貨等可便於融資之資產，故本公司多以自有資金營運，資本權益比例維持於70%左右。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已編製供大眾使用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倍微之曾孫公司
Insyde Software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售商品予關係人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貨		應收帳款	
	111年度	110年度	111.12.31	110.12.31
Insyde Software Inc.	43,972	50,314	9,637	9,928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707	5,431	7,707	1,441
合計	53,679	55,745	17,344	11,369

本公司銷售予該關係人之銷貨條件及收款期限係依合約規定辦理。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損失。

2. 關係人提供本公司銷售代理、管理服務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勞務、管理服務及佣金		其他應付款	
	111年度	110年度	111.12.31	110.12.31
子公司－勞務服務：				
Insyde Software Inc.	3,009	9,988	736	1,249
子公司－佣金支出：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34,764	22,079	10,425	22,109
關聯企業－管理服務：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257	-	21
關聯企業－佣金支出：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236	34,794	12,017	9,308
倍微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0,254	-	312
合計	73,029	77,372	23,178	32,999

本公司與該關係人間所有未清償餘額，依約定付款期間及條件規定辦理。

3.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11.12.31	110.12.31
Insyde Software Inc.	14,697	20,043

(四)主要管理階層交易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52,575	47,854
退職後福利	324	357
離職福利	-	1,441
合計	52,899	49,652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名稱	資產負債表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定期存款	其他流動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8,970	8,970
定期存款	其他流動資產	關稅署進口貨物定存設質	220	218
		合計	9,190	9,18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本公司基於營運所需而簽訂租賃合約，預計未來應支付最低租金請詳附註六(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研發費用中若有屬專案發生者，依所投入小時數轉列營業成本。

功 能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推銷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屬於研發費用者	合 計	屬於推銷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屬於研發費用者	合 計
性質別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427	87,308	481,579	582,314	13,315	80,184	465,328	558,827
勞健保費用	585	9,452	34,379	44,416	582	8,276	33,833	42,691
退休金費用	350	3,295	19,671	23,316	370	3,020	19,225	22,61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2	1,837	12,037	14,066	186	1,733	11,940	13,859
董事酬金	-	9,237	-	9,237	-	7,898	-	7,898
小計	14,554	111,129	547,666	673,349	14,453	101,111	530,326	645,890

折舊費用	416	12,769	37,613	50,798	397	9,923	36,182	46,502
攤銷費用	-	3,531	7,669	11,200	-	15,520	7,742	23,262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年度	平均員工人數 a	董事人數 (未兼任員工) b	平均員工總人數 a+b
111	486	8	494
110	480	5	485

下表資訊不含董監酬金數及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計算之

年度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平均員工薪資調整情形	監察人酬金
111	1,367	1,198	3%	1,643
110	1,329	1,164	4%	2,169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股東常會改選十一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四人)，已無監察人。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

董事：

- 車馬費：每次親自出席董事會(除兼任本公司員工者外)，車馬費為新台幣 10,000 元整；兼任功能性委員會之委員如同時出席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當日車馬費最高為新台幣 20,000 元整。
- 變動報酬(董事酬勞)：總酬勞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個別報酬將考量董事出席董事會之出席狀況予以核發。

監察人：

- 車馬費：每次親自列席董事會及親自出席公司治理會議，車馬費為新台幣 10,000 元整。
- 變動報酬(監察人酬勞)：總酬勞數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個別報酬將考量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狀況予以核發。

經理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 依公司之薪資管理辦法及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並依據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核發薪資結構中屬員工酬勞數，經薪酬委員會討論決議後向董事會提案。

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並健全董監及總經理、副總經理等內部人之薪資報酬制度，已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核訂經理人薪酬等相關計劃並提出建議，且確保後續執行的落實。

員工：

- 基本薪資：依據員工過往相關工作經驗、具備能力及應徵職位評價等予以核薪。優於勞基法基本工資且不因性別、年齡、國籍或種族而有所差異。
- 年終獎金：依據公司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發給。
- 其他獎金：其他各項獎金發放設計考量整體營運績效及個人績效發給。例如研發單位專案獎金、維護獎金及模組獎金。績優人才久任獎金、激勵獎金或績效獎金...等。

透過完善的績效管理制度連結公司整體策略目標與個人工作之成果，並參考部門績效及個人

工作績效，其他評核標準對於團隊合作/誠信正直/企業認同度/公司公務事務參與及企業社會責任的支持與貢獻度，皆為公司極為重視之評核項目，以能激勵同仁的行為表現。針對績優具發展潛力之人才，給予獎金及培訓計畫，並藉由公開的晉升制度，拔擢優秀人才，提供其更高的職責及於組織的重要性，給予相對更優渥之薪資報酬，以為促動個人更佳之績效表現，進而影響帶動整體組織營運績效。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民國一一一年度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111.12.31)	去年年底(110.12.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Clean Slate Ltd.	BVI	取得國外智慧財產權、投資	USD2,512	USD2,512	2,512,000	100.00%	267,241	35,711	35,711	本公司之子公司
"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市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USD3,500	USD3,500	-	100.00%	36,676	(29,535)	(29,535)	"
Clean Slate Ltd.	Insyde Software Inc.	State of Delaware USA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USD 435	USD 435	1	100.00%	266,384	35,702	35,702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系微軟件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軟體銷售及資訊服務	107,255	(一)	107,255	-	-	107,255	(29,535)	100%	(29,535)	36,676	-

註1：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7,255 (USD 3,500)	USD3,500	578,236 (註1)

註1：依97.8.29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為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取其高者。

3.重大交易事項：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請詳一一一年度合併報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來往情形」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公司名稱/ 股份	111.12.31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倍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20,111	12.93%
王志高	2,149,145	5.64%

十四、部門資訊：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111 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1.通過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通過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執行情形：每股配發現金股 5.20 元，訂定 111 年 7 月 18 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 111 年 8 月 05 日發放現金股利共新臺幣 197,826,138 元。

3.通過111 年第一次私募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案。

執行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私募案尚未執行。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已依規定上傳至申報系統，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5.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已依規定上傳至申報系統，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6.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已依規定上傳至申報系統，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7.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

執行情形：當選名單如下列，並於 111 年 7 月 20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變更登記。

董事當選名單：王志高、傅江松、倍微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黃美津、Jonathan Joseph、王彥翔、明良投資(股)公司、莊鈴文。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陳基勳、葉順發、盧一言、蘇玲淑。

8.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二) 111 年及 112 年截至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內容及執行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八屆第 19 次 111.02.21	1. 報告董監責任險相關情事。		
	2. 報告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成員自我 考核結果；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3.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0 年董事、監察 人、員工酬勞擬發放數額。		
	4.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0 年董事及監察 人酬勞分派。		
	5.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0 年員工酬勞-經 理人分派。		
	6.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0 年董事、監察 人、董事長暨執行長/營運長/總經理及副總 經理年度酬金數額。		
	7.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表等決算表冊。		
	8.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並依規定完 成公告申報。		
	9. 通過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達 到效果之聲明；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10. 通過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111 年度第 1 次國 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依規定完成公告 申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11.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12.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13. 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 序」。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14.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 及召集事由；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15. 通過本公司 2022 年年度營運計劃。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16. 通過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年度審查。		
	17. 通過從屬公司 ISI 及 ISL 2022 年如有獲利盈餘不匯回母公司-系微(股)公司。		
第八屆第 20 次 111.04.01	1. 通過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案;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第八屆第 21 次 111.04.28	1. 通過審查本公司股東執行提案權之內容-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名單;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2.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		
第八屆第 22 次 111.05.05	1. 公司治理-內部人法規宣導(短線交易歸入權及內線交易)。		
	2. 2022 年第一季營運結果及財務報告。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4.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第九屆第 1 次 111.06.14	1.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		
	2. 通過選任新任董事長王志高先生;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3. 通過訂定 110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訂於 111 年 7 月 18 日;發放日為 111 年 8 月 5 日;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4. 通過委任陳基勳、葉順發及盧一言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5. 通過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案。		
第九屆 2 次 111.08.11	1.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		
	2. 2022 年第二季營運結果及財務報告。		
	3.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本公司開辦員工持股信託計畫。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4.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本公司內部人適用品工持股信託計畫。		
	5.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之 2022 年第二季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6.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之修訂本公司其他循環-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程序。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7. 通過本公司內部組織架構規則。		
	8. 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第九屆 3 次 111.11.10	1.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報告。		
	2. 資訊安全執行情形。		
	3. 111 年系微員工福利持股信託實施情形報告。		
	4.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公司治理暨法規更新分享。		
	5. 2022 年第三季營運結果及財務報告。		
	6.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之 2022 年第三季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7.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之子公司 ISI 有價證券投資，投資金額不超過美金貳百萬元；於 12 月已有承作並於 112 年 2 月董事會提報投資狀況。		
	8.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年度稽核計畫；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9.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理人 111 年度薪資調整。		
第九屆第 4 次 112.02.23	1. 報告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事成員自我考核結果；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2. 報告永續發展運作情形。		
	3. 報告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4. 報告公司治理業務推展情形。		
	5. 報告智慧財產管理作業情形。		
	6. 報告風險管理作業。		
	7. 報告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續保。		
	8. 報告子公司 ISI 美國政府公債有價證券投資。		
	9. 報告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時程規劃。		
	10.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1 年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員工酬勞擬發放數額。		
	11.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1 年一般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		
	12.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1 年員工酬勞-經理人分派。		
	13.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 111 年董事、獨立董事、監察人、董事長暨執行長/營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年度酬金數額。		
	14.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送之總經理配車租賃合約。		
	15. 通過董事長暨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結清舊制退休金。		
	16.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等決算表冊。		
	17.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18.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均達到效果之聲明；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19.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擬以私募方式辦理 112 年度第 1 次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20.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子公司 ISL 資金貸與；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21.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輪調暨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22.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衍生性金融商品信用風險額度申請。。		
	23.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財務業務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24.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關係人財務業務規範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作業程序。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25.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從屬公司 ISI 及 ISL 2023 年獲利盈餘不匯回母公司-系微(股)公司。		
	26. 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現金股利發放配息及相關日程；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27. 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並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28. 通過本公司 2023 年年度營運計劃。		
	29. 通過購置台中不動產洽談金額授權。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九屆第五次 112.04.20	1.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v	無
	2.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送擬預先核准簽證會計師、其事務所及事務所關係企業暨聯盟事務所擬向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非認證服務。		
	3. 通過增訂本公司 112 年度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系微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志高





Boot. Secure. Manage.



Find us on



www.insyde.com